

股票代號：3049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HannsTouch Solution Incorporated

一〇九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九日

本年報查詢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hannstouch.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陳俊源副處長

代理發言人：(暫缺)

電 話：(02)5555-3377

E-mail：IR@hannstou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南部科學園區台南市 74149 善化區北園一路 7 號

電 話：(06)505-3959

台北辦公室：台北市 11469 內湖區行善路 168 巷 21 號 5 樓

電 話：(02)5555-3377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辦事處

地 址：台北市 11469 內湖區行善路 398 號 8 樓

網 址：<http://stock.walsin.com>

電 話：(02)2790-588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晉昌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之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hannstouch.com>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2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8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1

六、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2
四、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83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8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8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4
二、財務績效	85
三、現金流量	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6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3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 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4
附錄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95
附錄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6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9 年度是和鑫光電持續轉型的一年。我們積極突破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精進製程良率與提升產線稼動率，加速高階技術開發並致力提升新產品市占率；在宏觀策略調整下，加強了內部成本控管，穩定產能與營收狀況，優化整體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持續改善營運效益，往智慧製造、技術生根與多元轉型方向邁進。

和鑫光電自創立來，以「人類智慧生活最佳夥伴，成為世界級卓越公司」為願景，聚焦觸控應用與 TFT 背板解決方案，是專業生產 AMOLED 高階觸控面板感應器製造廠，並視「作為全球觸控產業長期且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為重要使命。

在全體同仁努力下，和鑫光電榮獲 109 年天下雜誌評比全台最強中小企業「快速成長百強」與「快速成長獲利十強」；110 年持續朝多元化客戶方向邁進，拓展產品應用領域以分散風險並調節季節性變化，往高附加價值領域發展，力求創造最大營運效益。

展望 110 年度，國際品牌大廠新旗艦機以 5G 為主，確立 5G 手機時代的來臨，預期 5G 手機換機潮將使 OCTA 產品銷售表現有再度成長之可能。放眼 AMOLED 於手機市占率增加趨勢不變，為國際品牌大廠顯示器運用之主流，Rigid AMOLED 固守中高階手機市場外，也朝向 Tablet 與 Notebook 等 IT 產品發展，提升了 IT 產品的滲透率，更進一步推升 AMOLED 產品應用範圍。

和鑫光電以技術為本位，順應 AMOLED 趨勢成長，發展多元產品應用類型與客戶型態，藉此讓產能調配最佳化、創造出最大產出效益、優化公司銷售與經營績效。我們致力於核心事業的價值提升，持續開發高階 HIAA、高屏占比之全面屏與 TDDI 等技術，滿足不同世代線的 AMOLED 廠需求，終端產品應用涵蓋世界主要手機品牌廠商，成為觸控產品的技術領先供應商。

在主力觸控面板感應器產品之外，基於 Array 技術應用，瞄準利基型產品市場，和鑫完成了深耕多年電子標籤(ESL)背板之相關技術與產品，開發出高電子遷移率技術，同步業界採用較低光罩的製程，由 110 年第一季起，已陸續通過主要客戶驗證，估計第二季起將開始產生營運貢獻。然而疫情影響加速了終端客戶的更換意願與速度，預期電子標籤背板需求將持續攀升。

另外，目前 G5.5 代生產線也配合公司長期發展策略，開始局部生產薄膜電晶體(TFT)背板產品，以滿足新進客戶之需求。我們更進一步研發軟性(Flexible)薄膜電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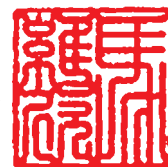
體背板與光學式指紋辨識感測器(Optical Fingerprint Sensor)，努力提升在電子標籤、工控、車載與其他專業顯示觸控應用市場的占有率。

轉投資白石股份有限公司所屬之瀚寓酒店，在全球疫情嚴峻時刻，響應政府政策加入防疫旅館行列，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且在全球經濟、觀光等產業衰退的情形下，經過全體同仁努力，全年度亦已獲利。未來將從旅宿出發擴展餐飲及新零售的服務，建立全日生活的服務圈，增加成長動能。

員工、客戶及事業夥伴一直是和鑫光電重要的利益關係人，我們不斷精進員工照顧與客戶服務方案，也透過實際作為積極回饋社會；在追求營收與獲利之餘，更審慎關注環境永續議題，實踐對經濟與環境永續的綠色承諾。期許 110 年能持續提升營運績效，透過集團內、外資源與合作，與客戶共創佳績，與股東共享營運成果。

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事業興隆

董事長 馬維欣



一、109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和鑫為專業生產 AMOLED 高階的觸控面板感應器製造廠，致力於新製程技術開發、強化成本控管能力、提升生產效率與交期管理、產品品質與良率，提供客戶最好的技術與服務。109 年上半年整體手機市場因新型冠狀肺炎疫情造成材料供應短缺、工廠生產人力不足，導致新機型上市時間推延與產能利用率下降，手機市場銷售呈現衰退現象，AMOLED 面板感測器需求持續下降。自 109 年第三季起，和鑫出貨開始止跌回升，第四季則恢復正常出貨水準。綜觀 109 年全年度因受疫情影響，出貨與營收同年相比皆衰退三成左右。

國際品牌大廠陸續導入 AMOLED 面板技術於中、高階手機的趨勢不變，整體 AMOLED 市佔率持續擴大。在市場需求持續增加的前提下，本公司將持續精進製程良率與提升產線稼動率，開發更高的技術層次，以滿足客戶未來新的需求。

為進一步提升營運績效及季節性需求高低循環變化，並維持設備的高稼動率，充分發揮新增設備的功能，持續開發新的製程技術與產品技術，建立新的產品平台，提高營運效益，實現長期獲利的目標；110 年第一季已經順利將和鑫的電子標籤 (ESL) 背板與多家客戶新產品共同設計 (Design in)，並且已進入驗證階段，預期第二季開始可以開始增加營運貢獻；期許 110 年能在穩定的疫情控制下，持續提升營運績效，在穩健、誠信的經營基礎上，與客戶共創佳績，與股東共享營運成果。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43.43	44.29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4.02	142.6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95.26	294.16
	速動比率	81.64	283.52
獲利能力 (%)	資產報酬率	6.79	2.48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74	3.62
	純益率	23.12	11.34
	每股盈餘 (元)	1.35	0.43

本公司 109 年度主要為觸控感應器相關產品之開發、研究、製造及銷售等業務，109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3,086,399 仟元，營業成本 2,375,024 仟元，營業毛利 711,375 仟元，營業毛利率 23%，營業利益 418,842 仟元，營業利益率 14%，綜合損益總額 353,289 仟元。

(三)研究發展狀況：

和鑫光電擁有之 5.5 代 (1300x1500mm) OCTA 觸控感應器製造廠，生產橫跨智慧型手錶、手機、平板之各種尺寸級距的產品，同時藉由彈性化設計與生產，

可滿足不同世代線的 AMOLED 廠需求，創造出最大產出效益。本公司所生產的觸控產品主要尺寸是搭配主動式有機發光二極體顯示器 (AMOLED)於高階智慧型手機、穿戴式產品等使用，具備細線寬、窄邊框、高穿透率等特性，並持續開發出高階 HIAA(Hole in Active Area)、高屏占比的全面屏與 TDDI(Touch and Display Driver Integration)等技術應用於手機產品，配合主力客戶的需求，同時研發具備低阻抗中尺寸觸控產品。

除主力觸控玻璃感應器產品外，以瞄準利基型產品市場應用技術為主，完成電子標籤薄膜電晶體背板的相關技術與產品開發。技術方面成功開發高電子遷移率 (High Mobility)技術，有效提升薄膜電晶體性能，有利高解析度產品設計和達到省電的優勢。產品方面善用緊密排列技術，成功推出電子標籤背板產品，充分發揮 G5.5 代(1300x1500mm)最佳切割率優勢。

在 OCTA 產品線之外的工控領域應用，已成功開發數款工業電腦應用觸控產品，該系列產品已穩定量產。此外布局在高端的航空應用觸控產品也持續在終端客戶驗證，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

另外，在現有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的設備基礎下，已於 109 年度開發出新的軟性薄膜電晶體元件製程技術與電子標籤背板產品，建立出新一代的軟性產品與技術平台，增加公司產品的多元性發展。

二、110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展望 110 年度，隨著疫苗施打普及率提高的情況下，新型冠狀肺炎疫情有望逐漸趨緩，加上國際品牌大廠陸續推出 5G 手機加速換機潮，預期 OCTA 產品銷售表現有再次成長的可能。而在電子標籤市場，因為這波疫情的影響加速了終端客戶的更換意願與速度，造成電子標籤背板需求持續增加。積極的準備，迎接復甦會是我們的重點工作。

國際品牌大廠於 109 年新旗艦機轉以 5G 為主，確立 5G 手機時代的來臨。放眼 110 年 AMOLED 於手機市占率的增加趨勢不變，Rigid AMOLED 除了固守中高階手機市場之外，也朝向 Tablet 與 Notebook 等 IT 產品發展，提升 AMOLED 在 IT 產品的滲透率，進一步推升 AMOLED 的產品應用範圍。

和鑫深耕多年的電子標籤產品已逐步取得客戶訂單，藉此降低產能受季節性需求高低循環效應而影響稼動率，預期後續增加新產品平台的銷售比例，讓產能調配達最佳化、充分發揮設備產能，優化公司的銷售與經營績效增加營收貢獻。

另外在工控、車載等專業顯示及觸控等市場運用，在持續的客戶與技術耕耘下，於 109 年度營收貢獻也呈現成長趨勢，增加公司發展的多元性，和鑫光電持續邁向技術生根與多元轉型發展前進。

(一)經營方針：

1.和鑫以 AMOLED 高階觸控面板感應器為主要產品線，持續不斷提升產品與技術

規格，透過產能擴充，積極搶佔市場。另外透過高精度設備的優勢，開發新的製程與產品技術，建立新的產品線，增加及優化產品運用組合，提升整體營運績效，提升股東報酬率。

2. 持續耕耘專業領域的觸控感應器與顯示器的技術與市場開發，提升公司的技術價值與增加經營的多元化。
3. 秉持客戶滿意度之經營理念，提供觸控產品開發設計至產品組裝的完整服務與技術，以滿足客戶需要更具彈性化的生產、穩定供貨、更多元化的產品系列以及更具競爭力的成本，藉以提升產業競爭優勢。
4. 以薄膜電晶體基板技術為新技術平台，開發相關性新產品，例如電子標籤背板、光學式指紋辨識背板等產品，提供客戶更多整合性之解決方案。
5. 為股東建立可持續穩健發展之經營。

(二)重要之產銷政策：

G5.5 代生產線除了供給 OCTA 產品於現有 AMOLED 客戶之外，也配合公司長期發展策略，局部生產薄膜電晶體背板產品，滿足新增客戶的需求；110 年將朝多元化客戶的方向邁進，拓展產品應用領域，分散風險並調節季節性變化，穩定營收，持續擴大各客戶的佔有率，同時持續開發新的產品應用範圍。

另外，因應新的產品線需求，將評估增購瓶頸設備，擴大產能，提供新的運用領域的技術、產品與服務，開發專業領域的市場需求與滿足客戶的需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和鑫光電競爭優勢：

1. 高品質的自動化專業生產線

世界少數全廠自動化的觸控專業生產廠商，建廠就以高階 TFT 廠等級的設備能力與工廠自動化生產線考量設計，可提供客戶高良率及高品質的 AMOLED 觸控感應器與薄膜電晶體背板要求，進而提供客戶可靠及穩定的供應保證。

因應科技與市場的快速變動需求，導入 AI 協作生產排程與品質提升系統，提升產線管理能力，以少量多樣生產模式，提升客戶的市場應變能力。

2. 成本競爭優勢

高品質產品與持續良率改善是和鑫光電對客戶的基本承諾。除不斷優化生產配置、生產材料參數外，另外也透過產能的擴充，更進一步優化生產效益，提升整體競爭優勢。

除觸控技術外，也開發優於其他面板廠的薄膜電晶體元件製程技術，讓新的產品平台具有競爭優勢，取得新的市場運用商機。

開發新材料供應商，多元化取得品質更好，供應更穩定的優勢，降低生產成本創造更佳利潤，並以累積豐富的經驗及維護生產設備的自主能力，來達成良好的成本控管。

3.高附加價值的技術平台

AMOLED OCTA 除已量產 G5.5 0.25mm 厚度玻璃基板，成功量產細線寬、窄邊框、高穿透率之技術，實現高階 AMOLED OCTA 的運用。目前亦提供客戶各類新產品技術驗證平台，協助技術開發驗證，以滿足產品多元化、不同客戶產品規格與不同世代玻璃需求，提供進一步的生產技術服務。

另外現有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的設備基礎下，110 年度將藉由已開發完成的薄膜電晶體元件製程技術與產品平台，持續發展相關軟性產品技術平台，提升廣泛的產品應用。

4.高效益的營運管理

多年來與國際品牌大廠的合作經驗累積下，具有最專業的製程技術及製造管理能力。不斷進行品質改善，除符合 ISO9001 規範，廠內嚴格執行全自動化的功能性測試，也持續新增功能強化的檢測設備，確保工廠得以生產最高品質標準之產品，未來持續強化智能管理、預防管理，持續節能減碳，透過持續不斷優化生產效率及精實成本，並於 109 年度陸續導入 AI 智慧生產及智慧管理系統之軟硬體設備，使企業整體營運效率更加提升。

(二)未來企業發展策略：

1.營業模式

和鑫光電在穩健的客戶群及需求基礎下，同時建置可供應 G4.5、G5.5 及 G6 產線之設備能力，致力建構 AMOLED OCTA 專業觸控感應器的製造廠，成為全球唯一可同時供應各世代 AMOLED 產線客戶之企業，取得 AMOLED OCTA 市場關鍵的供應鏈角色。

為降低消費性手機市場的季節性需求的高低循環效應，及提升經營績效，建立長期穩定獲利能力，在此現有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的設備基礎下，開發新的薄膜電晶體元件產品與製程技術，建立各類新產品平台，提升客戶新的附加價值。另外，透過集團內、外的資源與合作，提升產品應用的廣度，發展工控及車載運用市場，開發專業顯示新的應用領域，提供更多元的技術、產品與服務，朝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努力，成為專業的感應器與顯示器方案提供者，提高內部的產值，且為客戶提供價值。並透過轉投資白石股份有限公司進入旅宿服務產業，藉由貼近消費者發展新的商業模式，與集團各項產業互映，建立更有價值的生態圈。

2.技術發展

和鑫光電除領先 0.25mm 薄化玻璃量產，精進細線寬的生產製程能力，生產窄邊框產品，也持續開發出高階 HIAA(Hole in Active Area)技術與高屏占比的全面屏。而 TDDI(Touch and Display Driver Integration)等手機技術應用，已通過客戶驗證並全面量產，終端產品應用涵蓋世界主要手機品牌廠商，成為觸控產品的技術領先供應商。在電子紙標籤背板的市場，同步業界採用較低光罩的製程，陸續通過主要客戶的驗證，市占率可望逐漸提升。

另外藉由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的設備基礎下，已開發出新的薄膜電晶體元件製

程技術與產品平台，110 年度將以此技術平台進一步發展軟性薄膜電晶體元件基板以及光學式指紋辨識感測器，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未來也將整合上述各項開發完成之技術，開發新的光電及醫療用感應器技術，不斷在技術領域上深耕與多元發展，期望能服務於更多元的客戶。

3.服務模式

因應產品多元化發展，也將調整客服體系，深耕客戶關係，除積極縮短交期，提升良率品質外，更將著重市場行銷策略及明確產品發展方向，尋找新的利基市場，滿足新的經營策略發展；另外也將持續拓展技術服務範圍，研擬公司技術發展方向，為客戶提升新的價值產品平台，建立更穩定的客戶信任關係，進而提升公司的長期經營及穩定績效表現。

持續優化產品開發流程，以因應多元化產品平台需求，縮短產品開發及樣品達交時間，滿足客戶快速上線與終端品牌設計驗證的週期需求，提供完整的生產履歷，掌握生產及產品的關鍵參數，快速回溯追蹤與回饋。

因應產品多元化，本公司持續強化專職產品管理與客服人員，負責產品設計開發、量產導入及產品售後服務，快速的客戶回應與問題對策的執行，即時的通報機制，建立良好互信、互動的關係，並實際瞭解客戶於生產時所遭遇之問題，提供即時與必要之服務。在提供客戶產品與服務的同時，也藉由彼此合作的歷程不斷提升自我能力，參與其供應鏈中重要的環節，成為客戶認同與信任的企業夥伴。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九月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 88 年 9 月：公司成立於新竹縣湖口鄉成功路 108 號 9 樓，設立資本額新台幣 2 億元整。
- 88 年 10 月：與日本 IBM 簽訂 3.0 代彩色濾光片技轉合約。
- 88 年 12 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緩辦公開發行核准函。
取得新竹縣政府核發之工廠設立許可函。
- 89 年 3 月：增資至新台幣 79,880 萬元整。
- 89 年 4 月：增資至新台幣 16 億元整。
與科建顧問公司簽訂 ISO 輔導合約。
- 89 年 5 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符合重要科技事業適用範圍標準核准函。
- 89 年 10 月：增資至新台幣 36 億元整。
- 89 年 11 月：3.0 代生產線量產開工典禮。
通過 ISO9002 認證。
- 89 年 12 月：瀚宇彩晶投資本公司。
- 90 年 1 月：取得經濟部工廠登記證。
- 90 年 3 月：大日本印刷投資本公司。
- 90 年 4 月：90.04.06 獲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
- 90 年 8 月：3.5 代 CF 正式量產開工。
- 90 年 11 月：「先進型 17 吋以上大尺寸 TFT-LCD 用具 Photo Spacer (間隙材料)彩色濾光片開發計畫」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獎助金 1,765 萬元。
- 90 年 12 月：增資至新台幣 40 億元整。
大日本印刷加碼投資本公司，持股超過 10%。
通過 ISO14000 認證。
- 91 年 1 月：91.01.02 興櫃股票掛牌。
- 91 年 3 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符合科技事業初審資格。
- 91 年 5 月：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市。
- 91 年 9 月：91 年 9 月 27 日正式掛牌上市。
- 91 年 12 月：4.0 代正式量產。
- 92 年 2 月：成立南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92 年 3 月：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5 仟萬元。
- 92 年 7 月：榮獲 91 年度進出口績優廠商。
辦理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068,966 仟元。
- 93 年 3 月：辦理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151,943 仟元。
- 93 年 4 月：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1.2 億元。
- 93 年 6 月：台新銀行主辦新台幣貳拾億元聯貸案簽約。
- 94 年 4 月：辦理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176,638 仟元。
- 94 年 5 月：私募認購和立聯合科技(股)公司 36%股權。
- 94 年 9 月：合併南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為台南分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449,295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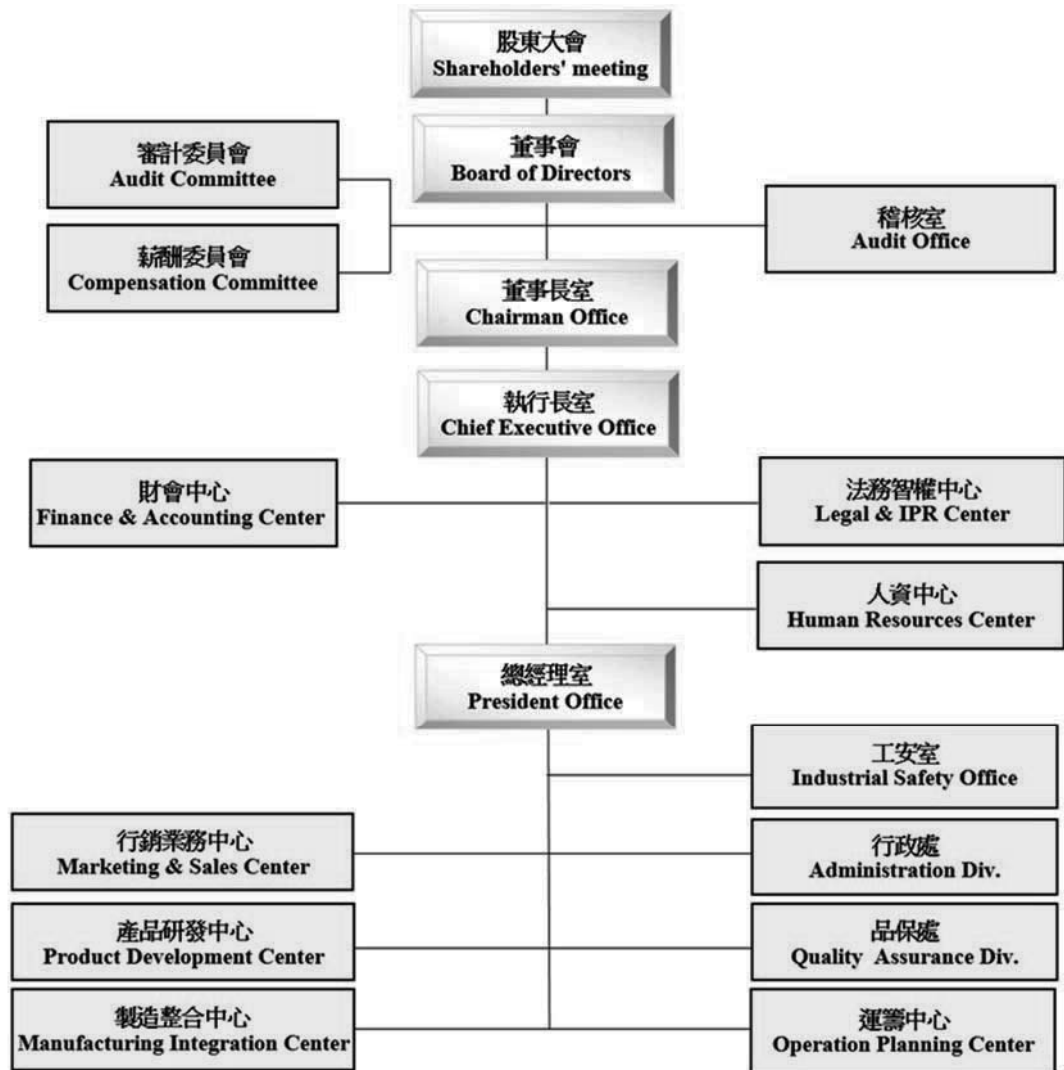
- 94 年 10 月：透過第三地轉投資大陸背光模組公司。
- 94 年 11 月：辦理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9,276,939 仟元。
- 95 年 6 月：新選任董事會成員，其中華例投資取得四席董事、立億投資取得一席及兩位獨立董事，另瀚宇彩晶取得一席監察人。
10%大股東 DNP 公司申報轉讓。
- 95 年 9 月：和桐公司將持有和鑫股份轉給華例投資，並將華例投資轉售英屬維京群島商 FAE 控股有限公司。
- 95 年 11 月：華例改派代表人進駐本公司董事會。
- 96 年 12 月：彩晶取得華例投資 100%股權，並改派代表人進駐本公司董事會，彩晶正式為本公司最大股東。
通過 ISO14000 認證、ISO 9001 認證及 OHSAS 18001 認證。
- 97 年 4 月：處分湖口廠廠房及機器設備等予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 97 年 6 月：辦理減資新台幣 3,154,159 仟元彌補虧損。
- 98 年 1 月：正式投入太陽能電池模組及觸控面板產業。
- 98 年 6 月：瀚宇彩晶於 98 年 6 月 16 日董監事改選後，對本公司具控制力。
- 98 年 7 月：取得微軟 windows 7 認證。
- 98 年 10 月：辦理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635,897 仟元。
- 98 年 12 月：辦理現金增資，實收股本增至新台幣 8,435,897 仟元。
- 99 年 1-10 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785,878 仟元。
- 100 年 1-7 月：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新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8,839,508 仟元。
- 100 年 2 月：與韓國三星行動顯示公司簽訂 LTPS 生產線技術合作及供貨協定。
- 102 年 6 月：101 年 6 月 18 日董事改選後，董事長及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改選後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不具控制力。
- 102 年 8 月：與勝華科技(股)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書。
- 103 年 2 月：處分和鑫光電南科觸控感應器一廠、設備及其他和觸控產品相關等設施予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 103 年 8 月：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81,69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1,656,408 仟元。
- 104 年 8 月：辦理減資新台幣 4,286,923 仟元彌補虧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7,369,485 仟元。
- 104 年 9 月：發行 104 年度第一次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8 億元。
- 105 年 11 月：發行 105 年度第一次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8 億元。
提前買回註銷流通在外新台幣 18 億元無擔保公司債(104-1)。
- 106 年 1 月：與躍馬貳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躍馬貳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 106 年 11 月：發行 106 年度第一次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 18 億元。
提前買回註銷流通在外新台幣 18 億元國內私募無擔保公司債(105-1)。
- 107 年 11 月：本公司與白石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營業用不動產租賃合約，租期 15 年。
- 108 年 4 月：子公司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取得謙商旅(股)公司 100%股權。
本公司與台灣嘉世科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租賃合約。
- 108 年 10 月：提前買回註銷流通在外新台幣 3 億元之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06-甲券)。
- 108 年 10 月：以公開發行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0,000 仟股，並經金管會 108 年 7 月 8 日申報生效及 108 年 8 月 26 日同意延長繳款期間。實收資本

- 額為新台幣 8,069,485 仟元。
- 108 年 11 月：子公司謙商旅(股)公司董事會決議與謙商旅路境(股)公司、謙商旅谷墨(股)公司簡易合併。
- 109 年 5 月：子公司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處分所持有謙商旅(股)公司普通股 81% 股權計 8,950,500 股予聚奕投資有限公司，處分後尚持有其 19% 股權。
- 109 年 7 月：子公司白石股份有限公司處分所持有麵旅餐飲(股)公司普通股 100% 股權予華俐投資(股)公司。
- 109 年 8 月：103 年私募普通股計 178,091,770 股業已補辦公開發行於 109 年 8 月 11 日掛牌上市。
- 109 年 8 月：提前買回並註銷流通在外新台幣 6 億元之國內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06-乙券)。
- 109 年 11 月：處分和鑫光電南科廠房 1 樓、2 樓及 3 樓予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負責業務
稽 核 室	● 年度查核計劃。 ● 內部控制制度及實施細則之制定與修正。
法 務 智 權 中 心	● 法務事務支援及談判、爭議案件處理。 ● 商標專利事宜處理。
財 會 中 心	● 財務風險之分析與管理，資金調度規劃及投資管理。 ● 各項帳務、稅務及財務報表分析。 ● 會計制度建立、規劃及會計事務管理。 ● 股務相關事務管理，投資人關係。
台 北 行 政 中 心	● 組織發展及人才管理。 ● 人資相關的法規遵循及公司治理專案。 ● 台北辦公室行政業務運作執行及制度規劃。 ● 點石大樓物業管理。
人 資 中 心	● 規劃人力資源策略與制度。 ● 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發展。
工 安 室	● 規劃執行環安及衛安及工安之預防與執行。 ● 規劃執行勞工健康檢查及實施健康管理。 ● 職業災害防治計劃與環保防治計劃之執行。
行 政 處	● 人力資源制度建立，持續提升整體人力專業素質。 ● 一般庶務及總務管理員工服務。 ● 各項行政業務運作執行及制度規劃。
品 保 處	● 產品各項品質檢驗及測試、產品可靠度測試。 ● 品質系統建立暨維護、品質文件之確認、建立。
運 籌 中 心	● 運籌制度之建立與管理。 ● 採購、物流、產銷、儲運之管理、物品流通作業各項管理運作。 ● 資訊化營運系統管理。 ● 網路與資訊安全管理。
行 銷 業 務 中 心	● 銷售目標預測及擬定營業計劃。 ● 產品議價及報價作業、確認出貨交期及開發新客戶。 ● 客戶基本資料建檔。
產 品 研 發 中 心	● 新產品評估、設計與開發驗證作業。 ● 新技術、製程與材料評估及其導入作業。 ● 新產品導入相關運作事宜與其良率改善作業。
製 造 整 合 中 心	● 生產製造管理與良率產能提升。 ● 公司整體電腦系統建立，規劃及整合。 ● 生產效率改善與追蹤、製程標準化與合理化。 ● 整合生產資源做最佳化配置與評估、統籌各產品成本建立與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 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主關係管、董事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馬維欣	女	107.06.14	3	104.06.03	1,830	0.25	4,699	0.58	10,741	1.33	0	0.00	清華大學文學院哲學博士、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東方語文系畢業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及瀚宇彩晶(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執行長 金蘋果投資(股)公司、白石(股)公司董事長 瀚宇彩晶(股)公司、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	董事	焦佑麒	配偶 註 1
董事	中華民國	華術投資(股)公司		107.06.14	3	95.07.01	87,377	7.50	59,440	7.37	0	0.00	0	0.00	不適用	躍馬董事長 台灣精密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麵旅餐飲(股)公司法人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 焦佑麒	男	107.06.14	3	101.06.18	0	0.00	10,741	1.33	4,699	0.58	0	0.00	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及上海復旦大學管理學博士結業 華新麗華(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瀚宇博德(股)公司董事 華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瀚宇彩晶(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華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麵旅餐飲(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Bradford Ltd..、Hannspirit (BVI) Holding Ltd.、Brightpro Resources Limited 及、Hannspre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董事	董事長	馬維欣	配偶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于祖康	男	107.06.14	3	104.06.0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USA International Co Ltd. (USA) 及 Rowin Inc (USA) 總經理 友利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友利實業(股)公司、友利電子工業(股)公司及財團法人子峰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龍華科技大學董事 東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 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親係之管、董、監察人	配偶或內其他董事或監事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戴尚義	男	107.06.14	3	107.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耶魯大學電機工程碩士及博士、台灣半導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總監；點晶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總經理；華邦電子(股)公司總經理、處長、協理；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技術經理	芯唐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芯唐電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芯唐電子董事長(深圳)有限公司董事、華邦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新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天鵬	男	107.06.14	3	107.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企管碩士、美國哈佛大學學士 董事 華潤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堡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利統(股)公司監察人 微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時大鯤	男	107.06.14	3	107.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阿拉巴馬州立大學榮譽博士、美國辛辛那提大學電機博士、九興控股有限公司主席；中國百事集團董事長；中國飲料工業協會及中國外商企業投資協會會長；摩托羅拉(中國)電子有限公司總裁；美國通用電氣公司(GE)亞太地區副總裁；美國 Archers-Daniels-Midland 公司獨立董事；成都台商協會副會長；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科創中心首席顧問	成都藍劍飲品集團首席顧問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趙士懿	男	107.06.14	3	107.06.1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不動產開發學院碩士、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建築系證券市場部資深經理；寶來證券香港分公司副經理；寶來證券台灣分公司副經理；寶來證券台灣分公司副經理；寶來證券台灣分公司副經理；寶來證券台灣分公司副經理	用心快樂社會企業(股)公司、華川資產管理(股)公司、盛瀚投資(股)公司、萬禾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因具產業相關經營領導背景，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本公司員工或經理人，未來將評估公司治理最佳實務目標，考量不兼任或增加獨董比例。

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其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1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100

(2)表(1)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 年 3 月 27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24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9.9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96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27
	焦佑麒	1.2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波露寧發展國家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04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美林國際公司投專戶	0.7
	聯邦商業銀行信託部受託保管群益馬拉松證券投資信託專戶	0.66

(3)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馬維欣			✓						✓	✓			✓		✓	✓	0
焦佑麒(註2)			✓							✓			✓		✓		0
于祖康			✓		✓	✓	✓	✓	✓	✓	✓	✓	✓	✓	✓	✓	1
戴尚義			✓		✓	✓	✓	✓	✓	✓	✓	✓	✓	✓	✓	✓	0
張天鵝			✓		✓	✓	✓	✓	✓	✓	✓	✓	✓	✓	✓	✓	0
時大鯤			✓		✓	✓	✓	✓	✓	✓	✓	✓	✓	✓	✓	✓	0
趙士懿			✓		✓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焦佑麒先生為本公司法人董事-華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等主管資料：

110年4月19日 單位：仟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馬維欣	女	108.04.30	4,699	0.58	10,741	1.33	-	-	清華大學人文學院哲學博士、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碩士、美國加州大學東方語文系畢業、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及瀚宇彩晶(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 金蘋果投資(股)公司、白石(股)公司董事長 瀚宇彩晶(股)公司、華新麗華(股)公司及華邦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6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溫錦祥	男	107.11.01	100	0.01	-	-	-	-	雪梨科技大學工程管理所碩士 華邦電子(股)公司協理、廠長 新唐科技(股)公司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榮宗 (註1)	男	109.01.17	-	-	-	-	-	-	政治大學會計系、美國紐約市立大學財務碩士 AICPA 美國會計師資格 瀚宇彩晶(股)公司財會中心主任 管、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江連翔	男	104.11.02	100	0.01	-	-	-	-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奇美電子(股)公司廠長 瀚宇彩晶(股)公司廠長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柏強 (註2)	男	108.11.06	-	-	-	-	-	-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比較法碩士 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法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楊玉澤 (註3)	女	109.05.08	-	-	-	-	-	-	中山大學國際高階經營學程碩士 瀚宇彩晶(股)公司法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泰源 (註4)	男	109.12.29	-	-	2	-	-	-	成功大學化學工程學系碩士 深圳華科創智技術有限公司銷售副總、廠長 伯恩光學廠長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劉定嫻 (註5)	女	110.01.26	-	-	-	-	-	-	臺灣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中坜實業財務長兼經營室主管 光寶科技事業群稽核主管、移動機構事業群財務長 仁寶電腦稽核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 109.01.17 蔡榮宗副總經理任命為財務主管。於 110.04.01 集團轉調解任。

註2. 110.02.17 黃柏強協理辭任。

註3. 109.05.08 楊玉澤女士升任為稽核室協理。於 110.03.19 部門轉調解任。

註4. 109.12.29 陳泰源升任為產品研發中心協理。

註5. 110.01.26 劉定嫻升任為協理。另於 110.04.01 接任財務主管。

註6.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係因具產業相關領導背景，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本公司員工或經理人，未來將評估公司治理最佳實務目標，考量不兼任或增加獨董比例。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資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擬議數)		本公司	財務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董事長	馬維欣	240	240	-	-	858	858	60	60	8,380	8,380	-	83	-	2.75	2.75	-
董事	華俐投資(股)	240	240	-	-	857	857	-	-	-	-	-	-	-	0.31	0.31	-
	代表人:焦佑麒	-	-	-	-	-	-	50	50	-	-	-	-	-	0.01	0.01	-
董事	于祖康	240	240	-	-	857	857	60	60	-	-	-	-	-	0.33	0.33	-
董事	戴尚義	240	240	-	-	857	857	40	40	-	-	-	-	-	0.32	0.32	-
獨立董事	張天鵝	360	360	-	-	857	857	60	60	-	-	-	-	-	0.36	0.36	-
獨立董事	時大鯤	360	360	-	-	857	857	60	60	-	-	-	-	-	0.36	0.36	-
獨立董事	趙士懿	360	360	-	-	857	857	30	30	-	-	-	-	-	0.36	0.36	-
合計	計	2,040	2,040	-	-	6,000	6,000	360	360	8,380	8,380	-	83	-	4.82	4.82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參酌本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公司未來發展及董事績效評估等因素，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焦佑麒		焦佑麒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馬維欣、華例投資 于祖康、戴尚義 張天鵬、時大鯤 趙士懿	馬維欣、華例投資 于祖康、戴尚義 張天鵬、時大鯤 趙士懿	華例投資 于祖康、戴尚義 張天鵬、時大鯤 趙士懿	華例投資 于祖康、戴尚義 張天鵬、時大鯤 趙士懿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馬維欣	馬維欣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8	8	8	8	8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擬議數)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 公 司	財報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報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報內所有公 司		本 公 司	財報內 所有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 行 長	馬 維 欣	7,183	7,183	-	-	1,197	1,197	83	-	83	-	2.42	2.42	-
總 經 理	溫 錦 祥	4,448	4,448	-	-	681	681	83	-	83	-	1.49	1.49	-
副 總 經 理	蔡 榮 宗	2,854	2,854	-	-	412	412	83	-	83	-	0.96	0.96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蔡榮宗	蔡榮宗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馬維欣、溫錦祥	馬維欣、溫錦祥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3	3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 0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擬議數)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董 事 長	馬 維 欣	無	667	667	0.19
	總 經 理	溫 錦 祥				
	副 總 經 理	蔡 榮 宗				
	財務主管(註 2)					
	協 理	江 連 翔				
	協 理(註 3)	黃 柏 強				
	協 理(註 4)	楊 玉 澤				
	協 理(註 5)	陳 泰 源				
	協 理 財務主管(註 6)	劉 定 嫻				
	會 計 主 管	張 哲 嘉				

註 1：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金額之分派經理人之擬議數，稅後純益係指本公司 109 年度個體報告歸屬於母公司之稅後純益。

註 2：黃柏強於 110.02.17 離職解任。

註 3：蔡榮宗於 109.01.17 接任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另於 110.04.01 集團轉調解任。

註 4：楊玉澤於 109.05.08 升任為稽核室協理。另於 110.03.19 部門轉調解任。

註 5：陳泰源於 109.12.29 升任為產品研發中心協理。

註 6：劉定嫻於 110.01.26 升任為協理。另於 110.04.01 接任財務主管。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108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 事	3.06%	3.06%	4.82%	4.82%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0.86%	0.86%	4.87%	4.87%

註 1：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

註 2：稅後純益(損)係指本公司個體報告歸屬於母公司之稅後純益。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並參酌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因素，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對於經理人的酬金政策，係依據公司經營策略、獲利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例如問題解決能力、計畫組織能力、積極主動、持續改善、建立成功團隊、跨部門溝通與發展人才能力...等)，並參考市場薪資水準，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上述原則得基於因應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之必要，並考量公司未來發展需求及獲利情形，於適當時機調整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9 年度迄年報編製日止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 事 長	馬 維 欣	8	0	100%	
董 事 長	華 例 投 資 (股) 公 司 代 表 人：焦 佑 麒	7	1	88%	
董 事	于 祖 康	8	0	100%	
董 事	戴 尚 義	6	2	75%	
獨 立 董 事	張 天 鵝	8	0	100%	
獨 立 董 事	時 大 鯤	8	0	100%	
獨 立 董 事	趙 士 懿	5	3	6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詳本年報第 46 頁「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09.01.17 董事會討論-本公司 108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案、本公司 108 年董事長暨執行長年終獎金案、本公司 108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因馬維欣董事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焦佑麒董事為其配偶，依法利益迴避，並由指定之張天鵝董事為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109.03.20 董事會討論-本公司擬對白石(股)公司資金貸與案：因馬維欣董事長同時為白石(股)之董事長，焦佑麒董事為其配偶，依法利益迴避，並由指定之張天鵝董事為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109.05.08 董事會討論-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因馬維欣董事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焦佑麒董事為其配偶，依法利益迴避，並由指定之張天鵝董事為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4)109.08.05 董事會討論-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因馬維欣董事長兼任本公司執行長，焦佑麒董事為其配偶，依法利益迴避，並由指定之張天鵝董事為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5)109.11.05 董事會討論-擬處分本公司南科廠房 1 樓、2 樓及 3 樓案：因焦董事為瀚宇彩晶(股)公司之董事長，馬董事長為其配偶，依法利益迴避，並由指定之張天鵝董事為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6)109.12.29 董事會討論-擬取得瀚宇彩晶(股)公司普通股股份案：因焦董事為瀚宇彩晶(股)公司之董事長，馬董事長為其配偶，依法需利益迴避，並由指定之張天鵝董事為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7)110.01.26 董事會討論-本公司 109 年董事長暨執行長年終獎金案：因馬董事長兼任執行長、焦董事為其配偶，故請依法利益迴避，並由指定之張天鵝董事為代理主席，徵詢在場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運作效能，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3 日組成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其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4.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本公司訂定「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辦法」及「經理人酬勞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強化董事會之運作。

(3)除設置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亦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機能，其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4)本公司積極鼓勵董事會成員持續進修，提升其專業知能與法律素養，以增加公司治理能力，公司亦不定期提供董監事進修課程及法令修訂訊息。

109 年迄年報編製日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請假

姓名\日期	109.01.17	109.03.20	109.05.08	109.08.05	109.11.05	109.12.29	110.01.26	110.03.19
張 天 鵬	✓	✓	✓	✓	✓	✓	✓	✓
時 大 甌	✓	✓	✓	✓	✓	✓	✓	✓
趙 士 懿	◎	◎	✓	✓	◎	✓	✓	✓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 每年執行一次自評，包括董事會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 - 每三年應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評估期間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	- 自評(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 - 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
評估內容	一、董事成員：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其他項目。 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職責認知、提升決策品質、成員組成與結構、選任及進修、內部控制、其他項目。
評估結果	- 自評結果：依據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董事會整體運作良好，110 年將依據 109 年度董事會之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 經委託專業獨立機構-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暨防弊鑑識學會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並於 110.03.09 提出評估報告，本公司在 110.03.19 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其觀察結論及優化建議如下： - 董事長與最高經理人兼任議題：考量現任董事長具備豐富產業經驗，故由董事長兼任最高經理人以參與並領導公司營運執行，且受評企業董事會成員目前兼任經理人職務之比例尚未達三分之一。建議在受評企業規模日益增長情形下，未來可視公司營運規模，參考治理守則所訂原則，評估是否可能符合董事長與最高經理人不互相兼任之最佳實務目標。 - 檢舉辦法之調整及外部檢舉管道之設立：受評企業雖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範，然而實際於受理檢舉案件後如何調查並進行相關陳報，並未規範，建議明訂之。受評企業未來亦可考慮委託獨立的外部機構提供檢舉專用之電子郵件信箱或檢舉專線。

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

3. 強化專業人才庫之建置：建議受評企業董事會未來可就建立人才梯隊之策略方向加以決策，再交由理人團隊予以落實，以利於不同業務部門之管理階層能順利接班。
4. 強化董事會對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之重視：受評企業已將企業社會責任與日常業務活動進行連結，在追求營業獲利的同時達成企業社會責任的目標，致力於促使營運行為與自身之商業目的與企業核心價值一致化。受評企業已連續四年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有利於利害關係人了解受評企業關切之重大議題及相關風險評估，然考量到有受訪董事認為目前受評企業之企業社會責任之規畫及策略仍有努力及發展空間，未來可考慮增加董事會對於企業社會責任議題的討論，以獲得更多元化的觀點，有助創新思考。
5. 針對所屬產業自行辦理進修課程：為促進受評企業之董事更能掌握受評企業之經濟情勢與產業趨勢分析，建議受評企業未來可進一步依四受評企業集團營運方向與產業發展趨勢等規畫，自行辦理具有產業特性之課程，以促進不同產業背景之董事對於所屬產業之瞭解，增強董事會全體成員對於產業競爭情況及產業趨勢的掌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9 年度迄年報編製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張天鵬	7	0	100%	
委員	時大鯤	7	0	100%	
委員	趙士懿	4	3	57%	
● 審計委員會職責： 1、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處理程序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重大資產交易或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 6、募集、發行或私募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7、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報酬及其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8、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9、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 10、其他本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年度工作重點：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3. 重大之資產交易 4. 重大資金貸與 5.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6. 法規遵循 7.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8. 防止舞弊計劃及舞弊調查報告 9.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10.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11.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2.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1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及外部評估問卷 ● 其他應記載事項及運作情形：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屆次	決議事項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9.01.17 第二屆第 10 次	1. 擬聘任蔡榮宗先生擔任本公司財會中心副總經理 2. 擬提議蔡榮宗先生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	委員皆無意見， 並提董事會決議 通過
109.03.20 第二屆第 11 次	1.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之內部控制 聲明書 3.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 4. 本公司擬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 本公司擬對白石(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6. 本公司 109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獨立性評估 7.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 細則」 8.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9.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10. 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委員皆無意見， 並提董事會決議 通過
109.05.08 第二屆第 12 次	1. 本公司 109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買賣 案 3.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有關「股務單位內部 控制制度標準規範」部分條文	委員皆無意見， 並提董事會決議 通過
109.08.05 第二屆第 13 次	1. 本公司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本公司 109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委員皆無意見， 並提董事會決議 通過
109.11.05 第二屆第 14 次	1. 本公司「分層負責準則」修訂案 2. 擬訂定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劃 3. 本公司 109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4. 擬處分本公司南科廠房 1 樓、2 樓及 3 樓案	委員皆無意見， 並提董事會決議 通過
109.12.29 第二屆第 15 次	1. 本公司擬取得瀚宇彩晶(股)公司普通股股份案 2. 本公司擬訂 110 年營運計畫案 3. 討論產品研發中心陳泰源特助晉升協理乙案	委員皆無意見， 並提董事會決議 通過
110.03.19 第二屆第 16 次	1.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之內部控制 聲明書 3. 本公司 109 年下半年度暨全年度盈餘分配表 4. 本公司擬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 本公司 110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獨立性評估 6. 本公司擬對白石(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7. 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8. 本公司財務主管任命案 9.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 細則」	委員皆無意見， 並提董事會決議 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 1.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除每月將稽核報告及查核缺失改善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至少一次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追蹤情形說明。
-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中，針對當季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內控查核、IFRSs 公報修訂與發佈對公司之影響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並就有無財報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是否影響帳列方式進行溝通。
- 3.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隨時得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二)歷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109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會議/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09.03.20	第 2 屆第 11 次審計委員會 1.108 年 12 月~ 109 年 2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稽核缺失改善進度追蹤報告。 3.出具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無異議。 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及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如期公告申報。
109.05.08	第 2 屆第 12 次審計委員會 1.109 年 3 月~ 109 年 4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稽核缺失改善進度追蹤報告。 3.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有關「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部分條文。	
109.08.05	第 2 屆第 13 次審計委員會 1.109 年 5 月~ 109 年 7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稽核缺失改善進度追蹤報告。	
109.11.05	第 2 屆第 14 次審計委員會 1.109 年 8 月~ 109 年 10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稽核缺失改善進度追蹤報告。 3.修訂本公司「分層負責準則」。 4.訂定 110 年年度稽核計劃。	
110.03.19	第 2 屆第 15 次審計委員會 1.109 年 11 月~ 110 年 2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稽核缺失改善進度追蹤報告。 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三)、歷次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109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會議/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109.03.20	審計委員會 108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與內控查核情形報告，並針對部份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09.05.08	審計委員會 109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與內控查核情形報告，並針對部份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09.08.05	審計委員會 109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與內控查核情形報告，並針對部份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和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09.11.05	審計委員會 109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與內控查核情形報告，並針對部份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110.03.19	審計委員會 109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與內控查核情形報告，並針對部份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及溝通。	審議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109.11.05董事會通過。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本公司股務單位專責處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股東建議、疑義、糾紛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辦理。 (二)本公司依法規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企業往來亦遵循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執行。 (四)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並將此作業程序置於公司文管中心供員工查閱。本公司亦於109年10月28日將此作業程序以電子方式對董事及內部人進行宣導。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為提高董事會有效性及實現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上具有重要裨益，本公司對於董事會成員秉持客觀的基準，並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及宗教哲學信仰等。 本屆(第八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 具員工身份之董事1人、女性董事占14%。 獨立董事共3席占全體董事42.8%，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為3年以下，落實情形請參閱附表一(年報第34頁)。 (二)考量公司規模及營運狀況，本公司目前僅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未有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規畫。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辦法』，且於110年3月初完成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年報第25頁)，並提報110年3月19日董事會。本公司於發放酬金及考量是否續任時，將董事績效評估之結果納入參考。 (四)本公司每年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與本公司有無財務業務利害關係、簽證會計師之任期與適任性、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持有本公司股份、有無金錢借貸情事等指標進行評量。會計師亦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對本公司保持獨立性，並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109年度之評估結果經110年3月19日審計委員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通過並提報110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本公司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晉昌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符合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截至年報刊印日，本公司尚未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及公司治理主管。惟各項有關公司治理事務均依相關法令辦理。請參閱附表三(年報第36頁)。	於110年5月5日設置完成。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供應商、客戶、員工、投資人等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另本公司於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及連繫窗口，以作為與公司間之溝通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務業務自行辦理。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網站(www.hannstouch.com)設有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官網架設英文網站、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如有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目前雖未及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本公司皆依法令規定於期限前完成每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本公司重視並維護員工權益，除依法辦理員工各項團體保險及提撥退休金外，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建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創造和諧之工作環境，促進各項工作順利推動。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3)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間之財務業務往來關係良好，均以平等互惠之原則，共創雙方最大利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經理人及重要職員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5)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尊重並保護客戶之任何技術、文件與資料，以確保客戶資料之機密安全。 (6)除特殊情形外，原則上本公司董事均親自出席董事會。 (7)本公司環安單位配合政府及工業園區管理當局之政令宣導，執行各類有關公共安全及環境保護、美化等工作，致力於地方參與。 (8)本公司已建立客訴作業程序，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採取迅速有效之處理對策，積極回應客戶需求，並提出預防改進措施；必要時高階主管親赴客戶端對應產能、良率、交期等事項的溝通，以零客訴為目標。 (9)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附表二(本年報第35頁)。 (10)風險管理政策請參閱本年報第86頁。	尚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針對全體公司得分比率較高者及本公司已改善之項目摘錄如下：

題號	指標	全體公司 得分比率	改善情形
1.9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 30 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55%	擬建議改善
2.3	公司之董事長與總經理或其他相當職級者（最高經理人）是否非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52%	擬建議改善
2.13	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是否一年至少皆出席兩次以上，並揭露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資訊？	51%	年報僅揭露 108 年度，未揭 109 年上半年資訊，本次已改善
2.15	公司是否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揭露於公司網站？	60%	年報僅揭露 108 年度，未揭 109 年上半年資訊，本次已改善
3.12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	60%	擬建議改善
3.15	公司年報是否自願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及其所屬會計師事務所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的金額與性質？	72%	擬建議改善

附表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依據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規定：

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 **本屆(第八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

A. 不具員工身分之董事：目標7，實際6，達成86%

B. 女性董事之占比：目標3，實際1，達成33%

C. 產業經驗：目標_電子業5、金融業3，實際_電子業5、金融業3，達成100%

D. 專業分布：目標_財會5、法律2、行銷3，實際_財會4、法律1、行銷2，達成70%

E. 董事年齡分布：40~50歲1位；50~60歲3位；60~70歲3位

F. 獨立董事：目標4，實際3，達成75%

獨立董事佔42.8%；女性董事佔14.3%；具員工身份董事佔14.3%；獨董任期年資3年以下佔100%；董事年齡46-55歲佔29%；56-65歲佔29%；66-70歲佔42%，個別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兼任員工	獨董任期年資	營運經管	會計財務	危機風險	國際觀	領導決策
董事長	馬維欣	女	51	TW	✓	N/A	✓	✓	✓	✓	✓
董事	焦佑麒	男	56	TW		N/A	✓	✓	✓	✓	✓
董事	于祖康	男	66	TW		N/A	✓	✓	✓		✓
董事	戴尚義	男	56	TW		N/A	✓		✓	✓	✓
獨立董事	張天鵝	男	68	TW		3年	✓	✓	✓	✓	✓
獨立董事	時大鯤	男	68	TW		3年	✓		✓	✓	✓
獨立董事	趙士懿	男	47	TW		3年	✓		✓		✓

附表二：最近二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馬維欣	109/10/23	109/10/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富邦產險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6
	109/04/10	109/04/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稽核轉型與價值提升-從大數據稽核到風險智能儀表版	3	
	108/06/27	108/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世界經濟趨勢與台灣發展機會	3	6
	108/06/27	108/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產品開發階段之專利全景分析;A.I.的思維與應用	3	
焦佑麒	109/09/11	109/09/11	台灣董事會績效協進會	第二屆董事會治理效能論壇	3	9
	109/10/27	109/10/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發展趨勢與社會責任投資 (SRI)	3	
	109/10/23	109/10/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富邦產險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3	
于祖康	109/07/29	109/07/29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企業數位轉型 AI 化之未來趨勢	3	6
	109/04/23	109/04/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擴增實境技術與智慧製造；中美矽晶集團藉由併購成長的經驗分享	3	
	108/11/21	108/11/21	台灣證券交易所	有效發揮董事職能宣導會	3	6
	108/07/17	108/0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戴尚義	109/08/06	109/08/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疫情時代的數位新現實；AIoT 的最新發展趨勢及在智慧製造的應用	3	9
	109/08/06	109/08/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人工智慧踏上演化之路：演化計算；追求共融的多世代領導	3	
	109/04/23	109/04/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擴增實境技術與智慧製造；中美矽晶集團藉由併購成長的經驗分享	3	
	108/07/17	108/07/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9
	108/06/27	108/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世界經濟趨勢與台灣發展機會	3	
	108/06/27	108/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產品開發階段之專利全景分析;A.I.的思維與應用	3	
張天鵝	109/07/22	109/07/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	6
	109/07/21	109/07/21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規範內容及實務探討	3	
	108/11/07	108/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經濟時代企業如何創新突破獲利能力	3	3
時大鯤	109/07/29	109/07/29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企業數位轉型 AI 化之未來趨勢	3	6
	109/04/23	109/04/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擴增實境技術與智慧製造；中美矽晶集團藉由併購成長的經驗分享	3	
	108/06/27	108/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世界經濟趨勢與台灣發展機會	3	6
	108/06/27	108/06/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產品開發階段之專利全景分析;A.I.的思維與應用	3	
趙士懿	109/10/16	109/10/16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市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	6
	109/05/22	109/05/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編製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修正重點及常見缺失	3	

附表三：公司治理主管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

一、公司治理主管設置：於110年5月5日設置完成。

二、公司治理主管委任：對象符合「公司治理主管應取得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於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法令遵循、內部稽核、財務、股務或第二十一條所訂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三、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其內容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 A.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不定期提供董事會成員，並隨時更新。
- B.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 C. 協助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議，以瞭解公司財務業務。
- D.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 A. 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 B. 協助並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適時於董事會提出建言。
- C. 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公告或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公開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股東會年報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事務。

四、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今年5月5日於董事會設置完成，故截至年報刊登日尚無進修資訊。

(四)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 份 別	姓 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 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相 關科系 之公私 立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格領 有證書 之專門 職業及 技術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張 天 鵝			✓	✓	✓	✓	✓	✓	✓	✓	✓	✓	✓	0	符合
獨立董事	時 大 鯤			✓	✓	✓	✓	✓	✓	✓	✓	✓	✓	✓	0	符合
獨立董事	趙 士 懿			✓	✓	✓	✓	✓	✓	✓	✓	✓	✓	✓	0	符合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14 日至 110 年 6 月 13 日，109 年度迄年報編製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8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 集 人	張天鵠	8	0	100%	
委 員	時大鯤	8	0	100%	
委 員	趙士懿	5	2	6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及委員意見之處理
109.01.17 第四屆第 8 次	1. 蔡榮宗先生擬擔任本公司財會中心副總經理之任命暨薪酬案 2. 本公司 108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案 3. 本公司 108 年董事長暨執行長年終獎金案 4. 本公司 108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委員意見：無
109.03.20 第四屆第 9 次	1.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擬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委員意見：無
109.05.08 第四屆第 10 次	1. 討論稽核室楊玉澤處長晉升協理案 2. 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3.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委員意見：無
109.08.05 第四屆第 11 次	1.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委員意見：無
109.11.05 第四屆第 12 次	1.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辦法」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委員意見：無
109.12.29 第四屆第 13 次	1. 討論產品研發中心陳泰源特助晉升協理乙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委員意見：無
110.01.26 第四屆第 14 次	1. 討論 109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 2. 討論 109 年董事長暨執行長年終獎金。 3. 請討論 109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 4. 討論董事長室劉定嫻專案處長晉升協理乙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委員意見：無
110.03.19 第四屆第 15 次	1. 討論 109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分配案。 2. 本公司稽核主管聘任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經董事會通過。 委員意見：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3)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職責如下，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標準、績效目標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內容與數額。
- 三、其他經董事會授權之事項。

本委員會履行前條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四、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董事會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時，應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

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由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並於決議中依前項綜合考量及具體說明通過之薪資報酬有無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

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如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除應就差異情形及原因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外，並應於董事會通過之即日起算二日內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宜依其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需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行提交董事會討論。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依據內稽內控制度執行公司治理議題管理。由工安室/人資單位透過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執行環境、社會風險管理。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年報第 86 頁。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董事會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監督內稽內控制度管理。成立直屬總經理之工安室負責環安衛管理。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相當重視環保議題，因應歐盟及客戶端之綠色產品要求，目前已建置綠色產品管理相關配套措施進行管制，未來更將配合地球暖化效應，推行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之管控系統建置，並朝良好企業形象之提升邁進、增加競爭力，以落實對環境保護之工作。 1.推行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ISO45001 職安衛管理系統。 2.致力污染防制，針對廠內之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排氣監測、廢水處理、廢棄物處理等，加強污染預防與控制，減少環境負荷。 3.舉辦節約能源再利用活動，減少廢棄物的產生及資源有效回收再利用，鼓勵全體員工做好節能與環保。 4.產品若是含有害物質，對地球環境與人體健康造成威脅，故本公司於 100 年即導入 QC 080000 已建立有害物質流程管理系統，已通過驗證持續監控。 5.本公司於 102 年取得碳足跡查證聲明書。 6. 其他詳細資訊請至本公司網站 http://www.hannstouch.com/ 公司治理專區/企業社會責任項下查閱。	尚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 ✓	✓	本公司相關管理制度及措施均依勞基法法規辦理，並據以制訂有關員工任免，薪酬、考評等作業規章，以確保員工之權益。 本公司依同業通常水準及相關法規提供合理之薪酬、休假及福利制度，定期執行員工績效考核，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發給獎金。 本公司依法定期執行工作現場作業環境測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 ✓	定、緊急應變演練、自動檢查、環安衛教育訓練、全廠化學品管理,並提供各式防護用具供員工作業時使用,另擬定工作分析及機台檢查、緊急應變演練、自動檢查、醫護健康管理等年度計劃以保障員工安全。 1.內部訓練:公司每年規劃適合公司同仁的各類訓練課程,並邀請外部顧問或內部講師以提升同仁能力與發展。其課程設計分類有新人訓練、專業類、管理類、法規類等課程。 2.派外訓練:同仁有機會接受主管推薦參加外部訓練機構舉辦之各項訓練,使同仁拓展視野,並使其專業能力得以更上一層。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確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本公司將企業社會責任的理念與做法推廣至供應鏈,共同保護環境、提升員工安全與健康。 本公司未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但供應商如有違反情事,會視情況調整供應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報告書綱領 G4,依循「核心」選項撰寫,揭露本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策略、理念、措施和績效。目前尚未規畫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意見。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制度專章,實際運作與制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請至本公司官網 http://www.hannstouch.com/ 公司治理專區/企業社會責任項下查閱。 ◆ 和鑫關心並且聆聽不同群體的聲音,關注社會需求,參與社會公益,面對災情急難送暖,共同成就美好多元的社會。 除了顧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願能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面對今年 COVID-19 疫情,和鑫與公益團體如聯合勸募及基督教芥菜種會...等資源媒合連結,將今年度之股東會紀念品餘數,捐贈予 9 家社福單位共計 2,000 顆香氛皂,略盡綿薄之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table><tr><th>單位名稱</th><th>捐贈數量</th></tr><tr><td>社團法人高雄市愛心手足慈善會</td><td>100</td></tr><tr><td>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td><td>120</td></tr><tr><td>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竹林養護院</td><td>100</td></tr><tr><td>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勞工協會</td><td>240</td></tr><tr><td>社團法人台灣陽光婦女協會</td><td>240</td></tr><tr><td>社團法人社會工作者協會</td><td>200</td></tr><tr><td>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台北轉運站</td><td>350</td></tr><tr><td>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高雄轉運站</td><td>400</td></tr><tr><td>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花蓮轉運站</td><td>250</td></tr></table>					單位名稱	捐贈數量	社團法人高雄市愛心手足慈善會	100	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	120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竹林養護院	100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勞工協會	240	社團法人台灣陽光婦女協會	240	社團法人社會工作者協會	200	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台北轉運站	350	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高雄轉運站	400	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花蓮轉運站	250
單位名稱	捐贈數量																							
社團法人高雄市愛心手足慈善會	100																							
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	120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竹林養護院	100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勞工協會	240																							
社團法人台灣陽光婦女協會	240																							
社團法人社會工作者協會	200																							
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台北轉運站	350																							
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高雄轉運站	400																							
基督教芥菜種會(鄰舍節)-花蓮轉運站	250																							
隨著上半年歐美疫情險峻，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持續增加第三級警告國家，使得防疫旅館住宿需求狂增，導致原有房間數不足；且歐美等商務旅客對旅館環境要求與一般遊客迥異，擴增防疫旅館呼聲漸起。 因應疫情延燒，部份歐美學校陸續停課或改採線上授課，留學生返國需求大幅提高；加以各國商務客仍有來臺需求，一般旅館若無充分準備，將無法接待檢疫旅客。為避免大批檢疫旅客無處可去、徒增防疫漏洞，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與衛生局、環保局、警察局等相關單位攜手合作，陸續推出防疫旅館，臺北市提前佈署，成為全國第一完整建立防疫旅館體系之縣市，而瀚寓酒店(由和鑫轉投資企業-白石(股)公司所經營)位於信義區的精華地段，自 108 年年底便開始試營運，目標客群鎖定頂尖商務客，因硬體符合防疫旅館標準，瀚寓酒店以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為導向，全力協助政府、照顧國人，亦於第一時間響應號召、加入「防疫旅館」，成為臺北市首間公開酒店名稱的防疫旅館，歷經 1 週輔導，瀚寓酒店通過相關單位確認符合防疫旅館 SOP 及相關規範，提供 100 間客房接待檢疫旅客， 截至 109 年底，瀚寓酒店已服務超過千人次旅客安心度過檢疫 14 天。 瀚寓酒店於防疫期間，由衷的感謝所有同仁與夥伴毫不懈怠的支援國家防疫工作，堅守服務本質，持續優化每一個細節，將心比心為每一位住客客製旅途中的高品質體驗，所有的努力與付出，讓瀚寓於 109 年 8 月獲得了國家頒發之防疫紀念徽章。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一)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內含公務機密維護守則及行為規範，督促同仁及董事謹守誠信經營原則執行公務。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且確實執行。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中訂有保密義務、資訊揭露公平性及違規處理等執行方針。 (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一) 本公司與往來廠商相關合約內多訂有廉潔誠信要求的排佣條款，要求交易對象遵守。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係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遵行誠信經營規範。 (三)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資訊及對應之電子信箱，提供內外部人員將對公司或經營管理者之意見及其他需反應之事項透過電子信箱，具名或匿名方式表達給本公司知悉。 (四) 本公司設有健全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為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每年均設計嚴謹的內部控制稽核計畫，確實查核公司系統的運作及執行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五) 本公司定期向員工宣導從業道德規範及誠信經營，並要求確實遵守相關規範。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一) 本公司「工作規則」明訂獎懲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宣達。稽核室及公司官網設有檢舉信箱，提供內外部人員舉報任何違反誠信規定之行為。 (二) 本公司於受理檢舉及調查過程，均以密件方式專案處理，並確保當事人隱私。	尚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三) 本公司秉持公正及誠信的精神，對檢舉案均以密件方式處理，避免利害關係人受不公平之對待或報復。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尚無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唯於年報中有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擬於 110 年底前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提請董事會討論，以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俾利全體員工遵循。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訂定其他相關之規章政策及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放置於本公司網站供股東查詢：<http://www.hannstouch.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並將此程序置於公司內外部網路系統，供全體同仁查閱及遵循之。
2.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最近二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及「公司治理主管職權範圍、當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34~36 頁。
3.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4. 本公司網站：<http://www.hannstouch.com>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0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含委託出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馬維欣 簽章



總經理：溫錦祥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09.06.16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決議及執行情形：承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2.108 年度盈虧撥補承認案暨現金股利分派案報告。 決議及執行情形：承認。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
	討論事項： 1.擬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決議及執行情形：通過現金增資新台幣 7 億元。迄今尚未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故於 110.03.19 董事會報告於剩餘期間不繼續辦理，並另提新案討論。 2.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及執行情形：通過。依修正後之處理程序執行。 3.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決議及執行情形：通過。依修正後之作業程序執行。 4.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及執行情形：通過。依修正後之議事規則執行。

董事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期別	重要決議	獨董反對或保留意見	有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09.01.17 第八屆第 12 次	1.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無	
	2.本公司擬訂 109 年營運計畫案	無	
	3.蔡榮宗先生擬擔任本公司財會中心副總經理之任命暨薪酬案	無	
	4.擬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	✓
	5.擬提議蔡榮宗先生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	無	✓
	6.本公司 108 年下半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案	無	
	7.本公司 108 年董事長暨執行長年終獎金案	無	✓
	8.本公司 108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無	
109.03.20 第八屆第 13 次	1.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無	✓
	2.本公司 108 年度內控自行評估結果之內控制度聲明書	無	✓
	3.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	
	4.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表	無	✓

日期/期別	重要決議	獨董反 對或保 留意見	有證券交 易法第 14條之3 所列事項
	5.本公司擬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本公司擬對白石(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7.本公司 109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獨立性評估 8.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9.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0.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11.擬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12.擬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13.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14.擬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15.召集 109 年股東常會暨股東提案權等相關事宜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 ✓ ✓ ✓ ✓ ✓ ✓ ✓ ✓
109.05.08 第八屆第 14 次	1.本公司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買賣案 2.擬洽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3.擬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中有關「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部分條文 4.討論稽核室楊玉澤處長晉升協理案 5.108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6.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 ✓ ✓ ✓
109.08.05 第八屆第 15 次	1. 訂定本公司 108 年下半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暨發放日案 2. 本公司 109 年上半年度盈餘分配案 3. 109 年董事責任險續保案 4. 擬洽金融機構申請中長期授信額度案 5. 擬洽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6.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 ✓
109.11.05 第八屆第 16 次	1. 本公司「分層負責準則」修訂案 2. 擬訂定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劃 3. 擬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4. 擬洽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 5. 擬處分本公司南科廠房 1 樓、2 樓及 3 樓案 6.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辦法」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 ✓ ✓
109.12.29 第八屆第 17 次	1. 本公司擬取得瀚宇彩晶(股)公司普通股股份案 2. 本公司擬訂 110 年營運計畫案 3. 討論產品研發中心陳泰源特助晉升協理乙案	無 無 無	✓
110.01.26 第八屆第 18 次	1. 本公司擬自公開交易市場取得股票及股票型基金供作短期投資案 2. 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3. 本公司 109 年經理人績效評核案 4. 本公司 109 年董事長暨執行長年終獎金案 5. 本公司 109 年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6. 本公司董事長室劉定嫻專案處長晉升協理案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日期/期別	重要決議	獨董反 對或保 留意見	有證券交 易法第 14條之3 所列事項
110.03.19 第八屆第19次	1.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無	✓
	2.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之內部控制聲明書	無	✓
	3. 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	
	4. 本公司 109 年下半年度暨全年度盈餘分配表	無	✓
	5. 本公司擬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無	✓
	6. 本公司 110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獨立性評估	無	✓
	7. 本公司擬自公開交易市場取得股票及股票型基金供作短期投資案	無	
	8. 本公司擬對白石(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無	✓
	9. 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無	
	10. 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無	✓
	11. 本公司財務主管任命案	無	✓
	12.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無	✓
	13.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無	
	14.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無	
	15. 本公司董事全面改選案	無	
	16.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	無	
	17. 擬解除本公司第九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無	
	18. 召集 110 年股東常會暨相關事宜案	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主管	羅儀芳	108.11.06	109.01.17	職務調整
內部稽核主管	楊玉澤	108.07.19	110.03.19	部門轉調
財務主管	蔡榮宗	109.01.17	110.03.31	集團轉調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	林鈞堯	109.01.01~109.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33	233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2,600	—	2,600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 林鈞堯	2,600	-	51	182	-	233	109.01.01~109.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 109 年度無更換會計師之情事，另為因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於 110 年度起之查核(核閱)簽證會計師將由陳晉昌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變更為陳晉昌會計師及廖福銘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執行長	馬維欣	203,000	0	0	0
董 事	華例投資(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焦佑麒	0	0	0	0
董 事	于祖康	0	0	0	0
董 事	戴尚義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張天鵝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時大鯤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趙士懿	0	0	0	0
總 經 理	溫錦祥	0	0	0	0
副 總 經 理 財 務 主 管	蔡榮宗(註 5)	0	0	0	0
協 理	江連翔	0	0	0	0
協 理	黃柏強(註 4)	0	0	0	0
協 理	楊玉澤(註 1)	0	0	0	0
協 理	陳泰源(註 2)	0	0	0	0
協 理 財 務 主 管	劉定嫻(註 3)	NA	NA	0	0
會 計 主 管	張哲嘉	0	0	0	0
大 股 東	瀚宇彩晶(股)公司	0	0	0	0

註 1：楊玉澤於 109.05.08 升任為協理。

註 2：陳泰源於 109.12.29 升任為產品研發中心協理。

註 3：劉定嫻於 110.01.26 升任為協理。另於 110.04.01 接任財務主管。

註 4：黃柏強於 110.02.17 離職解任。

註 5：蔡榮宗於 110.04.01 集團轉調。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4月19日；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瀚宇彩晶(股)公司	214,639	26.60	-	-	-	-	華俐投資(股)公司	華俐之母公司	無
華俐投資(股)公司	59,440	7.37	-	-	-	-	瀚宇彩晶(股)公司	瀚宇彩晶之子公司	無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凱投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9,485	2.41	-	-	-	-	無	無	無
焦佑麒	10,741	1.33	4,699	0.58	-	-	華俐投資(股)公司 瀚宇彩晶(股)公司 馬維欣	華俐投資之董事長 瀚宇彩晶之董事長 配偶	無
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7,036	0.87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5,980	0.74	-	-	-	-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JP 摩根	5,786	0.72	-	-	-	-	無	無	無
馬維欣	4,699	0.58	10,741	1.33	-	-	瀚宇彩晶(股)公司 焦佑麒	瀚宇彩晶董事 配偶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564	0.57					無	無	
黃高霖	4,500	0.56				-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3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轉投資事業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Richest Investment Ltd.	4,500	100.00%	0	0%	4,500	100.00%
金蘋果投資(股)公司	15,000	100.00%	0	0%	15,000	100.00%
白石(股)公司	22,000	42.31%	0	0%	22,000	42.31%

註 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88.09	10	80,000	800,000	20,000	200,000	設立股本	無	88年9月18日經(088)商字第088135069號
88.11	10.2	80,000	800,000	79,880	798,800	現金增資5,880仟股	以專門 技術作 價入股	89年3月3日經(089)商字第089106477號
89.03	12	400,000	4,000,000	160,000	1,600,000	現金增資801,200	無	89年4月13日經(089)商字第089110824號
89.10	15	400,000	4,000,000	360,000	3,600,000	現金增資2,000,000	無	89年10月31日經(089)商字第089140240號
90.12	20	600,000	6,000,000	400,000	4,000,000	現金增資400,000	無	90年9月26日(90)台財證(一)第160107號
92.07	10	800,000	8,000,000	506,896	5,068,965	盈餘轉增資668,965仟元 (含員工紅利68,965,52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400,000仟元	無	92年7月10日經授商字第09201206040號
92.07	15.3	800,000	8,000,000	520,009	5,200,098	公司債轉換131,133仟元	無	92年7月24日經授商字第09201222990號
92.10	15.3	800,000	8,000,000	610,672	6,106,724	公司債轉換906,626仟元	無	92年10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201303500號
93.01	15.3	800,000	8,000,000	612,933	6,129,333	公司債轉換22,609仟元	無	93年1月8日經授商字第09301000850號
93.05	15.3	800,000	8,000,000	615,194	6,151,942	公司債轉換22,609仟元	無	93年5月3日經授商字第09301077870號
93.07	15.3	1,500,000	15,000,000	617,455	6,174,552	公司債轉換22,610仟元	無	93年7月29日經授商字第09301135650號
93.07	10	1,500,000	15,000,000	715,045	7,150,452	盈餘轉增資514,500仟元 (含員工紅利53,100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461,400仟元	無	93年5月12日台財證一字第0930119916號
94.04	13.21	1,500,000	15,000,000	717,664	7,176,634	公司債轉換26,182仟元	無	94年4月27日經授商字第09401072470號
94.09	10	1,500,000	15,000,000	844,930	8,449,295	與南鑫光電合併換股 1,272,661仟元	合併換 股	94年9月26日經授商字第09401184100號
94.11	10	1,500,000	15,000,000	927,694	9,276,939	盈餘轉增資470,122仟元 (含員工紅利41,095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357,522仟元	無	94年11月3日經授商字第09401220820號
97.08	10	1,500,000	15,000,000	612,277	6,122,780	減資彌虧3,154,159仟元	無	97年8月15日南商字第0970019225號函核准
97.12	10	1,500,000	15,000,000	603,574	6,035,739	庫藏股註銷87,041仟元	無	97年12月9日南商字第0970029660號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98.10	10	1,500,000	15,000,000	663,589	6,635,897	盈餘轉增資403,366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196,792仟元	無	98年10月26日南商字第0980024351號
98.12	16	1,500,000	15,000,000	843,589	8,435,897	現金增資1,800,000仟元	無	98年12月23日南商字第0980028141號
99.01	10	1,500,000	15,000,000	860,694	8,606,94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71,051仟元	無	99年1月26日南商字第0990001179號
99.04	10	1,500,000	15,000,000	871,068	8,710,68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03,740仟元	無	99年4月13日南商字第0990006712號
99.07	10	1,500,000	15,000,000	878,513	8,785,13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74,450仟元	無	99年7月15日南商字第0990015501號
99.10	10	1,500,000	15,000,000	878,587	8,785,87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740仟元	無	99年10月15日南商字第0990022844號
100.01	10	1,500,000	15,000,000	878,757	8,787,57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700仟元	無	100年1月11日南商字第1000000582號
100.04	10	1,500,000	15,000,000	881,270	8,812,7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5,130仟元	無	100年4月7日南商字第1000007718號
100.07	10	1,500,000	15,000,000	883,951	8,839,5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6,800仟元	無	100年7月8日南商字第1000017076號
103.08	10	1,500,000	15,000,000	1,165,641	11,656,408	私募發行普通股 2,816,900仟元	無	103年7月8日南商字第1000017076號
104.08	10	1,500,000	15,000,000	736,949	7,369,485	減資彌虧 4,286,923仟元	無	104年8月24日南商字第1040021120號
108.10	13.5	2,000,000	20,000,000	806,949	8,069,485	現金增資 700,000仟元	無	108年10月16日南商字第1080028194號

110年4月19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流通在外股份					
普通股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1,193,051,471	2,000,000,000	
	806,948,529	0	806,948,529			

◎103年私募普通股 178,091,770 股業已補辦公開發行，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9年8月4日申報生效，並於109年8月11日掛牌上市。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0年4月1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人)	0	8	257	72,287	111	72,663
持 有 股 數 (股)	0	3,704,577	278,875,972	447,645,455	76,722,525	806,948,529
持 股 比 例 %	0	0.46	34.56	55.47	9.5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 10 元；110 年 4 月 19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股	31,246	6,429,548	0.80
1,000 至 5,000 股	26,876	62,478,457	7.74
5,001 至 10,000 股	7,278	557,652,558	7.14
10,001 至 15,000 股	2,077	26,399,731	3.27
15,001 至 20,000 股	1,585	29,777,868	3.69
20,001 至 30,000 股	1,151	29,641,626	3.67
30,001 至 40,000 股	610	21,903,893	2.71
40,001 至 50,000 股	395	18,584,533	2.30
50,001 至 100,000 股	691	50,643,523	6.28
100,001 至 200,000 股	270	38,792,823	4.81
200,001 至 400,000 股	134	37,264,421	4.62
400,001 至 600,000 股	40	19,748,213	2.45
600,001 至 800,000 股	14	9,557,353	1.18
800,001 至 1,000,000 股	9	8,188,391	1.02
1,000,001 股以上	35	389,885,591	48.32
合 計	72,663	806,948,529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4 月 19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瀚宇彩晶(股)公司		214,639,413	26.5989
華例投資(股)公司		59,439,784	7.3660
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凱投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9,485,000	2.4147
焦佑麒		10,741,374	1.3311
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7,036,115	0.8719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5,980,304	0.741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		5,785,525	0.7170
馬維欣		4,698,825	0.5823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564,267	0.5656
黃高霖		4,500,000	0.557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3 月 31 日
每 股 市 價	最高	16.80	14.05	12.15
	最低	6.92	8.05	9.35
	平均	12.88	10.49	10.90
每 股 淨 值	分配前	11.62	11.70	—
	分配後(註 1)	11.27	11.31	—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53,916	806,949	—
	每股盈餘	1.35	0.43	—
每 股 股 利	現金股利	0.35	0.39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益比(註 2)	9.54	24.40	—
	本利比(註 3)	36.80	26.90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0.0272	0.0372	—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

第卅條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或予以保留。本公司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第卅一條 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單獨或共同為之，其中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以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

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

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出以撥充資本之方式分派。

2. 本次董事會決議並提報股東會之股利分派情形：110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 109 年度之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39 元，總配發金額為新台幣 314,709,926 元。股東-股票股利 0 元。以上將提報 110 年股東常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不擬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零點零零一(0.001%)至百分之十五(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估列係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提撥 0.001%至 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事酬勞，並依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公司配發 109 年度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25,020,244 元及董事酬勞 6,000,000 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59,363,779 元及董事酬勞 17,128,187 元，與認列數無差異。109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25,020,244 元及董事酬勞 6,000,000 元，與認列數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 行 日 期	106 年 11 月 28 日	
面 額	每張票面金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整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1,800,000 仟元整，依票面利率不同分為甲券、乙券、丙券三種。 甲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 乙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 丙券：發行金額為新台幣玖億元整	
利 率	甲券：固定年利率 2.1% 乙券：固定年利率 2.2% 丙券：固定年利率 2.3%	
期 限	甲券：2 年期 (到期日：108 年 11 月 28 日) 乙券：3 年期 (到期日：109 年 11 月 28 日) 丙券：5 年期 (到期日：111 年 11 月 28 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委託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代理還本付息事宜。	
承 銷 機 構	不適用	
簽 證 律 師	不適用	
簽 證 會 計 師	不適用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900,000 仟元整 (甲、乙券已分別於 108 年 10 月及 109 年 8 月提前收回註銷)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甲券於到期日前五個月起、乙券於到期日前六個月起、丙券於到期日前一年起，每月十四日(贖回日)，本公司得向債權人行使全部或部分債券之贖回權，惟行使金額需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或其整倍數。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 行 及 轉 換 (交 換 或 認 股) 辦 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之業務為投射式電容觸控感應器與薄膜電晶體背板等相關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業務及一般投資等。

2. 109 年度各項產品營業比重：

產品種類	金額 (新台幣仟元)	比重
觸控產品	2,774,175	89.88%
其他	312,224	10.12%
合計	3,086,399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商品項目有觸控感應器與薄膜電晶體背板等產品。

觸控感應器產品包含提供專業代工生產觸控感應器或模組及提供觸控感應器設計與生產；在薄膜電晶體背板產品部分，包含提供專業代工生產薄膜電晶體元件玻璃及提供薄膜電晶體玻璃設計與生產。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所生產的觸控產品主要尺寸是搭配主動式有機發光二極體顯示器 (AMOLED) 於高階智慧型手機、穿戴式產品等使用，具備細線寬、窄邊框、高穿透率等特性，並持續開發出高階 HIAA(Hole in Active Area)、高屏占比的全面屏與 TDDI(Touch and Display Driver Integration)等技術應用於手機產品。另外，在現有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的設備基礎下，已於 109 年度開發出新的軟性薄膜電晶體元件製程技術與電子標籤背板產品，建立出新一代的軟性產品與技術平台，增加公司產品的多元性發展，期望能服務於更多元的客戶。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觸控感應器產品：

和鑫專注於 AMOLED 搭載的觸控感應器運用產品，AMOLED 主要應用市場仍集中於智慧型手機消費性產品，需求整體將隨 AMOLED 產能與客戶端拉動需求而調整。展望 110 年度，隨著疫苗施打普及率提高的情況下，新型冠狀肺炎疫情有望逐漸趨緩，加上國際品牌大廠陸續推出 5G 手機加速換機潮，預期 OCTA 產品銷售表現有再次成長的可能。而在電子標籤市場，因為這波疫情的影響加速了終端客戶的更換意願與速度，造成電子標籤背板需求持續增加。積極的準備，迎接復甦會是我們的重點工作。

國際品牌大廠於 109 年新旗艦機轉以 5G 為主，確立 5G 手機時代的來臨。放眼 110 年 AMOLED 於手機市占率的增加趨勢不變，Rigid AMOLED

除了固守中高階手機市場之外，也朝向 Tablet 與 Notebook 等 IT 產品發展，提升 AMOLED 在 IT 產品的滲透率，進一步推升 AMOLED 的產品應用範圍。

和鑫深耕多年的電子標籤產品已逐步取得客戶訂單，藉此降低產能受季節性需求高低循環效應而影響稼動率，預期後續增加新產品平台的銷售比例，讓產能調配達最佳化、充分發揮設備產能，優化公司的銷售與經營績效增加營收貢獻。另外在工控、車載等專業顯示及觸控等市場運用，在持續的客戶與技術耕耘下，於 109 年度營收貢獻也呈現成長趨勢，增加公司發展的多元性，和鑫光電持續邁向技術生根與多元轉型發展前進。

(2) 薄膜電晶體背板產品：

薄膜電晶體背板可廣泛運用在 TFT-LCD、電子紙與醫療等，TFT-LCD 為目前業界最廣泛的運用，而在電子紙運用上，使用一種超薄、超輕的顯示屏，其表面塗有無數微小的透明顆粒組成的電子墨水，顆粒直徑屬於數 um 等級，這些微小的黑色與白色粒子能夠感應電荷而朝不同的方向運動，當它們受到驅動朝向特定方向運動時，就能呈現出不同的圖形。電子墨水的顏色並不局限於黑白兩色，只要調整顆粒內的染料和微型粒子的顏色，便能夠使電子墨水展現出不同的色彩和圖案。透過薄膜電晶體背板與驅動 IC 使這種色彩和圖案固定下來，即使斷電也能保持所顯示的內容。

電子貨架標籤(ESL)運用電子紙顯示技術，具備低耗電、廣視角、易讀等優異特性，再搭配無線控制系統，可讓零售商即時更新貨架上的標籤內容，易於商業運作。隨著電子標籤的普及化，其內容需求已由單純的價格顯示功能延伸至商品規格、履歷以及促銷資訊等運用，故其尺寸需求逐漸朝向大尺寸發展。未來電子紙顯示器應用除了電子書產品、電子標籤應用外，信用卡、智慧卡、大型顯示看板以及電子白板等，將是另一發展潛力的市場。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觸控產品：

1-1 觸控產品結構圖：

觸控面板模組示意圖如下，其主要材料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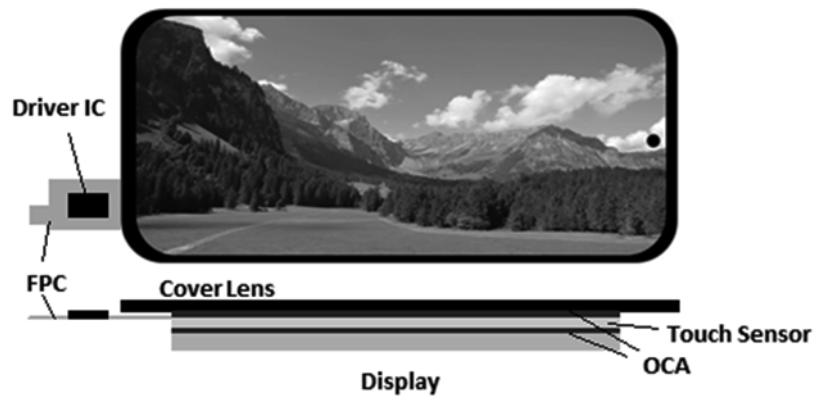
A：保護蓋板(Cover Lens)。

B：觸控感應玻璃 (Sensor Glass)或觸控感應薄膜 (Sensor Fil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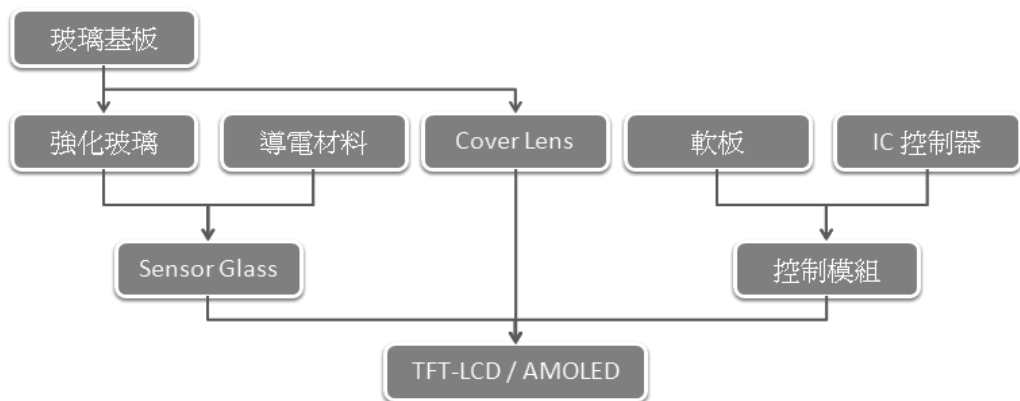
C：軟性電路板(FPC)及 IC。

D：Display 顯示單元(TFT-LCD 或 AMOLED)。

Touch Panel Module Struc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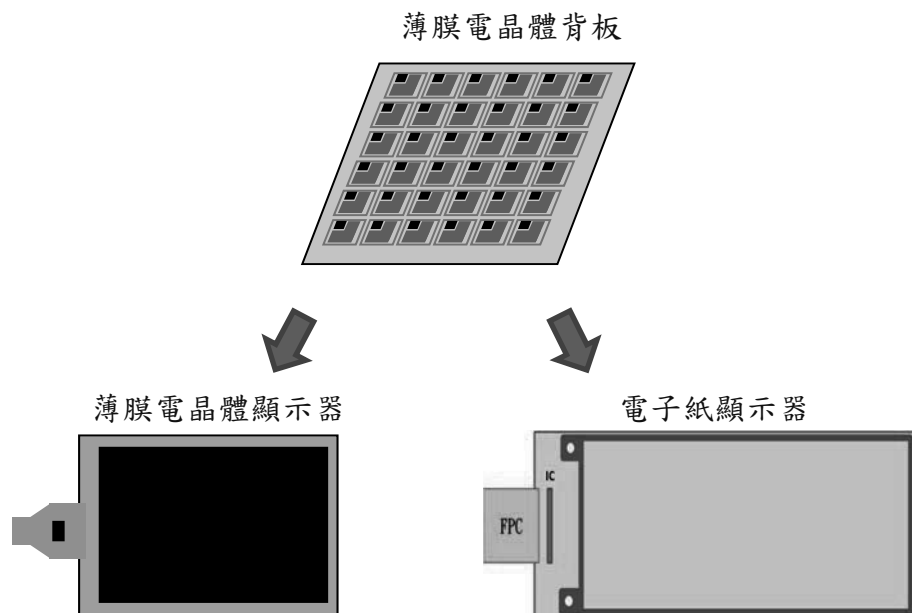


1-2 觸控產品上、中、下游之關聯圖：



(2) 薄膜電晶體背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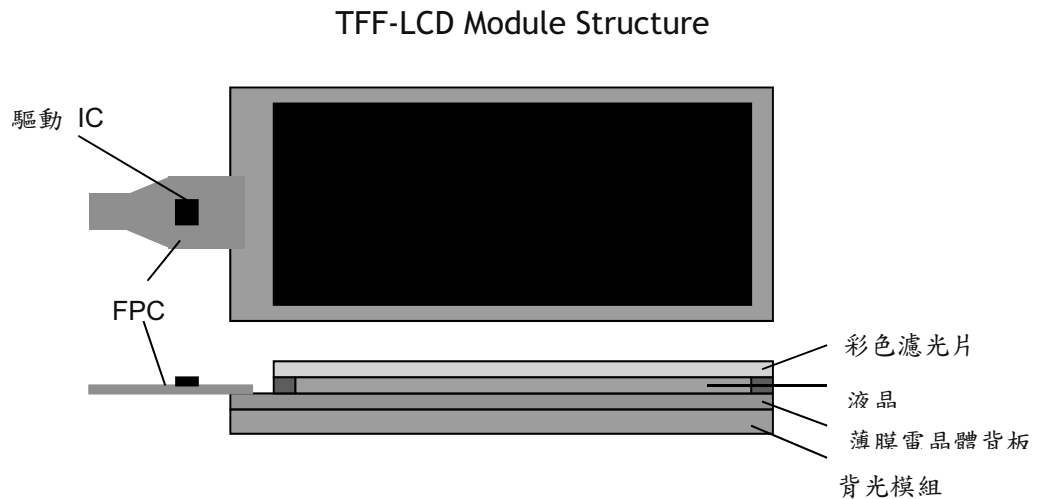
可搭配 Color Filter (彩色濾光片)，設計成 TFT-LCD (薄膜電晶體顯示器) 的運用，也可搭配 FPL (電子紙)，設計成 EPD (電子紙顯示器) 的運用，其產品結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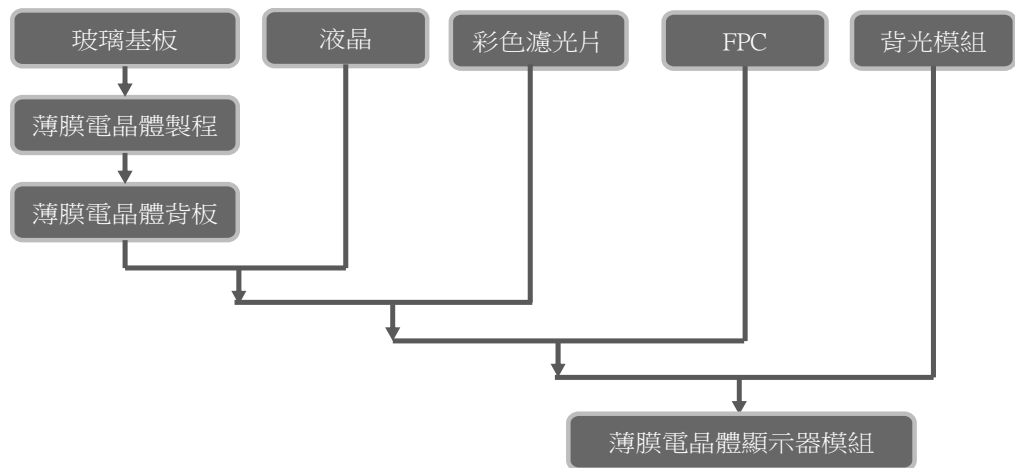
2-1 薄膜電晶體顯示器結構圖：

薄膜電晶體顯示器模組示意圖如下，其主要材料為：

- A：彩色濾光片
- B：液晶
- C：薄膜電晶體背板
- D：驅動 IC
- E：軟性電路板 FPC
- F：背光模組



2-2 薄膜電晶體顯示器上、中、下游之關聯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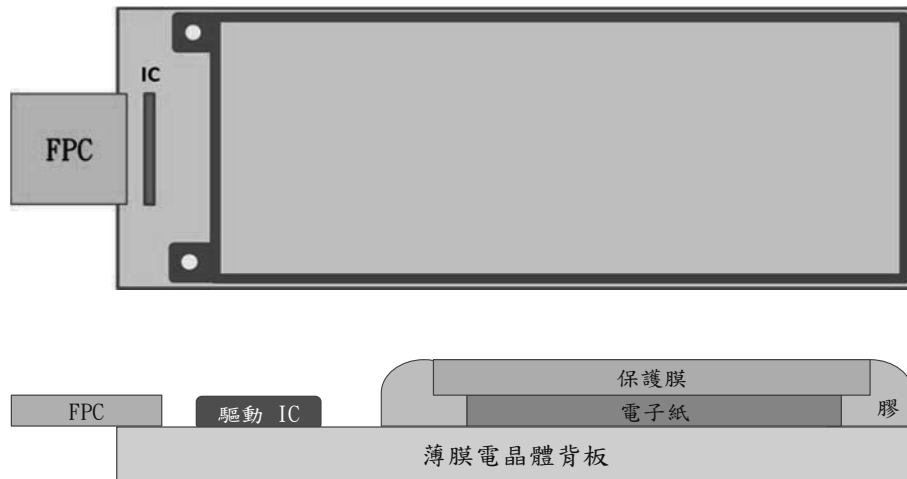


2-3 電子紙顯示器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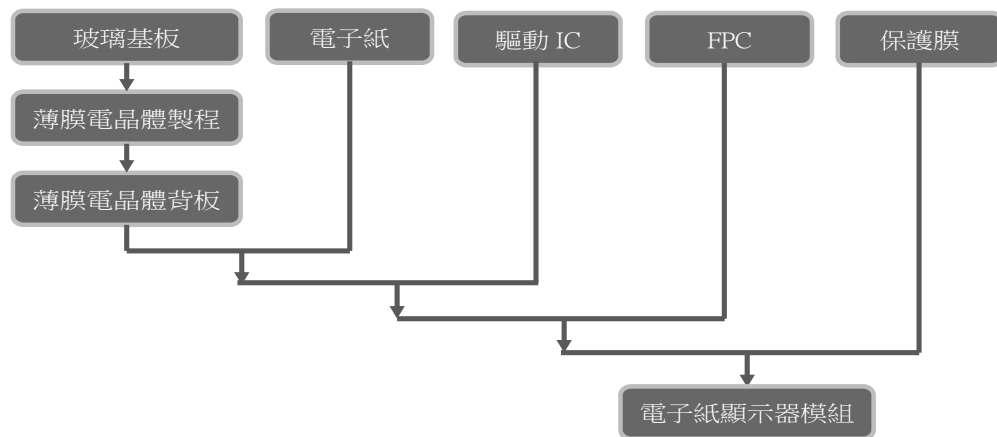
電子紙顯示器模組示意圖如下，其主要材料為：

- A：保護膜
- B：電子紙
- C：薄膜電晶體背板
- D：驅動 IC
- E：軟性電路板 FPC

EPD Module Structure



2-4 電子紙顯示器上、中、下游之關聯圖：



3. 產品發展趨勢：

搭載 Rigid AMOLED 用的玻璃觸控感應器，除滿足更輕薄、更窄邊框的趨勢外，產品也朝新一代的螢幕開孔製程技術 HIAA(Hole in Active Area)發展，達到最大屏占比的全面屏設計，來滿足新的手機 ID 設計需求，同時也全面導入耐腐蝕的特殊合金導線材料於新一代的手機產品，持續提升可靠性能，以因應更廣泛環境的使用。另外也佈局低阻抗的製程技術，跨入 IT 產品的應用領域；在搭載 Flexible AMOLED 用的 Flexible 觸控感應器，則以滿足可撓的產品特性，以因應未來的終端產品需求。

薄膜電晶體背板搭配電子紙的顯示器產品，近年來除了持續擴張其應用領域至可折疊式產品、數位白板、大型顯示看板，也由於電子紙具有省電優勢，減少基礎設施的工程，使得大型顯示看板的運用持續增長，尤其在歐洲與日本市場。除此之外，近期更因為互聯網及無人商店的盛行，電子標籤產品需求大增，並可使用電子標籤來進行物流的配送，同時為強化促銷效果，電子標籤朝向大尺寸化的趨勢越明顯。

4. 市場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發展的內建式投射式電容觸控感應器，主要搭配 AMOLED 面板，位居於業界現今與未來主流之列。業界主要生產搭載 AMOLED 觸控感應器的專業廠商不多，和鑫為前二大 Rigid 觸控感應器供應商，後續將不斷提升產品信賴性與高性價比。在搭載 Flexible AMOLED 的 Flexible 觸控感應器部分，和鑫也持續進行光學效能的提升，以滿足新世代產品的規格需求。

下述是本公司在 AMOLED 觸控感應器的競爭優勢：

- (1) 高精度的曝光及其它生產製程設備，實現超窄邊框設計，優於一般玻璃觸控廠的製程能力。
- (2) 可直接投入 0.25t 玻璃生產，達成超薄特性，降低生產成本，提升附加價值。
- (3) 最先進的螢幕開孔製程技術 HIAA(Hole in Active Area)，及特殊耐腐蝕合金導線材料技術，以滿足客戶高端製程技術與高可靠性能力的需求。
- (4) 開發出耐彎折、可撓的 Flexible Touch Sensor，滿足新產品技術需求。

電子紙顯示技術，經過產業多年的持續推廣，產品應用已經由最初的電子書閱讀器，擴展到電子標籤產品以及大尺寸應用產品。以電子標籤產品為例，目前在歐洲地區已經普遍應用於各大賣場，近期因新冠疫情的影響，出現大量的需求與成長。和鑫透過現有產線開發出薄膜電晶體技術，快速完成各項產品特性驗證，切入薄膜電晶體背板的供應鏈，目前已可搭載 TFT-LCD、電子紙運用。本公司跨入此產品，並且擁有下述優勢，深具市場競爭能力。

下述是本公司在薄膜電晶體背板產品的競爭優勢：

- (1) 以 5.5 代線進行生產，具有高的產品利用率及能夠提供大尺寸電子紙產品的生產優勢。
- (2) 無一般 LCD 廠需面臨的 Color filter 與 Cell 廠產能閒置問題。
- (3) 採用新的產品設計架構，擁有更佳的性價比。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研發費用	40,679
銷貨收入淨額	3,086,399
研發費用占銷貨收入淨額比例(%)	1.32%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主要的產品技術發展是架構於 Touch 及 Array sensor 兩種主要技術平台搭配 Rigid 及 Flexible 等基板材料為技術積累，進而開發出不同的產品應用技術，橫跨智慧型手錶、手機、平板之各種尺寸級距的產品。

目前主要的 OCTA 觸控技術是應用於主動式有機發光二極體顯示器 (AMOLED) 於高階智慧型手機、穿戴式產品等使用，具備細線寬、窄邊框、高穿透率等特性，並持續開發出高階 HIAA(Hole in Active Area)、高屏占比的全面屏與 TDDI(Touch and Display Driver Integration)等技術應用於手機產品，配合主力客戶的需求，

同時研發具備低阻抗中尺寸觸控產品，主要應用在中大尺寸的 IT 產品應用，如 Notebook PC 與 Tablet PC，尺寸涵蓋 9~23 吋高階 3C OLED 電子產品。

除主力觸控玻璃感應器產品，基於 Array 技術應用針對利基型產品市場，已經完成電子標籤薄膜電晶體背板的相關技術與產品開發。成功開發出具備高電子遷移率(High Mobility)及相對於業界，有效提升薄膜電晶體性能，有利高解析度產品設計和達到省電的優勢。產品方面善用緊密排列技術，成功推出電子標籤背板產品，充分發揮 G5.5 代(1300x1500mm)最佳切割率優勢。

在工控產品的開發上，已成功開發 15.6、21.5 吋等數款工業電腦應用觸控產品，該系列產品已穩定量產，另外布局在高端 20.1、24 吋等航空應用觸控產品也已通過終端客戶驗證，並將於 109 年上半年度導入量產。未來將持續與客戶共同開發，擴大工控運用領域的市占率。

在現有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的設備基礎下，110 年度將以此技術平台進一步發展軟性薄膜電晶體元件基板以及光學式指紋辨識感測器，提升產品的附加價值。未來也將整合上述各項開發完成之技術，開發新的光電及醫療用感應器技術，不斷在技術領域上深耕與多元發展，期望能服務於更多元的客戶。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本公司為生產搭配 AMOLED 顯示面板為主的觸控感應器，為 G5.5 代 OCTA 觸控感應器的專業製造廠，銷售客戶為國際品牌大廠，其基板生產的產品級距可橫跨智慧型手錶、手機、平板、筆記型電腦等各種尺寸。
- (2) Rigid AMOLED OCTA 觸控感應器，除對應 G5.5 代生產外，已擴大對應世代銷售範圍，提升至可對應 G4.5 與 G6 代的搭配對應能力。
- (3) 已完成 Flexible PI Touch Sensor 驗證與生產，而此技術的完成已使和鑫光電成為業界技術的先鋒。另為因應客戶不同需求，也進行不同種類之基材開發，可涵蓋固定曲率到 Foldable 更多元產品應用。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針對未來物聯網、工業 4.0 等新興產業發展，和鑫亦掌握此發展趨勢，開發新的技術與製程，建立新的產品平台，本公司同時開發多項技術：

- (1) 對於產品的布局，除穩定維持現有 AMOLED OCTA 高階觸控感應器外，也投入工控、車載等專業領域的市場開發，透過高世代的生產工藝，發揮成本競爭優勢，並獲得市場認同。也致力於 Total Solution 方案的提供，期望能服務於專業運用領域的客戶，但因工控等運用必須持續累積實績，短期內成長力道仍較為趨緩。
- (2) 透過新的產品線建立，擴展非觸控感應器的業務運用，已成功開發薄膜電晶體背板技術，可運用於 TFT-LCD 與搭配電子紙的薄膜電晶體背板。
- (3) 針對 Flexible 薄膜電晶體背板技術進行開發，以擴大該領域的運用範圍。
- (4) 應用已成功開發之薄膜電晶體背板技術，擴展至光學式指紋感應 Sensor 應用，以取代現有指紋辨識技術無法大面積之問題。當前螢幕指紋辨識技術

主要以光學指紋辨識方案及超聲波指紋辨識方案為主，其中超聲波方案受限於穿透距離及全螢幕應用較不具價格競爭優勢；而光學指紋辨識不僅能兼容於硬軟性 Rigid/Flexible OLED 螢幕，更可利用 TFT 技術使其大面積化更具競爭之優勢。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8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註 1)	%	金額(註 2)	%
內 銷	213,936	4.86%	359,766	11.66%
外 銷	4,189,880	95.14%	2,726,633	88.34%
合 計	4,403,816	100.00%	3,086,399	100.00%

註 1：此表金額包含繼續營業單位銷貨收入 4,403,816 仟元及停業單位 0 仟元。

註 2：此表金額包含繼續營業單位銷貨收入 3,086,399 仟元及停業單位 0 仟元。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搭載 G5.5 代玻璃式 AMOLED 的觸控感應器，在此運用領域主要客戶為韓國廠商，和鑫為其第二大供應商。和鑫光電在穩健的客戶群及需求基礎下，同時建置可供應 G4.5、G5.5 與 G6 產線之設備能力，致力於建構 AMOLED OCTA 專業觸控感應器製造廠，成為全球唯一可同時供應各世代 AMOLED 產線客戶之企業，取得 AMOLED OCTA 市場關鍵之供應鏈角色。

為降低消費性手機市場季節性需求的高低循環效應、提升經營績效與建立長期穩定獲利能力，在現有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設備基礎下，開發新 IT 產品與製程技術，提供具競爭力的薄膜電晶體背板技術，建立各類相關產品平台，提升客戶新的附加價值。

另外，透過集團內、外資源與合作，提升產品應用的廣度，發展軟性觸控感應器、工控及車載產品與技術，開發新的專業顯示應用領域，提供更多元的技術、產品與服務，朝提供整體解決方案努力，成為專業的感應器與顯示器方案提供者，提供新的產品組合，提升獲利能力。

3. 競爭利基：

(1) 高品質的自動化專業觸控生產線：

世界少數全廠自動化的觸控專業生產廠商，採用同 TFT 廠等級的設備能力與工廠自動化生產線設計，可提供搭配 AMOLED 用的觸控感應器所需之高精度要求，進而提供客戶可靠及穩定的供應保證。因應市場的快速變動需求，持續提升產線管理能力，以少量多樣生產模式，提升客戶的市場應變能力。

(2) 技術與成本競爭優勢：

G5.5 代 0.25t 玻璃直接量產投入，細線寬技術，量產 0.6mm 窄邊框產品，92% 高穿透率之技術，實現高階 AMOLED OCTA 的運用。可撓式薄膜觸控感應器已

通過客戶驗證及出貨，滿足次世代終端消費產品對輕量化、可折疊化之設計理念與要求，提高客戶的價值。

高品質產品與持續良率改善是和鑫光電對客戶的基本承諾。除不斷優化生產配置、生產製程參數外，另外也透過產能的擴充，更進一步優化生產效益，提升整體競爭優勢。除現有觸控技術外，開發優於其他面板廠的製程技術，讓新的產品平台具有競爭優勢，取得新的市場運用商機。開發新材料供應商，多元化取得品質更好，供應更穩定的優勢，降低生產成本創造更佳利潤，並以累積豐富的經驗及維護生產設備的自主能力，來達成良好的成本控管。

(3) 提供不同技術與產品平台，增加產品組合，提高附加價值：

在現有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的設備基礎下，已成功開發出薄膜電晶體元件製程技術與產品平台，並於 109 年度將此技術平台進一步發展軟性薄膜電晶體背板與光學式指紋辨識感測器，提升產品附加價值。未來也將整合上述各項開發完成之技術，開發新的醫療用感應器技術，不斷在技術領域上深耕與多元發展，期望能服務於更多元的客戶。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AMOLED 持續增長，主力供應商仍佔據市場主要供應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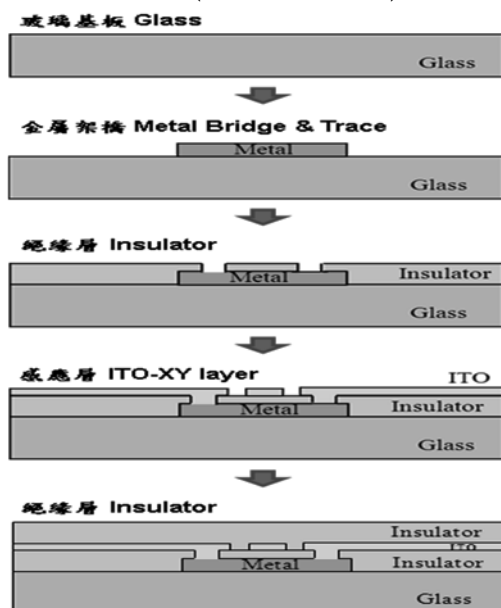
和鑫光電為市場第二大 Rigid AMOLED 觸控感應器供應商，後續將隨著 AMOLED 廠的良率、產能提升與 IT 產品需求增加而持續增長。但 Rigid AMOLED 面臨 LTPS TFT-LCD 產能過剩之低價競爭，和鑫將擴大與 AMOLED 客戶深度合作，持續開發整合其他功能的技術，提升產品價值與競爭力。

(2) 建立多產品線，成長專業的感應器方案提供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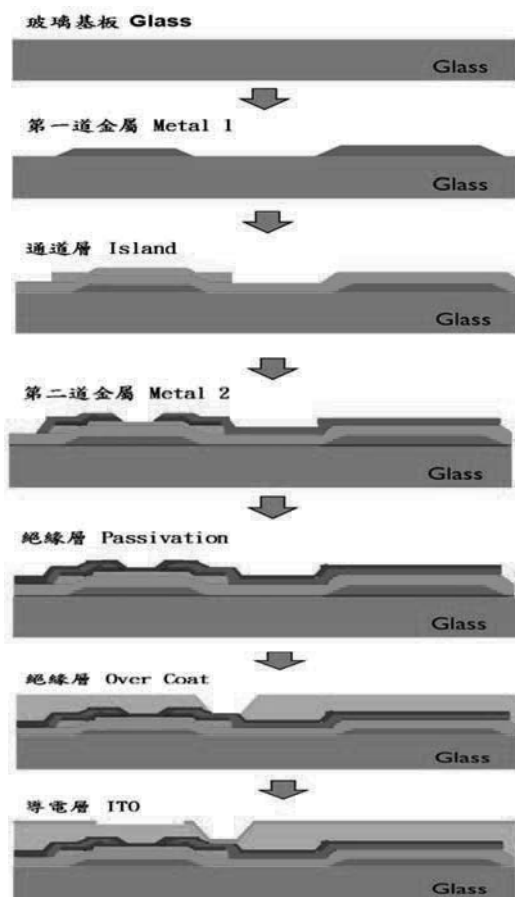
為降低消費性手機市場的季節性需求的高低循環效應，及提升經營績效，建立長期穩定獲利能力，在此現有高自動化與高精度化的設備基礎下，開發新的製程技術與產品技術，建立新的產品平台，提升客戶新的附加價值。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觸控感應玻璃(Glass Sensor)



2. 薄膜電晶體背板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觸控感應器與薄膜電晶體背板，玻璃觸控感應器與薄膜電晶體背板原物料供應商均為長期配合之策略夥伴，能配合觸控技術、薄膜電晶體背板之市場需求，掌握關鍵材料，提早佈局以確保滿足產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項目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公司	533,559	50.46%	無	A 公司	302,874	42.56%	無
2	B 公司	122,771	11.61%	無	B 公司	74,726	10.50%	無
3	C 公司	108,714	10.28%	無	C 公司	69,967	9.83%	無
4	其他	292,372	27.65%	-	其他	264,105	37.11%	-
合計	合計	1,057,416	100%	-	合計	711,672	1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項目	名稱 (註)	金額	占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註)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甲公司	3,120,698	70.86%	無	甲公司	2,096,050	67.91%	無
2	乙公司	548,141	12.45%	無	乙公司	411,899	13.35%	無
3	其他	734,977	16.69%	-	其他	578,450	18.74%	-
合計	銷貨淨額	4,403,816	100.00%	-	銷貨淨額	3,086,399	100.00%	-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觸控產品	-	2,064,600	2,467,753		1,551,950	1,901,157
合 計	-	2,064,600	2,467,753		1,551,950	1,901,15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片/組；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觸控產品	9,833	9,650	2,060,645	4,189,880	28,027	47,542	1,512,136	2,726,633
其他	-	204,286	-	-	-	312,224	-	-
合 計	9,833	213,936	2,060,645	4,189,880	28,027	359,766	1,512,136	2,726,633

註：此表係包含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營業。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理以上主管	34	34	35
	生產線員工	126	129	129
	一般職員	164	172	166
	合計	324	335	330
平均年歲		36.7	36.5	36.5
平均服務年資		4.18	4.43	4.35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士	1.85%	1.79%	1.82%
	碩士	24.07%	29.85%	29.70%
	大專	64.51%	58.81%	58.48%
	高中	8.95%	8.96%	9.39%
	高中以下	0.62%	0.6%	0.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自 92 年南科廠區建廠至今，所設置之空污、水污處理設備穩定，並持續落實環境管理及建置綠色產品管理，以符合環保法規及客戶端要求為宗旨，積極參與並推動環保事項，其執行成果說明如下：

1. 落實環境管理，持續強化環境績效：

本公司南科廠區於 107 年 9 月完成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改版換證、107 年 8 月通過 ISO 14064:2006 溫室氣體查驗聲明書，秉持著提高環境績效管理之精神，並定期執行環境稽核及追蹤管理，109 年持續取得 ISO 14001：2015、ISO 14064:2006 有效性證書。

2. 廢棄物管理：

為響應政府提倡綠色環保政策，本公司已落實廢棄物資源化，目前廠內所產出之廢棄物總量的 95%以上，均已採行資源化再利用的處理方式，將可以有效降低因生產過程產生的環境負荷及資源耗用。

3. 加強污染防制設備處理效能：

為善盡企業責任並落實污染防範及持續改善之環境政策，針對現有之空污及廢水處理設備施予人力定期維護保養及檢測以達最佳處理效率；同時，並積極投入廢水回收及

空污設備強化等改善計畫，進而使企業能夠永續經營。

4. 法規符合性紀錄：

本公司 109 年無任何因環境污染事件而遭受主管機關處分或罰款。

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污染防治及工業減廢，並朝良好企業形象之提升邁進、增加競爭力，以落實對環境保護之工作。因應歐盟及客戶端之綠色產品要求，目前已建置綠色產品管理相關配套措施進行管制，未來更將配合地球暖化效應，推行溫室效應氣體之管控系統建置。

5. 109 年度污染防治費用繳納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污染防治費類別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空氣污染防治費	945,290	220,778	572,819	970,028
土壤污染防治費	5,293	4,296	5,934	12,850
廢水污染防治費	3,256,806	1,815,253	1,282,240	1,743,860

6. 列示公司有關環境污染防治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預計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CVD洗/Acid洗滌塔系統改善工程(電盤)	2式	110/07/31	2,400	(新設電盤於室內(原先於室外)，並改善排氣設備既有控制邏輯，提升排氣系統運轉妥善率，生產設備可持續生產，不影響產能，符合法規規定穩定操作。
廢水處理系統新增超音波流量計	1式	110/07/31	700	
好氧生物處理系統曝氣改善	1式	110/06/30	400	
放流監視槽加裝曝氣管路	1式	110/06/30	200	
空調系統超音波流量計新設工程	3式	110/04/30	700	

五、勞資關係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之員工福利措施，分別透過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之運作，提供員工具體而多元化之員工福利，期以良好之員工福利及工作環境，激勵員工士氣及促進勞資和諧：

(1)公司提供之福利：

員工生日禮金、勞健保及團保、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員工用餐補助等。

(2)職工福利委員會：

三節禮金或禮券、婚喪喜慶/生育/住院慰問補助、急難救助補助、年度員工旅遊補助、特約商店消費折扣優惠及補助部門聚餐費等。

2. 員工進修：

本公司訂定「教育訓練管理程序」，以建立員工訓練體系，創造多元化之學習管道，藉以提升員工職能，為公司培養專業之人才；並依相關法令辦理法規訓練且取得相關證照。

3. 員工訓練：

(1)新進人員訓練：

含基礎訓練及到職引導，並透過關懷小卡，建立新進人員與主管健全的溝通管道，協助新進人員儘快適應公司文化及工作內容。

(2)內部訓練：

公司每年規劃適合公司同仁的各類訓練課程，並邀請外部顧問或內部講師以提升同仁能力與發展。其課程設計分類有專業類、管理類、法規類等課程。

(3)派外訓練：

同仁有機會接受主管推薦參加外部訓練機構舉辦之各項訓練，使同仁拓展視野，並使其專業能力得以更為精進。

4. 員工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制度係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相關規定訂定「員工退休管理辦法」，以詳實規範員工退休金之提撥與給付。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持續透過多元的員工意見反應管道，聆聽員工心聲，並即時回應與溝通，達到促進勞資和諧，共創企業與員工雙贏的目標，我們建構的雙向溝通管道，包括：

(1)各階層主管及同仁的溝通會，例如董事長月會、總經理季會及新人關懷會。

(2)每季舉行勞資會議，向員工說明企業營運概況；福委會例會，邀請員工參與討論勞工福利等活動。

6. 訂定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情形：

本公司編制有「工作規則」及「同仁獎懲管理辦法」，讓員工明確知悉自身權益及應遵守之行為規範。

7. 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書面程序置於公司內部文件系統資料庫向全公司同仁宣導並請其遵守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8.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及實施情形：

(1) 安全衛生組織與運作

本公司於總經理室轄下設置工安室。每季邀請廠區各處室主管、各權責單位及勞工代表召開「安全衛生環保委員會」，研議目標方案進度、內外部溝通事項、環安衛管理計畫、檢康促進管理事務、職業病預防等議題。

(2)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本廠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國際職業衛生安全管理系統)與

CNS 15506(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原 TOSHMS)驗證，並於 109 年順利通過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取代原有 OHSAS 18001 管理系統。並訂定目標管理方案、風險評估鑑別、監督量測及諮詢溝通等管理措施，以預防事故發生、降低員工危害風險，藉此提升環境及人員安全。

(3) 建立緊急應變架構及環安衛教育訓練

本公司建有完整之緊急應變計畫，涵蓋火災、化學品、氣體洩漏、地震、洪水、環境系統防治設備異常等事故應變準備與計畫，並執行相關演練，使人員能熟悉各項程序，以於緊急事故時能降低人員及財產之衝擊。持續辦理一般安全衛生通識及專業知識技能訓練，如防護用具使用、風險評估鑑別、化學品、氣體危害與防護、消防設備認識及操作、職業病防治及健康促進等講座。

(4) 促進員工健康

本公司為有效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確保員工之工作安全與身心健康，規劃完整之健康管理方案，包括：年度定期健康檢查及各項健康促進的動態活動、風險個案鑑別與管理、異常追蹤管理、心理健康管理、母性健康保護、選配工作與適性調整等。另外，也針對母性職場提供母性健康保護活動及管理。

(5) 持續監控與稽核

對於廠區環安運作，除依法執行各項環境檢測與人員作業環境測定外，並建立完整之稽核程序，除日常巡檢、高風險作業檢查、主管巡檢，並不定期接受第三方驗證單位或客戶之相關稽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 9 月 18 日設立迄今，勞資雙方相處融洽，溝通管道暢通，並不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及公司政策說明會；資方極重視勞方之意見及需求問題，並戮力解決及提供最佳之協助。因此，自創立以來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爭議；展望未來，在勞資雙方互動良好情形下，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可能性極低。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期限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	台灣土地銀行	107.05.21~122.02.21	用以提前清償 105 年向兆豐銀行及兆豐票券動用之不動產抵押借款，減輕利息支出。	無
租賃	白石(股)公司	起租日起算 15 年	基隆路大樓部分樓層及其坐落之土地持分出租供承租人經營一般旅館使用。	無
租賃	台灣嘉世科(有)公司	點交日起算 10 年	基隆路大樓部分樓層出租供承租人作為一般辦公室使用。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流動資產		2,170,587	1,614,281	1,317,238	1,306,420	5,683,9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05,731	9,643,017	8,831,429	14,132,137	10,862,15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512,906	5,492,467	5,611,958	-	-
無形資產		3,783	5,616	19,062	71,105	17,377
其他資產		811,588	788,575	670,565	1,532,273	866,012
資產總額		18,104,595	17,543,956	16,450,252	17,041,935	17,429,473
流動負債 (註 2)	分配前	3,524,092	2,530,051	1,873,641	1,371,489	1,932,241
	分配後	3,524,092	2,530,051	1,873,641	1,653,921	2,246,951
非流動負債		7,479,426	7,810,343	6,873,130	6,030,615	5,786,544
負債總額 (註 2)	分配前	11,003,518	10,340,394	8,746,771	7,402,104	7,718,785
	分配後	11,003,518	10,340,394	8,746,771	7,684,536	8,033,49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7,057,708	7,203,562	7,410,090	9,379,979	9,441,094
股本		7,369,485	7,369,485	7,369,485	8,069,485	8,069,485
資本公積		61,616	61,616	62,535	312,925	312,925
保留盈餘 (註 2)	分配前	(370,360)	(229,298)	(21,930)	997,569	1,065,141
	分配後	(370,360)	(229,298)	(21,930)	715,137	750,431
其他權益		(3,033)	1,759	-	-	(6,45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43,369	-	293,391	259,852	269,594
權益總額 (註 2)	分配前	7,101,077	7,203,562	7,703,481	9,639,831	9,710,688
	分配後	7,101,077	7,203,562	7,703,481	9,357,399	9,395,978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係依據 110.03.19 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擬議數。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2,732,534	2,717,922	2,843,178	4,403,816	3,086,399
營業毛利	(147,030)	358,775	479,678	1,661,900	711,375
營業損益	(340,940)	81,020	171,240	1,260,940	418,8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2,812)	14,275	9,013	(83,896)	43,778
稅前淨利	(493,752)	95,295	180,253	1,177,044	462,62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94,952)	141,295	177,650	984,518	359,74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94,952)	141,295	177,650	984,518	359,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728	4,559	1,090	1,442	(6,4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5,224)	145,854	178,740	985,960	353,289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493,321)	141,295	183,340	1,018,057	350,00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631)	-	(5,690)	(33,539)	9,74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本公司業主	(483,953)	145,854	184,430	1,019,499	343,54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631)	-	(5,690)	(33,539)	9,742
每股盈餘(元)	(0.67)	0.19	0.25	1.35	0.43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流 動 資 產	3,025,023	1,597,393	838,168	1,075,795	5,477,9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05,731	9,639,495	8,797,950	7,986,314	4,615,81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5,492,467	5,611,958	5,729,096	5,810,132
無 形 資 產	3,783	5,616	19,062	22,985	17,128
其 他 資 產	1,264,971	808,589	885,784	1,186,003	1,203,193
資 產 總 額	13,899,508	17,543,560	16,152,922	16,000,193	17,124,228
流動負債 (註 2)	分配前	3,522,374	2,529,655	1,869,702	1,196,734
	分配後	3,522,374	2,529,655	1,869,702	1,479,166
非 流 動 負 債	3,319,426	7,810,343	6,873,130	5,423,480	5,786,543
負債 總額	分配前	6,841,800	10,339,998	8,742,832	6,620,214
	分配後	6,841,800	10,339,998	8,742,832	6,902,6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7,057,708	7,203,562	7,410,090	9,379,979	9,441,094
股 本	7,369,485	7,369,485	7,369,485	8,069,485	8,069,485
資 本 公 積	61,616	61,616	62,535	312,925	312,925
保留盈餘 (註 2)	分配前	(370,360)	(229,298)	(21,930)	997,569
	分配後	(370,360)	(229,298)	(21,930)	715,137
其 他 權 益	(3,033)	1,759	-	-	(6,457)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益總額 (註 2)	分配前	7,057,708	7,203,562	7,410,090	9,379,979
	分配後	7,057,708	7,203,562	7,410,090	9,097,547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係依據 110.03.19 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擬議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2,732,534	2,717,547	2,838,549	4,248,959	2,929,250
營業毛利	(147,030)	358,608	477,366	1,567,451	634,945
營業損益	(337,670)	82,785	184,478	1,310,962	422,5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4,451)	12,510	1,465	(93,589)	35,53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92,121)	95,295	185,943	1,217,373	458,03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93,321)	141,295	183,340	1,018,057	350,00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93,321)	141,295	183,340	1,018,057	350,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728	4,559	1,090	1,442	(6,4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3,593)	145,854	184,430	1,019,499	343,547
每股盈餘(元)	(0.67)	0.19	0.25	1.35	0.43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輝賢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晉昌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說明：

106 年及 110 年更換簽證會計師主要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78	58.94	53.17	43.43	44.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1.71	155.62	164.97	104.02	142.6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1.59	63.80	70.3	95.26	294.16
	速動比率	58.62	54.49	63.76	81.64	283.52
	利息保障倍數	(2.52)	1.50	2.21	8.92	5.7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23	9.02	10.3	13.86	9.41
	平均收現日數	50.48	40.47	35.437	26.33	38.79
	存貨週轉率(次)	12.36	12.31	12.61	16.98	11.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56	18.79	23.84	21.99	15.60
	平均銷貨日數	29.53	29.65	28.95	21.49	32.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27	0.28	0.31	0.38	0.2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6	0.15	0.17	0.26	0.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6)	1.68	1.78	6.79	2.48
	權益報酬率(%)	(6.74)	1.98	2.46	11.74	3.6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70)	1.29	2.45	14.59	5.73
	純益率(%)	(18.05)	5.20	6.45	23.12	11.34
	每股盈餘 (元)	(0.67)	0.19	0.25	1.35	0.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29	63.60	74.36	164.21	80.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92	101.16	80.83	84.27	79.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88	8.95	7.52	7.78	5.2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5)	17.79	7.68	1.81	3.37
	財務槓桿度	0.71	(0.74)	7.42	1.13	1.30
說明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南科廠 1~3 樓預計出售轉列流動資產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南科廠 1~3 樓預計出售轉列流動資產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5. 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本期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6. 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本期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8.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0. 營運槓桿度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22	58.94	54.13	41.38	44.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7.95	143.95	162.26	180.81	329.9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85.88	63.15	44.83	89.89	288.83
	速動比率		82.91	53.83	38.27	74.29	278.02
	利息保障倍數		(2.65)	1.52	2.25	9.75	5.8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23	9.02	10.29	12.87	8.02
	平均收現日數		50.48	40.47	35.47	28.36	45.51
	存貨週轉率(次)		12.36	12.31	12.60	16.61	10.9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56	18.79	23.82	21.69	15.28
	平均銷貨日數		29.53	29.65	28.97	21.97	33.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27	0.28	0.31	0.51	0.4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9	0.17	0.17	0.26	0.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1)	1.87	1.79	7.02	2.57
	權益報酬率(%)		(6.76)	1.98	2.51	12.13	3.7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6.68)	1.29	2.52	15.09	5.68
	純益率(%)		(18.05)	5.20	6.46	23.96	11.95
	每股盈餘 (元)		(0.67)	0.19	0.25	1.35	0.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87	63.64	75.04	184.48	74.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1.7	258.02	227.66	248.35	216.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4.62	8.95	7.7	10.42	6.1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8)	17.42	7.19	1.74	3.22
	財務槓桿度		0.71	(0.81)	5.08	1.12	1.2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南科廠 1~3 樓預計出售轉列流動資產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南科廠 1~3 樓預計出售轉列流動資產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應收款項收現天數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5. 存貨週轉率減少及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本期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6. 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本期銷貨成本減少所致。 7. 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8.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0. 營運槓桿度比率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 1：105～109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晉昌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閱附錄一(第95頁至第161頁)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閱附錄二(第162頁至第235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 動 資 產	1,306,420	5,683,930	4,377,510	335.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132,137	10,862,154	(3,269,983)	-23.1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0	0	0	0.00%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603,378	883,389	(719,989)	-44.90%
資 產 總 額	17,041,935	17,429,473	387,538	2.27%
流 動 負 債	1,371,489	1,932,241	560,752	40.89%
非 流 動 負 債	6,030,615	5,786,544	(244,071)	-4.05%
負 債 總 額	7,402,104	7,718,785	316,681	4.28%
股 本	8,069,485	8,069,485	0	0.00%
資 本 公 積	312,925	312,925	0	0.00%
保 留 盈 餘	997,569	1,065,141	67,572	6.77%
其 他 權 益	0	(6,457)	(6,457)	0.00%
非 控 制 權 益	259,852	269,594	9,742	3.75%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9,639,831	9,710,688	70,857	0.74%
最近二年度差異達 20%以上及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者，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南科廠 1~3 樓預計出售轉列流動資產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係因本期南科廠 1~3 樓預計出售轉列流動資產所致。				
3.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因本期出售謙商旅股權喪失控制力，未納入合併所致。				
4.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本期預計出售南科廠 1~3 樓，收到第一期預收款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403,816	3,086,399	(1,317,417)	-29.92%
營業成本	(2,741,916)	(2,375,024)	366,892	-13.38%
營業毛利	1,661,900	711,375	(950,525)	-57.20%
營業費用	(400,960)	(292,533)	108,427	-27.04%
營業利益	1,260,940	418,842	(842,098)	-66.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896)	43,778	127,674	-152.1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77,044	462,620	(714,424)	-60.70%
所得稅費用	(192,526)	(102,874)	89,652	-46.5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其他綜合損益	1,442	(6,457)	(7,899)	-547.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85,960	353,289	(632,671)	-64.1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係因疫情影響，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使兩期損益比較差異較大。				
2. 係因本期政府補助收入增加，致使兩期營業外支出差異較大。				
3. 係因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失增加，致使兩期其他綜和損益差異較大。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動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164.22%	80.53%	-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4.27%	79.32%	-6%
現金再投資比率	7.78%	5.23%	-33%
原因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致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及融資計畫
1,618,587	1,615,874	1,027,142	2,207,319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109 年實際支付	110 年預估支付
1. 南科廠廠房及機器設備購買與改善(註一)	營運資金及長期借款	365,810	255,703
2. 基隆路大樓裝修(註二)			

(二)預計可增加收益：

註一：本公司 110 年改善現有設備，提升研發技術，以因應公司 110 年產能需求。

註二：本公司依董事會通過之資本支出預算，用以裝修基隆路大樓，以因應公司未來營運成長需求。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在不影響股東權益下，利於整合本公司整體資源、降低營運成本。本公司投資政策制定為透過資源有效之整合與規劃，發揮多角化經營效益，以因應未來快速變化之產業發展暨提升公司競爭力。

(二)損益情形：轉投資公司損益情形，請參閱本年報『捌、特別記載事項』。

(三)虧損原因：白石股份有限公司虧損主要原因是瀚寓酒店進行裝修工程所致。

(四)改善計畫：白石股份有限公司自 108 年底開幕，因新冠肺炎疫情延燒，瀚寓酒店與台北市政府合作加入防疫旅館行列，待未來疫情趨緩後，營運可望逐漸穩定。

(五)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截至目前尚無其他投資計畫。未來若有新的投資計畫，將遵循法令，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因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所有可能對營運及獲利造成影響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除定期收集資訊與清楚辨認外，採定期衡量、規劃因應措施及有效追蹤管理，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地採取對應的風險管理策略。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1.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於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但並非可完全消除。因此本集團隨時掌握市場利率走勢資訊，調整短中長期借款組合，向各銀行取得最優惠借款利率條件，並控管應收帳款、存貨及固定資產週轉率，準確掌握公司現金流量及變動之時間點，減少利率變化波動時，可能對公司的產生的影響。

2. 匯率風險：

本公司對於匯率風險之控管策略如下：

(1)本公司營收超過九成來自於美元，而支付除台幣外，主要以美元與日幣為主。因為本公司是以新台幣為功能性貨幣，匯率若有不利於和鑫的大幅變動，均可能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因此密切觀察全球總體經濟的走勢，調節

美元與日幣部位、完備資金預測，並掌握國際匯率變動資訊，參酌銀行分析報告，以採取借款、承作遠期外匯、換匯或直接出售外幣部位，並隨時監測匯率波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將匯兌風險之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 (2)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風險管理、監督及稽核等作業程序，有助於本公司使用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時，增強風險控管機制。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之產品絕大部分外銷，故國內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影響不大，惟有在全球市場發生通貨膨脹時，才會影響到消費者的購買能力及意願，對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才會有影響。然，國際性通貨膨脹是全面性的，並非只會對本公司發生影響，各國政府應有因應能力。公司會致力於利基產品之研發與銷售、生產成本的降低，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的可能影響。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財務槓桿之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執行。
2. 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有關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取得處分資產皆依相關辦法規定辦理。
3.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均恪遵本公司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為避免向國外供應商購置原物料及機器設備而產生的實質匯率波動，均以實質的外幣需求為避險的標的，並加強對匯率走勢的研判，增加外匯自然避險的部位，以有效管控風險。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配合本公司觸控式產品，未來持續研發項目如下：

項 目	研發方式
大型化對應 AMOLED 產品開發	與客戶共同研發
高信賴性觸控感應器技術開發	與客戶共同研發
TDDI 新結構觸控感應器技術開發	與客戶共同研發
工控用 Touch MDL 產品開發	與客戶共同研發
可撓式觸控感應器製程技術與模組產品開發	自行研發
結合觸控功能與圓偏光板的整合型技術開發	與材料廠商共同開發
高規電子紙 TFT 驅動背板技術開發	自行研發
可撓式電子紙 TFT 驅動背板技術開發	自行研發
光學式指紋辨識感應器產品開發	與客戶共同研發
AOI- AI 智能檢測自動回饋系統開發	與 AI 廠商共同開發

註：TDDI -Touch and Display Driver Integration

110 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約新台幣 39,157 仟元，未來影響研發計劃之主要因素係研發團隊之研發能力及客戶需求與市場趨勢。本公司未來仍持續培育優秀研發人才、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因應不斷變化之市場與科技脈動，提高公司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法務智權中心，負責蒐集及解析國內外重要市場資訊及法律變動，並適時對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提出因應措施，因此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AMOLED 在智能手機運用占比持續增高，運用也從旗艦機，延伸至中、高階機種。其所搭載的觸控技術，在 Rigid AMOLED 幾乎百分百為 On Cell 架構，但由於 LTPS TFT-LCD 產能過剩，Rigid AMOLED 將面臨 LTPS TFT-LCD 的低價競爭而導致成長率趨緩，此部分因應如下：

1. 本公司搭配 Rigid AMOLED on Cell 觸控，對於未來市場發展及需求已先佔有有利的地位，後續持續開發非手機運用及優化成本競爭力。
2. 提供高附加價值的外掛式 PI Flexible Touch Sensor，滿足無法自製 Flexible AMOLED 觸控感應器的廠商需求，或者可提供 AMOLED 廠多種選擇方案。
3. 除電容式觸控產品外，本公司透過新的技術與製程開發，建立薄膜電晶體背板產品運用平台，可廣泛運用在 TFT-LCD 或電子紙顯示器領域。
4. 不斷建立新技術與製程平台，持續提供新的技術與產品運用，以滿足市場的需求，成為世界級客戶的合作夥伴。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多年來致力維持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截至目前為止尚無重大危機事項。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公司目前並無任何併購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事。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在銷售業務面，本公司將致力增加觸控感應器的產品組合，分散客源，將生產線發揮最大價值。在關鍵原物料進貨方面，本公司亦積極導入次要供應商，以取得多重與穩定之原物料來源，將可能之風險降至最低。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本公司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 (1)台南地檢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起訴本公司及本公司前董事長及財務主管等人涉嫌透過虛列及墊高工程款、購買報廢舊設備、挪用存款及收受回扣等行為掏空本集團資產，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刑法、商業會計法及稅捐稽徵法之背信

等罪嫌，台南地方法院刑事庭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判決本公司無罪，二審法院另於民國 108 年 3 月維持其他被告有罪之判決，三審法院於民國 109 年 11 月判決部分二審判決發回重為審理，目前案件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本公司對該案涉案之其他被告提起之附帶民事訴訟，一審法院業於民國 108 年 1 月判決本公司部分勝訴部分敗訴，本公司已依法上訴，目前案件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本案涉及之工程及設備均已於以前年度財務報表中經由計提折舊、減損及認列處分損失而全數自帳上減除，故對本公司目前之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2)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向台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本公司給付原物料款項，民國 104 年 9 月一審及民國 106 年 1 月二審均判決本公司勝訴，三審法院於民國 108 年 10 月判決部分二審判決發回重為審理；本公司已於審理期間與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達成和解並於民國 109 年 9 月依和解金額給付款項結案。

2. 本公司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本段下稱「彩晶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茲摘錄彩晶公司之說明如下：

彩晶公司目前未有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3. 本公司之其他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分析說明及因應措施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制定「資訊安全政策」與相關作業細則，並據以執行資訊工作計畫，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完整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如防火牆、郵件雲端 ATP 防護、防毒軟體、防火牆、電子檔案管理等，以管制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並定期進行更新維護，資訊處也會定期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作為如下：

1. 電腦資訊安全控管：針對系統開發、取得與維護、資訊系統處理、電腦設備與系統軟體、網路系統安全等管制，確認各項作業符合資訊安全與法規需求。
2. 機密資訊管理：加強公司競爭優勢、核心技術與經營資訊的控管。對於機密檔案應予以加密保護、定期教育員工，促使員工正確認知電腦病毒的威脅，進一步提昇員工的資訊安全警覺，落實資安防護及個資保護，降低本公司資安風險。
3. 資訊系統整體性規劃、軟硬體建置與維護、資料庫備份與還原及系統之安全防護與管制等；伺服器採虛擬化建置，減少實體伺服器數量，達成環保節能與減低維護成本的成效，強化防災、資安、監控、通報機制、異常管理與備援機制。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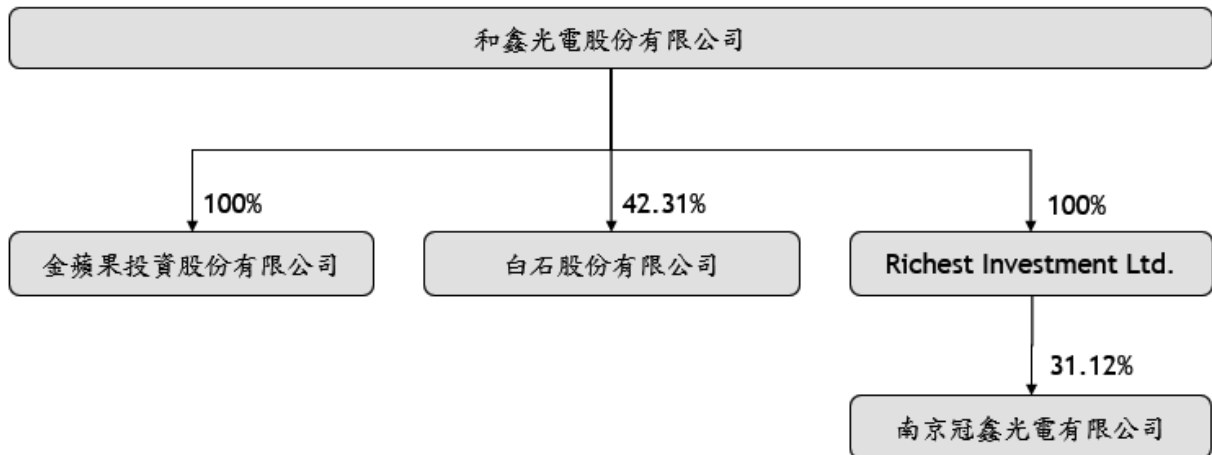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9 年 12 月 31 日



註 1：本公司為上述各公司之控制公司，上述各公司為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註 2：上述所稱關係企業係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一規定。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Richest Investment Ltd.	95.03.03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 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美金 4,500 仟元	投資
金蘋果投資(股)公司	105.01.29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168 巷 21 號 5 樓	新台幣 150,000 仟元	投資
白石(股)公司	105.03.04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206 號 13 樓	新台幣 520,000 仟元	旅館業務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行業：電子業、投資業、旅館業務及餐飲業。

往來分工情形：無。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109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及所代表法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Richest Investment Ltd. (富裕投資)	董 事	林忠翰(和鑫光電)	4,500,000	100%
金蘋果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馬維欣(和鑫光電)	15,000,000	100%
白石(股)公司	董事長	馬維欣(和鑫光電)	22,000,000	42.31%
	董 事	李元真(和鑫光電)	22,000,000	42.31%
	董 事	金鑫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19.23%
	監察人	瀚宇彩晶(股)公司	20,000,000	38.46%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Richest Investment Ltd.	美金	4,500	0	0	0	0	0	0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150,000	134,774	90	134,684	0	(1,179)	(15,679)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520,000	1,645,036	1,177,722	467,314	213,041	12,210	16,888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 責 人：馬維欣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106 年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私 募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董 事 會 通 過 日 期 與 數 額	106 年 10 月 27 日；新台幣 1,800,000 仟元整				
價 格 訂 定 之 依 據 及 合 理 性	不適用				
特 定 人 選 擇 之 方 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辦理				
辦 理 私 募 之 必 要 理 由	確保本公司募集資金之時效性與可行性				
價 款 繳 納 完 成 日 期	106 年 11 月 28 日				
應 募 人 資 料	私 募 對 象	資 格 條 件	認 購 數 量 (新台幣仟元)	與 公 司 關 係	參 與 公 司 經 營 情 形
	瀚宇彩晶 (股)公司	證 券 交 易 法 第 43 條之 6 之 第 1 項 第 3 款	1,800,000	關 係 人	本 公 司 持 股 10% 以 上 大 股 東
實 際 認 購 (或 轉 換) 價 格	本次為私募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實 際 認 購 (或 轉 換) 價 格 與 參 考 價 格 差 異	本次為私募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辦 理 私 募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本次為私募普通公司債，故不適用				
私 募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及 計 畫 執 行 進 度	截至目前為止已全數執行完成				
私 募 效 益 顯 現 情 形	充實營運資金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不適用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629 號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和鑫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鑫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鑫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鑫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和鑫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國外發貨倉銷貨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二)。

和鑫集團因國外銷售客戶之需求，將存貨存放於國外第三方保管之倉庫，由倉庫保管人員負責存貨之點收及保管，並定期寄送庫存報告給和鑫集團負責單位進行數量核對；和鑫集團依據倉庫保管人員所提供之庫存報告中列示客戶端實際領用存貨數量認列銷貨收入。

由於和鑫集團國外發貨倉之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因此將屬國外發貨倉銷貨收入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和鑫集團國外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並抽查銷貨收入認列之允當性。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拉貨記錄，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之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存貨金額重大之發貨倉執行發函詢證。

關鍵查核事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產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產減損會計政策、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五(二)與六(八)。

和鑫光電針對位於台北市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聘請不動產鑑價公司進行鑑價，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依據。

前述鑑價方法係以收益法及比較法計算出可回收金額，易有主觀判斷並具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衡量結果影響重大，進而影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金額之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了解管理階層評估之基礎及程序，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評估專家估價報告所使用之未來收益預估與當地市場行情及產業預測文獻比較。
2. 評估專家估價報告所使用之折現率，檢查其資金成本假設，並與市場中類似之資產報酬率比較。
3. 檢查專家估價報告評價模型參數與計算公式之設定。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鑫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鑫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鑫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鑫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鑫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鑫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和鑫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和鑫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鑫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陳晉昌



會計師

林鈞堯

林鈞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9 日

和 鑫 光 電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09 年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89,028	10	\$	402,233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5,505	-		48,15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						
	動			664,832	4		156,06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52,068	2		386,141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6,894	-		451	-
1200	其他應收款			32,560	-		3,051	-
130X	存貨	六(六)		198,729	1		176,155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一)		2,575,574	15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七)及八		59,390	1		81,75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9,350	-		52,41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683,930	33		1,306,420	8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	-		6,56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411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0,862,154	62		14,132,137	8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35,723	2		1,007,378	6
1780	無形資產	六(二十八)		17,377	-		71,1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333,480	2		436,41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六)		3,398	-		81,91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745,543	67		15,735,515	92
1XXX	資產總計		\$	17,429,473	100	\$	17,041,935	100

(續次頁)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	-	\$	30,000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	-		-	-
2150	應付票據			217	-		1,903	-
2170	應付帳款			136,660	1		163,274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486	-		1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372,424	2		473,792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964	-		4,01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895	-		3,52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30,794	-		83,03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		233,333	1		600,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1,128,467	7		11,92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32,241	11		1,371,489	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四)及七		900,000	5		900,000	5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4,526,667	26		4,160,000	2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779	-		17,90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311,971	2		936,123	6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7,127	-		16,58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86,544	33		6,030,615	35
2XXX	負債總計			7,718,785	44		7,402,104	43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8,069,485	46		8,069,485	4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12,925	2		312,925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109,361	1		12,39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100	-		14,100	-
3350	累積盈虧			941,680	5		971,071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6,457)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9,441,094	54		9,379,979	55
36XX	非控制權益			269,594	2		259,852	2
3XXX	權益總計			9,710,688	56		9,639,831	5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429,473	100	\$	17,041,93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維欣



經理人：溫錦祥



會計主管：張哲嘉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額 %	108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3,086,399 100	\$ 4,403,8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五)及七	(2,375,024) (77)	(2,741,916) (6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11,375 23	1,661,900 3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311) (1)	(53,680) (1)
6200 管理費用		(224,588) (7)	(303,63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679) (1)	(43,498)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45 -	(14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92,533) (9)	(400,960) (9)
6900 營業利益		418,842 14	1,260,940 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3,463 -	2,884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153,745 5	36,93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及七	(16,183) (1)	24,825 -
7050 財務成本	七	(97,247) (3)	(148,536)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3,778 1	(83,896) (2)
7900 稅前淨利		462,620 15	1,177,044 2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102,874) (4)	(192,526) (5)
8200 本期淨利		\$ 359,746 11	\$ 984,518 22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 -	\$ 1,80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8,07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六)	1,614 -	(36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53,289 11	\$ 985,960 22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50,004 11	\$ 1,018,057 23
8620 非控制權益		\$ 9,742 -	(\$ 33,539)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43,547 11	\$ 1,019,499 23
8720 非控制權益		\$ 9,742 -	(\$ 33,539)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3	\$ 1.3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3	\$ 1.3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維欣



經理人：溫錦祥



會計主管：張哲嘉





和鑫洋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本期	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其他		公積		留業		盈餘		之權益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值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其他	資本公積－其他	公積	留業	盈餘	盈餘	之權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 7,369,485	\$ 61,616	\$ 919	\$ -	\$ 12,398	\$ 14,100	\$ 48,428	\$ -	\$ 7,410,090	\$ 293,391	\$ 7,703,481						
本期淨利	-	-	-	-	-	-	1,018,057	-	1,018,057	(33,539)	984,5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442	-	1,442	-	1,4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19,499	-	1,019,499	(33,539)	985,960						
現金增資	700,000	247,419	-	2,971	-	-	-	-	950,390	-	950,390						
12 月 31 日	\$ 8,069,485	\$ 309,035	\$ 919	\$ 2,971	\$ 12,398	\$ 14,100	\$ 971,071	\$ -	\$ 9,379,979	\$ 259,852	\$ 9,639,831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 8,069,485	\$ 309,035	\$ 919	\$ 2,971	\$ 12,398	\$ 14,100	\$ 971,071	\$ -	\$ 9,379,979	\$ 259,852	\$ 9,639,831						
本期淨利	-	-	-	-	-	-	350,004	-	350,004	9,742	359,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457)	(6,457)	-	(6,4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350,004	(6,457)	343,547	9,742	353,289						
108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	-	96,963	-	(96,963)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82,432)	-	(282,432)	-	(282,432)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12 月 31 日	\$ 8,069,485	\$ 309,035	\$ 919	\$ 2,971	\$ 109,361	\$ 14,100	\$ 941,680	(\$ 6,457)	\$ 9,441,094	\$ 269,594	\$ 9,710,688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董事長：馬維欣



經理人：溫錦祥



會計主管：張哲嘉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62,620	\$ 1,177,0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985,385	1,015,060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提列	十二(二)	(45)	148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8,029	6,692
利息費用		97,247	148,59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3,463)	(2,884)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	(4,4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四)	10,634	(13,3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利益	六(二)	(2,195)	(38,58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	5,390
租賃修改利益	六(九)	(10)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二十四)	(28,698)	-
處分子公司利益	六(二十四)	(3,741)	-
其他收入-舊制勞工退休金結清利益	六(二十三)	(2,339)	-
其他收入-訴訟結清利益	六(二十三)	(39,6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4,673	86,627
應收帳款		131,925	(151,87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6,443)	(451)
其他應收款	(	30,611)	37,14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507	-
存貨	(	22,574)	(53,478)
預付退休金		-	(813)
其他流動資產		9,484	(3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1,159)	841
應付帳款	(	25,632)	73,62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68	(55)
其他應付款		7,314	76,57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78	(2,202)
其他流動負債		9,935	3,951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749	16,3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40,138	2,379,510
收取之利息		3,407	3,355
收取之股利		-	4,430
支付之利息	(	87,577)	(132,400)
支付所得稅		-	(2,7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55,968	2,252,130

(續次頁)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508,769)	\$ 258,93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365,810)	(514,1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4	13,362
取得無形資產	(1,2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1,892	(11)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六(二十八)	-	18,701
處分子公司(扣除現金) 六(二十九)	86,41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01,482)	-
預收出售不動產款項 七	1,108,000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2,361	(30,9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1,930	(254,07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償還短期借款	(30,000)	(49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1,988,388)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	-
償還應付公司債	(600,000)	(300,000)
租賃本金償還	(58,671)	(81,106)
現金增資	-	902,58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2,417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282,43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103)	(1,914,4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386,795	83,5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02,233	318,6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789,028	\$ 402,23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維欣



經理人：溫錦祥



會計主管：張哲嘉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民國 88 年 9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觸控產品之製造及銷售、不動產租賃及旅館業務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1 年 9 月 27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Richest Investment Ltd. (Richest Investment)	投資	100.00	100.00	-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金蘋果投資)	投資	100.00	100.00	-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白石)	旅館業務	42.31	42.31	註一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麵旅餐飲股份有限公司(麵旅餐飲)	餐飲	-	100.00	註三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謙商旅)	旅館業務	19.00	100.00	註二

註一：對白石持股比例為 42.31%，惟因擁有白石三分之二之董事席次且相較其他股東擁有相對多數表決權而對其具控制能力，故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

註二：金蘋果投資於民國 108 年 4 月取得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發行 100% 之普通股股數，業已辦理相關變更程序完竣。另於民國 109 年 5 月出售謙商旅 81% 股權，因喪失控制力，故不納入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

註三：白石投資之麵旅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9 年 7 月 28 日出售 100% 股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269,594 及 \$259,852，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非控制權益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說明
白石	台灣	\$ 269,594	57.69%	\$ 259,852	57.6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白石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34,852	\$ 216,222
非流動資產	1,510,184	1,484,787
流動負債	(108,288)	(136,586)
非流動負債	(1,069,434)	(1,113,996)
淨資產總額	<u>\$ 467,314</u>	<u>\$ 450,427</u>

綜合損益表

	白石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 213,043	\$ 8,244
稅前淨利(損)	16,244	(66,646)
所得稅利益	644	8,509
本期淨利(損)	<u>\$ 16,888</u>	<u>(\$ 58,137)</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888</u>	<u>(\$ 58,13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9,742</u>	<u>(\$ 33,539)</u>

現金流量表

	白石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39,113	(\$ 37,82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1,471)	22,1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290)	(8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352</u>	<u>(16,547)</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4,820</u>	<u>61,36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5,172</u>	<u>\$ 44,820</u>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五)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35年
機器設備	3年～10年
生財器具	2年～5年
其他設備	2年～10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及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6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六) 負債準備

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二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

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八)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十)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三十二)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觸控面板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

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批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退回及折讓通常以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預期購買量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 6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租賃業務

本集團經營不動產租賃業務，依租賃條件分類為營業租賃，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認列為不動產租賃收入。

3. 餐飲服務、酒店商品銷售、客房住宿等相關服務

(1) 餐飲服務及酒店商品銷售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銷貨之交易價款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

(2) 客房住宿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

(3)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商品或服務予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三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四)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

(三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333,48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75	\$ 74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88,653	280,488
定期存款	1,500,000	121,000
	<u>\$ 1,789,028</u>	<u>\$ 402,23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及用途受限制者已轉列其他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七)及八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定期存款金額分別為\$494,832及\$156,063，因其係屬不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6	\$ -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50,157	40,332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234	927
	<u>\$ 50,607</u>	<u>\$ 41,259</u>
評價調整	4,898	6,897
合計	<u>\$ 55,505</u>	<u>\$ 48,156</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 1</u>	<u>\$ -</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 -</u>	<u>\$ 6,560</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性質如下：

(1) 權益工具：包括上市(櫃)、非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2) 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外匯選擇權及賣回權。

2. 本集團之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賣回權(帳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民國108年4月30日購入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依照合約約定未來可就交易股權行使賣回權或買回權所產生。另於民國109年5月行使該賣回權，持股比例從100%減少至19%，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999)	\$ 36,911
衍生工具	4,194	1,674
	<u>\$ 2,195</u>	<u>\$ 38,585</u>

4.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仟元)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賣美金買台幣	美金	\$ 4,000	109/12/8-110/2/5
- 賣美金買日幣	美金	200	109/12/25-110/1/28

108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仟元)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賣美金買台幣	美金	\$ 5,000	108/12/13-109/2/3
選擇權交易合約			
- 賣出選擇權	美金	2,000	108/12/9-109/1/9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1,482	\$ -
評價調整		(8,071)	-
合計		<u>\$ 193,411</u>	<u>\$ -</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193,411。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		
允價值變動	(\$ <u>8,071</u>)	\$ <u>-</u>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494,832	\$ 156,063
附買回票券	170,000	-
	<u>\$ 664,832</u>	<u>\$ 156,063</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1,125 及\$1,978。
2.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72,960	\$ 426,640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20,803)	(40,362)
減：備抵損失	(89)	(137)
	<u>\$ 252,068</u>	<u>\$ 386,141</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72,960	\$ 425,277
30天內	-	1,363
	<u>\$ 272,960</u>	<u>\$ 426,64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2,886	(\$ 12,264)	\$ 50,622
在製品	30,204	-	30,204
製成品	133,337	(16,063)	117,274
客房用品(含食品酒水)	629	-	629
	<u>\$ 227,056</u>	<u>(\$ 28,327)</u>	<u>\$ 198,729</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6,370	(\$ 8,948)	\$ 47,422
在製品	31,136	-	31,136
製成品	104,319	(6,722)	97,597
	<u>\$ 191,825</u>	<u>(\$ 15,670)</u>	<u>\$ 176,15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058,586	\$ 2,696,57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9,522	30,471
跌價損失	12,657	7,308
存貨報廢	4,259	7,566
	<u>\$ 2,375,024</u>	<u>\$ 2,741,916</u>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	\$ 38,489	\$ 38,74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901	43,010
	<u>\$ 59,390</u>	<u>\$ 81,751</u>

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以下空白)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租賃改良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4,974,140	\$ 9,927,045	\$ 268,023	\$ 8,057,766	\$ 12,301	\$ 63,365	\$ 460,439	\$ 23,763,0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78,405)	(166,006)	(6,224,940)	(4,169)	(57,422)	-	(9,630,942)
	<u>\$ 4,974,140</u>	<u>\$ 6,748,640</u>	<u>\$ 102,017</u>	<u>\$ 1,832,826</u>	<u>\$ 8,132</u>	<u>\$ 5,943</u>	<u>\$ 460,439</u>	<u>\$ 14,132,137</u>
109年								
1月1日	\$ 4,974,140	\$ 6,748,640	\$ 102,017	\$ 1,832,826	\$ 8,132	\$ 5,943	\$ 460,439	\$ 14,132,137
增添	-	115,893	-	-	9,132	9,188	186,100	320,313
處分	-	(10,454)	-	(684)	(20)	-	-	(11,158)
重分類(註二)	-	(1,984,107)	-	19,437	26,750	(2,878)	(637,882)	(2,578,680)
折舊費用	-	(473,564)	(6,896)	(441,940)	(7,061)	(1,882)	-	(931,343)
處分子公司	-	(1,533)	(95,121)	-	(1,005)	(154)	-	(97,813)
減損損失迴轉	-	28,698	-	-	-	-	-	28,698
(註三)	-	-	-	-	-	-	-	-
12月31日	<u>\$ 4,974,140</u>	<u>\$ 4,423,573</u>	<u>\$ -</u>	<u>\$ 1,409,639</u>	<u>\$ 35,928</u>	<u>\$ 10,217</u>	<u>\$ 8,657</u>	<u>\$ 10,862,154</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4,974,140	\$ 6,730,299	\$ -	\$ 8,075,148	\$ 46,106	\$ 69,309	\$ 8,657	\$ 19,903,65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306,726)	-	(6,665,509)	(10,178)	(59,092)	-	(9,041,505)
	<u>\$ 4,974,140</u>	<u>\$ 4,423,573</u>	<u>\$ -</u>	<u>\$ 1,409,639</u>	<u>\$ 35,928</u>	<u>\$ 10,217</u>	<u>\$ 8,657</u>	<u>\$ 10,862,15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租賃改良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	\$ 9,093,496	\$ -	\$ 9,071,853	\$ 9,502	\$ 83,252	\$ 130,269	\$ 18,388,3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81,303)	-	(6,797,636)	(2,148)	(75,856)	-	(9,556,943)
	<u>\$ -</u>	<u>\$ 6,412,193</u>	<u>\$ -</u>	<u>\$ 2,274,217</u>	<u>\$ 7,354</u>	<u>\$ 7,396</u>	<u>\$ 130,269</u>	<u>\$ 8,831,429</u>
108年								
1月1日	\$ -	\$ 6,412,193	\$ -	\$ 2,274,217	\$ 7,354	\$ 7,396	\$ 130,269	\$ 8,831,429
增添	-	-	-	-	857	-	380,752	381,609
企業合併取得	-	-	116,099	-	63	194	-	116,356
重分類	4,974,140	767,362	-	25,957	1,806	92	(50,582)	5,718,775
折舊費用	-	(430,915)	(14,082)	(467,348)	(1,948)	(1,739)	-	(916,032)
12月31日	<u>\$ 4,974,140</u>	<u>\$ 6,748,640</u>	<u>\$ 102,017</u>	<u>\$ 1,832,826</u>	<u>\$ 8,132</u>	<u>\$ 5,943</u>	<u>\$ 460,439</u>	<u>\$ 14,132,137</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4,974,140	\$ 9,927,045	\$ 268,023	\$ 8,057,766	\$ 12,301	\$ 63,365	\$ 460,439	\$ 23,763,0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78,405)	(166,006)	(6,224,940)	(4,169)	(57,422)	-	(9,630,942)
	<u>\$ 4,974,140</u>	<u>\$ 6,748,640</u>	<u>\$ 102,017</u>	<u>\$ 1,832,826</u>	<u>\$ 8,132</u>	<u>\$ 5,943</u>	<u>\$ 460,439</u>	<u>\$ 14,132,137</u>

註一：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註二：本集團於109年11月5日考量資產使用效率與活化資產，業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南部科學園區廠房之一樓至三樓，並將相關之資產計\$2,575,574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註三：部分不動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之差異，產生\$28,698之減損回升利益，帳列於其他利益與損失項下，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3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辦公室及停車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國外發貨倉及宿舍等。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325,143	\$ 342,069
房屋及建築	-	652,872
運輸設備(公務車)	64	192
其他設備	10,516	12,245
	<u>\$ 335,723</u>	<u>\$ 1,007,378</u>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1,605	\$ 30,304
房屋及建築	20,580	42,146
運輸設備(公務車)	128	128
其他設備	1,729	1,729
	<u>\$ 54,042</u>	<u>\$ 74,307</u>

4.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變動如下：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公務車)	其他設備 (桶槽)	合計
1月1日	\$ 342,069	\$ 652,872	\$ 192	\$ 12,245	\$ 1,007,378
租賃修改	14,679	(986)	-	-	13,693
折舊費用	(31,605)	(20,580)	(128)	(1,729)	(54,042)
處分子公司	-	(631,306)	-	-	(631,306)
12月31日	<u>\$ 325,143</u>	<u>\$ -</u>	<u>\$ 64</u>	<u>\$ 10,516</u>	<u>\$ 335,723</u>

	108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公務車)	其他設備 (桶槽)	合計
1月1日	\$ -	\$ -	\$ -	\$ -	\$ -
增添	372,373	1,972	320	13,974	388,639
企業合併 取得	-	693,046	-	-	693,046
折舊費用	(30,304)	(42,146)	(128)	(1,729)	(74,307)
12月31日	<u>\$ 342,069</u>	<u>\$ 652,872</u>	<u>\$ 192</u>	<u>\$ 12,245</u>	<u>\$ 1,007,378</u>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1,427	\$ 15,55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163	2,54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829	4,564
租賃修改利益	10	-

6.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64,663 及 \$88,218。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4,974,140	\$ 539,060	\$ 140,224	\$ 5,653,424
累計折舊	-	(41,466)	-	(41,466)
	<u>\$ 4,974,140</u>	<u>\$ 497,594</u>	<u>\$ 140,224</u>	<u>\$ 5,611,958</u>
108年				
1月1日	\$ 4,974,140	\$ 497,594	\$ 140,224	\$ 5,611,958
增添	-	-	141,859	141,859
重分類	(4,974,140)	(472,873)	(282,083)	(5,729,096)
折舊費用	-	(24,721)	-	(24,721)
12月31日	<u>\$ -</u>	<u>\$ -</u>	<u>\$ -</u>	<u>\$ -</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	\$ -	\$ -	\$ -
累計折舊	-	-	-	-
	<u>\$ -</u>	<u>\$ -</u>	<u>\$ -</u>	<u>\$ -</u>

本集團位於信義區之不動產主要用途係自營飯店，該飯店自民國 108 年第四季營運，因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重大，始將該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故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皆為 \$0。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35,897

2. 投資性不動產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8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689
資本化利率區間	1.45%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一)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5 日考量資產使用效率與活化資產，業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南部科學園區廠房之一樓至三樓，該項交易出售金額為 \$2,770,000，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預收出售款項 \$1,108,000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並將相關之資產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另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收取第二期出售款項，金額計 \$554,000。

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75,574	\$ -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	\$ 30,000
利率區間	-	1.65%

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 \$184 及 \$5,409。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0,155	\$ 135,157
應付修繕費	66,358	81,867
應付營業稅(註)	61,287	1,405
應付設備款	53,070	138,167
應付水電費	19,922	21,217
應付進出口費用	2,311	10,892
其他	79,321	85,087
	\$ 372,424	\$ 473,792

註：本集團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預收出售南部科學園區廠房之一樓至三樓款項，並申報相關營業稅，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900,000	\$ 1,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600,000)
	<u>\$ 900,000</u>	<u>\$ 900,000</u>

1. 本集團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民國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並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募集完成，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二)9.；本次私募公司債發行情形及條件如下：

- (1)發行金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拾捌億元整。
- (2)票面金額：每張票面金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
- (3)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共分為甲、乙及丙三券，金額分別為新台幣參億、陸億及玖億元整。
- (4)發行期限：甲券發行期間為二年期，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發行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28 日到期；乙券發行期間為三年期，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發行至民國 109 年 11 月 28 日到期；丙券發行期間為五年期，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發行至民國 111 年 11 月 28 日到期。
- (5)債券票面利率及付息方式：甲券票面利率 2.1%、乙券票面利率 2.2% 及丙券票面利率 2.3%；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6)還本日期及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 (7)本集團之贖回權：甲券於到期日前五個月起、乙券於到期日前六個月起、丙券於到期日前一年起，每月 14 日(贖回日)，本集團得向債權人行使全部或部分債券之贖回權，惟行使金額須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或其倍數，本集團行使前開贖回權時，將於贖回日前一個月發給各債權人債券收回通知書告知贖回金額。
- (8)債權人之賣回權：甲券於到期日前五個月起、乙券於到期日前六個月起、丙券於到期日前一年起，每月 14 日得向本集團行使全部或部分債券之賣回權，惟行使金額須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或其倍數。債權人行使前開賣回權時，需於賣回日前一個月發給本集團債券賣回通知書告知賣回金額。
- (9)擔保方式：無。

2. 本集團依流動性將應付公司債之一年內到期部份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0 及\$600,000。

(十五)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09年12月31日
逸仙路二小段土地及建物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台幣借款：借款期間15年，前3年按月付息，第4年起每季還本，於民國122年5月前還清(註)	1.20%	\$ 4,160,000
信用借款		
台新銀行借款：借款期間3年，到期一次清償	1.57%	300,000
北富銀行借款：自首動日起算屆滿12個月之日為第1期，其後每6個月為1期，共分5期攤還本金，每期攤還20%	1.56%	300,000
		<u>4,760,000</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含未攤銷長期借款成本)		(<u>233,333</u>)
		<u>\$ 4,526,667</u>

借款性質、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08年12月31日
逸仙路二小段土地及建物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台幣借款：借款期間15年，前3年按月付息，第4年起每季還本，於民國122年5月前還清(註)	1.45%	<u>\$ 4,160,000</u>

註：擔保品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5 月 8 日與土地銀行簽訂為期 15 年之聯合授信合約，總額度為逸仙路二小段土地及建物借款 41.6 億元。

(十六) 退休金

1.(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7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2,427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u>	<u>\$ 61,711</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9年			
1月1日餘額	(\$ 716)	\$ 62,427	\$ 61,711
結清舊制年資	716	(62,427)	(61,711)
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8年			
1月1日餘額	(\$ 621)	\$ 59,716	\$ 59,095
利息(費用)收入	(9)	822	813
	<u>(630)</u>	<u>60,538</u>	<u>59,90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889	1,88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8)	-	(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9)	-	(49)
經驗調整	(29)	-	(29)
	<u>(86)</u>	<u>1,889</u>	<u>1,803</u>
12月31日餘額	<u>(\$ 716)</u>	<u>\$ 62,427</u>	<u>\$ 61,711</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折現率	<u>1.0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百分之十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34)	\$ 35	\$ 35	(\$ 3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適用上開退休金辦法之員工於民國 109 年 4 月與本公司達成協議結清舊制年資，並按相關規定結清台灣銀行專戶之退休金餘額，餘款已退回本公司。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126 及 \$13,185。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8/12	7,000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7,000	13.50
本期執行認股權	(3,142)	13.50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3,858)	13.5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4.05 元。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

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8/8/12	14.05	13.50	50.49%	9日	0.49%	0.77

註：預期波動率係依給予日回推之股價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平均值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 5,390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十八)股本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登記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0，分為 2,0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8,069,485，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806,949	736,949
現金增資	-	70,000
12月31日	806,949	806,949

2. 本公司為償還負債、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或為策略聯盟發展相關事務用途，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於合計總額度普通股 700,000 仟股之限額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其中私募普通股不超過 300,000 仟股之限額)，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7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281,690 仟股，每股以 7.10 元折價發行，計\$1,999,999。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7 月 22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上市掛牌交易，並於民國 109 年 7 月 24 日遞送相關資料至主管機關，主管機關函文生效日為民國 109 年 8 月 4 日，並已於證券交易市場上市買賣。
3. 本公司為促成策略聯盟發展、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償還負債等所需資金，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於普通股不超過柒仟萬股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普通股，擇一或搭配方式辦理之，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除分派現金股息及紅利授權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2.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單獨或共同為之，其中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以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20% 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5,00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7,643)
發放現金股利		314,710
	\$	342,067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盈餘分配案如下，另民國 107 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盈餘分派。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6,963	
發放現金股利	282,432	\$ 0.35
	\$ 379,395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觸控感應器相關產品	\$ 2,774,175	\$ 4,199,530
不動產租賃收入	69,292	20,138
其他	242,932	184,148
	<u>\$ 3,086,399</u>	<u>\$ 4,403,816</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09年度	108年度
<u>外部客戶合約收入</u>		
南韓	\$ 2,096,081	\$ 3,120,698
中國	630,552	1,069,182
台灣	359,766	213,936
	<u>\$ 3,086,399</u>	<u>\$ 4,403,816</u>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度受到新型冠狀肺炎影響導致銷售客戶訂單延後，連帶影響整體營收及產能利用率，惟後續已與銷售客戶洽談並持續投入產品生產供後續出貨使用，對於服務合約之範圍及價格未有重大影響。

(二十二)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244	\$ 90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125	1,978
其他利息收入	94	4
	<u>\$ 3,463</u>	<u>\$ 2,884</u>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代採購光罩收入	\$ 9,741	\$ 11,605
政府補助收入(註一)	70,304	14,137
租金收入	23,121	2,227
舊制勞工退休金帳戶結清利益	2,339	-
股利收入	-	4,430
其他收入(註二)	48,240	4,532
	<u>\$ 153,745</u>	<u>\$ 36,931</u>

註一：本公司獲經濟部 AOI 之智能檢測回饋系統提升觸控感應器產值計畫案及 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補助大尺寸 Micro LED 顯示技術開發案。該些計畫開發時程為 17~24 個月，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依執行進度認列之補助款收入分別為\$16,480 及\$14,137。另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本集團申請紓困補助並依補貼時程於 109 年度認列補助款收入\$53,824。

註二：主係本公司與百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百總工程)間工程款爭議，於民國 109 年 9 月定讞，本公司依判決確定結果將對百總工程之其他應付款轉列其他收入，金額計\$39,600。

(二十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33,128)	(\$ 14,5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利益	2,195	38,585
處分子公司利益	3,74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0,634)	13,362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註)	28,698	-
其他損失	(7,055)	(12,530)
	<u>(\$ 16,183)</u>	<u>\$ 24,825</u>

註：請詳附註六、(八)。

(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76,699	\$ 132,309	\$ 309,008
勞健保費用	17,896	10,277	28,173
退休金費用	8,234	5,892	14,1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878	15,274	37,152
折舊費用	973,795	11,590	985,385
攤銷費用	3,575	4,454	8,029
	108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4,228	\$ 160,721	\$ 354,949
勞健保費用	15,441	10,898	26,339
退休金費用	7,297	5,075	12,37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566	20,427	47,993
折舊費用	988,701	26,359	1,015,060
攤銷費用	4,301	2,391	6,692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0.001%至 15%，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020 及

\$59,364；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000及\$17,12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9年係依該年度獲利狀況，依章程規定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8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511)	\$ 1,94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895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809
當期所得稅總額	21,384	2,75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1,490	189,769
遞延所得稅總額	81,490	189,769
所得稅費用	\$ 102,874	\$ 192,526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	\$ 3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614)	-
	(\$ 1,614)	\$ 361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1,143	\$ 164,256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3,626	4,254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7,898)	(4,721)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26,69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8	1,23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895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809
所得稅費用	\$ 102,874	\$ 192,526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月1日	企業處分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 8,072	\$ -	(\$ 3,911)	\$ -	\$ 4,161
減損損失	37,763	-	(24,450)	-	13,313
存貨跌價損失	3,134	-	2,532	-	5,666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	-	-	1,614	1,61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71	-	(271)	-	-
租賃財稅差	1,759	(1,759)	-	-	-
遞延收入	4,175	(4,175)	-	-	-
虧損扣抵	381,245	-	(72,519)	-	308,726
小計	436,419	(5,934)	(98,619)	1,614	333,4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025)	-	8,025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6)	-	(6)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利益	(9,883)	-	9,110	-	(773)
小計	(17,908)	-	17,129	-	(779)
合計	\$ 418,511	(\$ 5,934)	(\$ 81,490)	\$ 1,614	\$ 332,701

	108年				
	1月1日	企業合併 取得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 3,636	\$ -	\$ 4,436	\$ -	\$ 8,072
減損損失	195,213	-	(157,450)	-	37,763
存貨跌價損失	1,672	-	1,462	-	3,134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 損失	12,052	-	(12,052)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416	-	(145)	-	271
租賃財稅差	-	605	1,154	-	1,759
遞延收入	-	4,639	(464)	-	4,175
虧損扣抵	397,612	460	(16,827)	-	381,245
小計	610,601	5,704	(179,886)	-	436,419

108年				
	企業合併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取得	損益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664)	-	(361)	(8,025)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9,883)	-	(9,883)
小計	(7,664)	(9,883)	(361)	(17,908)
合計	\$ 602,937	\$ 5,704	(\$ 189,769)	\$ 418,511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 133,460

5.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	\$ 2,380,945	\$ 317,047	\$ 91,254	民國111年
民國103年	994,010	994,010	-	民國113年
民國105年	278,110	278,110	48	民國115年
民國106年	36	36	36	民國116年
民國107年	10,972	10,972	10,972	民國117年
民國108年	67,310	67,310	24,768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	3,756	3,756	536	民國119年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	\$ 2,380,945	\$ 682,869	\$ -	民國111年
民國103年	994,010	994,010	-	民國113年
民國105年	278,110	278,110	48	民國115年
民國106年	36	36	36	民國116年
民國107年	11,402	11,402	11,402	民國117年
民國108年	48,720	48,720	6,178	民國118年

6.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7年度
白石	核定至民國108年度
金蘋果投資	核定至民國108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50,004	806,949	\$ 0.4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50,004	806,9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3,72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50,004	810,673	\$ 0.43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18,057	753,916	\$ 1.3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18,057	753,9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1,259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18,057	\$ 755,175	\$ 1.35

(二十八)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以現金\$30,012 購入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並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台灣經營飯店業務。本集團預期收購後可加強在此等市場之地位。
2. 收購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8年4月30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30,012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48,713
應收帳款	2,024
其他流動資產	10,9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356
使用權資產	693,046
遞延所得稅資產	5,7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620
應付帳款	(6,589)
其他應付款	(13,474)
本期所得稅負債	(3,260)
租賃負債-流動	(53,23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03)
長期借款	(199,93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42,841)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76)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24,6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賣回權	6,560
商譽	\$ 48,119

3. 本集團自民國 108 年 4 月合併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起，該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176,313 及\$6,009。若假設該公司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4,480,947 及\$1,182,658。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0,313	\$ 381,609
重分類	(17,225)	152,31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5,792	96,01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3,070)	(115,792)
本期支付現金	\$ 365,810	\$ 514,141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	\$ 141,859
重分類	(22,375)	(152,31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375	32,82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2,375)
本期支付現金	\$ -	\$ -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5 日出售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81%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請詳附註四、(三) 2.)，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9年5月25日
收取對價	
現金	\$ 100,135
權益工具	9,826
對價總額	109,961
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13,754
應收帳款	2,193
其他應收款	1,158
其他流動資產	3,4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294
使用權資產	631,3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605
應付票據	(527)
應付帳款	(982)
其他應付款	(20,63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5,507)
租賃負債-流動	(54,355)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28)
其他流動負債	(1,394)
租賃負債-非流動	(588,4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6)
淨資產總額	51,5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賣回權	6,560
商譽	48,119
	106,255
處分子公司利益	\$ 3,706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股利、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其變動皆為籌資現金流量及其他非現金之變動，彙總金額如下，其餘資訊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109年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30,000	\$ 1,500,000	\$ 4,160,000	\$ 1,019,156	\$ 6,709,156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30,000)	(600,000)	600,000	(58,671)	(88,671)
處分子公司之 變動	-	-	-	(642,841)	(642,841)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	-	-	25,121	25,121
12月31日	\$ -	\$ 900,000	\$ 4,760,000	\$ 342,765	\$ 6,002,765

	108年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含 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20,000	\$ 1,800,000	\$ 5,948,458	\$ -	\$ 8,268,458
適用新準則調 整數	-	-	-	388,640	388,640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490,000)	(300,000)	(1,988,388)	(81,106)	(2,859,494)
取得子公司之 變動	-	-	199,930	696,071	896,001
其他非現金之 變動	-	-	-	15,551	15,551
12月31日	\$ 30,000	\$ 1,500,000	\$ 4,160,000	\$ 1,019,156	\$ 6,709,15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關係及簡稱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瀚宇彩晶)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瀚宇彩欣)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銷售及客房收入：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3,156	\$ 1,115

商品銷售之交易未有其他同類型交易可循，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2. 進貨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9,335	\$ 5,446
其他關係人	<u>-</u>	<u>643</u>
	<u>\$ 9,335</u>	<u>\$ 6,089</u>

商品進貨之交易未有其他同類型交易可循，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3. 租金支出

	109年度	108年度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2,575</u>	<u>\$ 2,548</u>

租賃之協議未有其他同類型交易可循，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並按月支付約定之款項。

4. 利息支出

	109年度	108年度
瀚宇彩晶	<u>\$ 29,390</u>	<u>\$ 38,751</u>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16,894</u>	<u>\$ 451</u>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2,486</u>	<u>\$ 18</u>
其他應付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1,964</u>	<u>\$ 4,015</u>

7. 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瀚宇彩晶	<u>\$ 1,108,000</u>	<u>\$ -</u>

主係出售本集團台南科學園區 1 樓至 3 樓之預收款項。

8.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14</u>	<u>\$ 14</u>	<u>\$ -</u>	<u>\$ -</u>

9. 發行應付公司債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發行額度為新台幣拾捌億元整，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應付公司債為\$900,000(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202	\$ 38,249
股份基礎給付	-	1,176
總計	<u>\$ 31,202</u>	<u>\$ 39,425</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作為長期借款及票據、進口原料之關稅擔保及履約保證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38,489	\$ 38,741
銀行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20,901	43,0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	5,214,919	5,610,105
	<u>\$ 5,274,309</u>	<u>\$ 5,691,85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摘要如下：

(一) 或有事項

台南地檢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起訴本公司及本公司前董事長及財務主管等人涉嫌透過虛列及墊高工程款、購買報廢舊設備、挪用存款及收受回扣等行為掏空本公司資產，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刑法、商業會計法及稅捐稽徵法之背信等罪嫌，台南地方法院刑事庭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判決本公司無罪，二審法院另於民國 108 年 3 月維持其他被告有罪之判決。惟三審法院於 109 年 11 月判決部分二審判決發回重為審理，目前案件繫屬於高等法院台南分院；本公司對該案涉案之其他被告 14 人提起之附帶民事訴訟，一審法院業於 108 年 1 月判決本公司部分勝訴部分敗訴，本公司已依法上訴，目前案件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審理中。本案涉及之工程及設備均已於以前年度財務報表中經由計提折舊、減損及認列處分損失而全數自帳上減除，故對本公司目前之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0,635</u>	<u>\$ 168,45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請詳附註六(十一)、六(二十)及六(二十五)。

(二)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辦理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於普通股不超過 7 仟萬股額度內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因應策略聯盟發展、充實營運資金乙案。為使本公司具有因應產業及景氣變化之彈性，並配合主管機關審核現金增資案慣例，將另提新增資案。

(三)本公司為因應策略聯盟發展、充實營運資金等所需資金，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 8 仟萬股額度內，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透過發行新股舉借或償還借款等方式調整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55,505	\$ 54,7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93,411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89,028	\$ 402,2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64,832	156,06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68,962	386,592
其他應收款	32,560	3,051
其他金融資產	59,390	81,751
	<u>\$ 2,814,772</u>	<u>\$ 1,029,690</u>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30,000
應付票據	217	1,90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9,146	163,292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74,388	477,807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00,000	1,50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760,000	4,160,000
	<u>\$ 6,173,751</u>	<u>\$ 6,333,002</u>
租賃負債	<u>\$ 342,765</u>	<u>\$ 1,019,156</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處之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日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31	28.100	\$ 279,061	1%	\$ 2,791	\$ -	
日幣：新台幣	68,713	0.2725	18,724	1%	18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639	28.100	46,056	1%	461	-	
日幣：新台幣	127,884	0.2725	34,848	1%	348	-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549	29.980	\$ 406,197	1%	\$ 4,062	\$ -	
日幣：新台幣	120,067	0.2760	33,139	1%	33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003	29.980	60,047	1%	600	-	
日幣：新台幣	101,771	0.2760	28,089	1%	281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3,128)及(\$14,592)。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9年及108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53及\$47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政策係至少維持1~3%之借款為固定利率，於必要時將透過利率交換以達成。於民國109年及108年

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2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然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F. 本集團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A)依照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B)其餘客戶依據本集團信用依據本集團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C)納入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D)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分別如下：

	群組1	群組2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00%	0.03%	
帳面價值總額	\$ -	\$ 272,960	\$ 272,960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00%	0.03%	
帳面價值總額	\$ -	\$ 426,640	\$ 426,640

群組 1：已發生減損跡象之銷售客戶，考慮保險及債權清償順

序，決定個別預期信用損失。

群組 2：長期合作銷售客戶，且以往年度收款情況良好。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37
減損損失提列及迴轉	(	45)
沖銷	(	3)
12月31日	\$	89

	108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6,495
減損損失提列		148
沖銷	(	16,506)
12月31日	\$	137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處予以彙總。集團財務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2至3年內	3至4年內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1	\$ -	\$ -	\$ -
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217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9,146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74,388	-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895	-	-	-
租賃負債	30,794	63,532	66,401	182,03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28,467	-	-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 可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900,00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91,907	1,332,294	764,378	2,718,21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2至3年內	3至4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0,000	\$ -	\$ -	\$ -
應付票據	1,903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3,292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77,807	-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28	-	-	-
租賃負債	83,033	170,430	160,050	605,64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926	-	-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 可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600,000	900,00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695,603	789,232	3,131,656

C. 為償還借款，本集團擬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請詳附註六、(十八)3. 說明。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因投資產生之賣回權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屬第三等級之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份)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973,461及\$3,278,828。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0	\$ -	\$ -	\$ 200
非上市櫃、興櫃股票	-	-	55,071	55,071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234	-	2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上市櫃、興櫃股票	193,411	-	-	193,411
	<u>\$ 193,611</u>	<u>\$ 234</u>	<u>\$ 55,071</u>	<u>\$ 248,916</u>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 -</u>	<u>\$ -</u>	<u>\$ 2,575,574</u>	<u>\$ 2,575,574</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 1</u>	<u>\$ -</u>	<u>\$ -</u>	<u>\$ 1</u>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興櫃股票	\$ -	\$ -	\$ 47,229	\$ 47,229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927	6,560	7,487
	<u>\$ -</u>	<u>\$ 927</u>	<u>\$ 53,789</u>	<u>\$ 54,716</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係依上市公司收盤價衡量。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一等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集團財會部門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55,071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 數、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不適用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7,22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 數、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不適用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係以營運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損益衡量，並已消除部門間交易之影響。

(三) 部門資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年度			
	觸控產品製造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2,774,175	\$ 312,224	\$ -	\$ 3,086,399
內部部門收入	-	99,109	(99,109)	-
部門收入	<u>\$ 2,774,175</u>	<u>\$ 411,333</u>	<u>(\$ 99,109)</u>	<u>\$ 3,086,399</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347,684</u>	<u>\$ 67,310</u>	<u>\$ 3,848</u>	<u>\$ 418,842</u>
部門營業淨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898,775</u>	<u>\$ 168,274</u>	<u>(\$ 73,635)</u>	<u>\$ 993,414</u>

	108年度			
	觸控產品製造	其他	調整及沖銷	總計
外部收入	\$ 4,199,530	\$ 204,286	\$ -	\$ 4,403,816
內部部門收入	-	29,701	(29,701)	-
部門收入	<u>\$ 4,199,530</u>	<u>\$ 233,987</u>	<u>(\$ 29,701)</u>	<u>\$ 4,403,816</u>
部門營業淨損益	<u>\$ 1,314,664</u>	<u>(\$ 51,530)</u>	<u>(\$ 2,194)</u>	<u>\$ 1,260,940</u>
部門營業淨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939,037</u>	<u>\$ 108,654</u>	<u>(\$ 25,939)</u>	<u>\$ 1,021,752</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347,684	\$ 1,314,664
其他營運部門損益	71,158	(53,724)
營運部門合計	418,842	1,260,9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778	(83,89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462,620</u>	<u>\$ 1,177,044</u>

(五) 地區別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南韓	\$ 2,096,081	\$ -	\$ 3,120,698	\$ -
中國	630,552	-	1,069,182	-
台灣	359,766	11,218,652	213,936	15,230,825
	<u>\$ 3,086,399</u>	<u>\$ 11,218,652</u>	<u>\$ 4,403,816</u>	<u>\$ 15,230,825</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收入	地區	收入	地區
甲	\$ 2,096,050	南韓	\$ 3,120,698	南韓
乙	411,899	中國	548,141	中國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營業週轉	其他		無	\$ -			
0	和鑫光電股份有 限公司	白石股份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 款關聯人 融資款項	是	\$ 130,000	\$ 130,000	\$ -	尚未決定	有短期 融通資 金之必 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	\$ 1,888,219	\$ 2,832,328	註4、5、 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及期末資金貸與金額餘額係指董事會通過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4：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需求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註5：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30%。

註6：本公司對白石之資金貸與1.3億元暨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經109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股 票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 數 (仟股/仟單位)	期 末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	\$ 200	0.01%	\$ 200
	源河生技應用股份有限公司	無	"	6,973	44,229	3.40%	44,229
	賽亞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56	1,432	0.26%	1,432
	太奇雲端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50	386	3.42%	386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5,744	193,411	0.57%	193,411
					\$ 239,658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0	\$ 9,024	19.00%	\$ 9,024

註：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3)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人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台南科學園區廠房 一樓至三樓	109年11月	101年5月1日~107 年10月31日	\$ 2,575,574	\$ 2,770,000	買賣雙方所簽定 之協議履行	註4	瀚宇彩晶股份有 限公司	關係人	考慮資產使用效 率及活化資產	依鑑價報告議價，經 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預計處分利益約\$194,426，實際處分利益尚待交易完成並扣除相關費用後入帳。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仟)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	\$ 148,434	\$ 148,434	4,500	100.00	\$ -	\$ -	\$ -	註1
	台灣		投資	150,000	150,000	15,000	100.00	134,684	(15,679)	(15,679)	"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旅館業務	220,000	220,000	22,000	42.31	214,450	16,888	20,884	"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Richest Investment Ltd.	開曼群島 台灣 台灣	投資	\$ 148,434	\$ 148,434	4,500	100.00	\$ -	\$ -	\$ -	-	註1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	150,000	150,000	15,000	100.00	134,684	(15,679)	(15,679)	15,679)	"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旅館業務	220,000	220,000	22,000	42.31	214,450	16,888	20,884	20,884	"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PMMA導光板及其相關零組件	\$ 469,950	註2	\$ 148,434	\$ -	\$ -	\$ 148,434	\$ -	31.12	\$ -	\$ -	\$ -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789,949	\$	1,721,665	\$	5,826,413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1：係依歷史匯率換算。
註2：透過Richest Investment Ltd.再投資。
註3：本公司已於民國102年度評估對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減損至\$0。
註4：係依實際匯出之歷史匯率換算之台幣金額。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仟)	持股比例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214,639	26.60%
華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440	7.36%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679 號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國外發貨倉銷貨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三)。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鑫光電」)因國外銷售客戶之需求，將存貨存放於國外第三方保管之倉庫，由倉庫保管人員負責存貨之點收及保管，並定期寄送庫存報告給和鑫光電負責單位進行數量核對；和鑫光電依據倉庫保管人員所提供之庫存報告中列示客戶端實際領用存貨數量認列銷貨收入。

由於和鑫光電國外發貨倉之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因此將屬國外發貨倉銷貨收入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和鑫光電國外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並抽查銷貨收入認列之允當性。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拉貨記錄，以及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之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存貨金額重大之發貨倉執行發函詢證。

關鍵查核事項-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減損會計政策、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與投資性不動產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二)及六(十一)。

和鑫光電針對位於台北市之投資性不動產，已聘請不動產鑑價公司進行鑑價，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作為評估該投資性不動產減損之依據。

前述鑑價方法係以收益法及比較法計算出可回收金額，易有主觀判斷並具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衡量結果影響重大，進而影響投資性不動產減損金額之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減損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了解管理階層評估之基礎及程序，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評估專家估價報告所使用之未來收益預估與當地市場行情及產業預測文獻比較。
2. 評估專家估價報告所使用之折現率，檢查其資金成本假設，並與市場中類似之資產報酬率比較。
3. 檢查專家估價報告評價模型參數與計算公式之設定。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鑫光電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鑫光電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鑫光電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個體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鑫光電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鑫光電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鑫光電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鑫光電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鑫光電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晉昌

陳晉昌



會計師

林鈞堯

林鈞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1 9 日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618,587		10		\$		320,390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46,481		-				48,15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												
	動				600,000		4				7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45,518		2				381,677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73,620		-				29,697		-	
1200	其他應收款				21,652		-				1,62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85		-				100		-	
130X	存貨	六(六)			198,100		1				176,155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二)			2,575,574		15				-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七)及八			59,390		-				81,75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8,557		-				35,45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477,964		32				1,075,795		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3,411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349,134		2				347,19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及八			4,615,811		27				7,986,314		5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335,723		2				354,506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5,810,132		34				5,729,096		36	
1780	無形資產				17,128		-				22,9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324,327		2				421,97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六)			598		-				62,32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646,264		68				14,924,398		93	
1XXX	資產總計		\$		17,124,228		100		\$		16,000,193		100	

(續次頁)

和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二)												
	債—流動		\$				1	-	\$				-	-
2150	應付票據						217	-					1,341	-
2170	應付帳款						134,500	1					161,727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486	-					1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342,864	2					389,981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615	-					3,7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895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					30,794	-					29,02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					233,333	1					600,000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七					1,123,886	7					10,93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96,591	11					1,196,734	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四)及七					900,000	5					900,000	6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及八					4,526,667	27					4,160,000	2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779	-					17,90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					311,971	2					329,244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7,126	-					16,32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86,543	34					5,423,480	34
2XXX	負債總計						7,683,134	45					6,620,214	41
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8,069,485	47					8,069,485	51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312,925	2					312,925	2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9,361	1					12,39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100	-					14,100	-
3350	累積盈虧						941,680	5					971,071	6
3400	其他權益		(				6,457)	-					-	-
3XXX	權益總計						9,441,094	55					9,379,979	5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7,124,228	100	\$				16,000,193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維欣



經理人：溫錦祥



會計主管：張哲嘉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金 額	年 度 %	108 金 額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 2,929,250	100	\$ 4,248,95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五) 及七	(2,294,305)	(78)	(2,681,508)	(6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34,945	22	1,567,451	3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264)	(1)	(52,691)	(1)
6200 管理費用		(144,547)	(5)	(160,16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678)	(1)	(43,498)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48	-	(13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2,441)	(7)	(256,489)	(6)
6900 營業利益		422,504	15	1,310,962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2,630	-	49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139,272	5	37,79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及七	(18,002)	(1)	25,121	1
7050 財務成本	七	(93,575)	(3)	(139,071)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5,205	-	(17,92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5,530	1	(93,589)	(2)
7900 稅前淨利		458,034	16	1,217,373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108,030)	(4)	(199,316)	(5)
8200 本期淨利		\$ 350,004	12	\$ 1,018,057	2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	-	\$ 1,80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8,07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六)	1,614	-	(36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457)	-	\$ 1,44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3,547	12	\$ 1,019,499	24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3		\$ 1.3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3		\$ 1.3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維欣

經理人：溫錦祥

會計主管：張哲嘉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58,034	\$ 1,217,37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931,517	957,066
預期信用損失(迴轉)提列	十二(二)	(48)	136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6,735	6,692
利息費用		93,575	139,072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2,630)	(492)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	(4,43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	5,3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益	六(二)(二十四)	(2,996)	(38,58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八)	(5,205)	17,9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四)	10,614	(13,362)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二十四)	(28,698)	-
其他收入—舊制勞工退休金結清利益	六(二十三)	(2,339)	-
其他收入—訴訟結清利益	六(二十三)	(39,60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4,672	86,627
應收帳款		136,207	(149,5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923)	(29,697)
其他應收款		(19,756)	37,99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5)	-
存貨		(21,945)	(53,478)
預付退休金		-	(813)
其他流動資產		(3,105)	3,7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124)	279
應付帳款		(27,227)	78,6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68	(55)
其他應付款		8,606	56,56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5	(1,984)
其他流動負債		4,944	4,52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798	16,3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89,314	2,335,962
收取之利息		2,362	496
收取之股利		-	4,430
支付之利息		(87,025)	(132,352)
支付所得稅		-	(8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04,651	2,207,727

(續次頁)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599,211)	(\$ 789)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	(149,9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73,470)	(124,2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24	13,362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八) (110,107)	(152,31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4,067	(4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2,361	(30,9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201,482)	-
採權益法之投資發放現金股利	六(八) 3,264	-
預收出售不動產款項	七 1,108,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3,946	(444,82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	(520,000)
償還應付公司債	(600,000)	(3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	(1,788,458)
租賃本金償還	(37,968)	(36,319)
現金增資	-	902,583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2,417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282,43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0,400)	(1,699,7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98,197	63,1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20,390	257,2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618,587	\$ 320,39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維欣



經理人：溫錦祥



會計主管：張哲嘉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民國 88 年 9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觸控產品之製造及銷售與不動產租賃。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1 年 9 月 27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09年6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09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 採權益法之投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

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35年
機器設備	3年～10年
生財器具	2年～5年
其他設備	2年～10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3)殘值保證下本公司預期支付之金額；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5 年。

(十九)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6 年攤銷。

(二十)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一)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二)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

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3.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或屬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須認列於損益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二十四) 應付普通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普通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二十五)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六)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七) 負債準備

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二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九）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十一）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二)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三十三)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觸控面板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批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退回及折讓通常以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預期購買量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 6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租賃業務

本公司經營不動產租賃業務，依租賃條件分類為營業租賃，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認列為不動產租賃收入。

(三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324,327。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 218,587	\$ 200,390
定期存款	<u>1,400,000</u>	<u>120,000</u>
	<u>\$ 1,618,587</u>	<u>\$ 320,390</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及用途受限制者已轉列至其他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七)及八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16	\$ -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40,332	40,332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234	927
	40,782	41,259
評價調整	5,699	6,897
合計	\$ 46,481	\$ 48,15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1	\$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性質如下：

(1) 權益工具：包括上市(櫃)、非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2) 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外匯選擇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利益(損失)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198)	\$ 36,911
衍生工具	4,194	1,674
	\$ 2,996	\$ 38,585

3.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仟元)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賣美金買台幣	美金	\$ 4,000	109/12/8-110/2/5
- 賣美金買日幣	美金	200	109/12/25-110/1/28
108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仟元)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賣美金買台幣	美金	\$ 5,000	108/12/13-109/2/3
選擇權交易合約			
- 賣出選擇權	美金	2,000	108/12/9-109/1/9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1,482	\$ -
評價調整	(8,071)	-
合計	<u>\$ 193,411</u>	<u>\$ -</u>

1. 本公司選擇將為穩定收取股利之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9 年之公允價值為\$193,411。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		
允價值變動	<u>(\$ 8,071)</u>	<u>\$ -</u>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430,000	\$ 789
附買回票券	<u>170,000</u>	<u>-</u>
合計	<u>\$ 600,000</u>	<u>\$ 789</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持有之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424 及\$1。
2.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66,410	\$ 422,176
減：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20,803)	(40,362)
備抵呆帳	(89)	(137)
	<u>\$ 245,518</u>	<u>\$ 381,677</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266,410	\$ 420,813
30天內	-	1,363
	<u>\$ 266,410</u>	<u>\$ 422,17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

3.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2,886	(\$ 12,264)	\$ 50,622
在製品	30,204	-	30,204
製成品	133,337	(16,063)	117,274
合計	<u>\$ 226,427</u>	<u>(\$ 28,327)</u>	<u>\$ 198,100</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6,370	(\$ 8,948)	\$ 47,422
在製品	31,136	-	31,136
製成品	104,319	(6,722)	97,597
合計	<u>\$ 191,825</u>	<u>(\$ 15,670)</u>	<u>\$ 176,155</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977,867	\$ 2,636,163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9,522	30,471
存貨跌價損失	12,657	7,308
存貨報廢	4,259	7,566
	<u>\$ 2,294,305</u>	<u>\$ 2,681,508</u>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質押定期存款	\$ 38,489	\$ 38,741
受限制銀行存款	<u>20,901</u>	<u>43,010</u>
	<u>\$ 59,390</u>	<u>\$ 81,751</u>

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採權益法之投資

	<u>109年</u>	<u>108年</u>
1月1日	\$ 347,193	\$ 215,219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9,9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5,205 (	17,92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3,264)	-
12月31日	<u>\$ 349,134</u>	<u>\$ 347,193</u>

<u>子公司</u>	<u>109年12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白石)	\$ 214,450	\$ 193,566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金蘋果投資)	<u>134,684</u>	<u>153,627</u>
	<u>\$ 349,134</u>	<u>\$ 347,193</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9,102,693	\$ 8,057,766	\$ 10,247	\$ 63,169	\$ 148,433	\$ 17,382,308
累計折舊及減損	(3,110,519)	(6,224,940)	(3,142)	(57,393)		(9,395,994)
	<u>\$ 5,992,174</u>	<u>\$ 1,832,826</u>	<u>\$ 7,105</u>	<u>\$ 5,776</u>	<u>\$ 148,433</u>	<u>\$ 7,986,314</u>
109年						
1月1日	\$ 5,992,174	\$ 1,832,826	\$ 7,105	\$ 5,776	\$ 148,433	\$ 7,986,314
增添	-	-	-	-	47,001	47,001
處分	(10,454)	(684)	-	-	-	(11,138)
重分類(註二)	(2,412,551)	19,437	1,316	2,126	(186,778)	(2,576,450)
折舊費用	(413,398)	(441,941)	(1,626)	(1,649)	-	(858,614)
減損損失迴轉(註三)	28,698	-	-	-	-	28,698
12月31日	<u>\$ 3,184,469</u>	<u>\$ 1,409,638</u>	<u>\$ 6,795</u>	<u>\$ 6,253</u>	<u>\$ 8,656</u>	<u>\$ 4,615,811</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5,364,819	\$ 8,075,148	\$ 11,563	\$ 65,123	\$ 8,656	\$ 13,525,3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2,180,350)	(6,665,510)	(4,768)	(58,870)	-	(8,909,498)
	<u>\$ 3,184,469</u>	<u>\$ 1,409,638</u>	<u>\$ 6,795</u>	<u>\$ 6,253</u>	<u>\$ 8,656</u>	<u>\$ 4,615,811</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9,090,287	\$ 9,071,853	\$ 7,584	\$ 83,252	\$ 101,003	\$ 18,353,979
累計折舊及減損	(2,680,673)	(6,797,636)	(1,865)	(75,855)	-	(9,556,029)
	<u>\$ 6,409,614</u>	<u>\$ 2,274,217</u>	<u>\$ 5,719</u>	<u>\$ 7,397</u>	<u>\$ 101,003</u>	<u>\$ 8,797,950</u>
108年						
1月1日	\$ 6,409,614	\$ 2,274,217	\$ 5,719	\$ 7,397	\$ 101,003	\$ 8,797,950
增添	-	-	857	-	98,012	98,869
重分類	12,406	25,957	1,806	92	(50,582)	(10,321)
折舊費用	(429,846)	(467,348)	(1,277)	(1,713)	-	(900,184)
12月31日	<u>\$ 5,992,174</u>	<u>\$ 1,832,826</u>	<u>\$ 7,105</u>	<u>\$ 5,776</u>	<u>\$ 148,433</u>	<u>\$ 7,986,314</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9,102,693	\$ 8,057,766	\$ 10,247	\$ 63,169	\$ 148,433	\$ 17,382,308
累計折舊及減損	(3,110,519)	(6,224,940)	(3,142)	(57,393)	-	(9,395,994)
	<u>\$ 5,992,174</u>	<u>\$ 1,832,826</u>	<u>\$ 7,105</u>	<u>\$ 5,776</u>	<u>\$ 148,433</u>	<u>\$ 7,986,314</u>

註一：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註二：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5 日考量資產使用效率與活化資產，業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南部科學園區廠房之一樓至三樓，並將相關之資產計 \$2,575,574 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二)。

註三：部分不動產以其帳面金額與可回收金額之差異，產生 \$28,698 之減損回升利益，帳列於其他利益與損失項下，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十)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機器設備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辦公室及停車為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國外發貨倉及宿舍等。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325,143	\$ 342,069
運輸設備(公務車)	64	192
其他設備	10,516	12,245
	<u>\$ 335,723</u>	<u>\$ 354,506</u>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31,605	\$ 30,304
運輸設備(公務車)	128	128
其他設備	1,729	1,729
	<u>\$ 33,462</u>	<u>\$ 32,161</u>

4. 本公司使用使用權資產於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變動如下：

	109年			
	土地	運輸設備(公務車)	其他設備(桶槽)	合計
1月1日	\$ 342,069	\$ 192	\$ 12,245	\$ 354,506
折舊費用	(31,605)	(128)	(1,729)	(33,462)
合約變動	14,679	-	-	14,679
12月31日	<u>\$ 325,143</u>	<u>\$ 64</u>	<u>\$ 10,516</u>	<u>\$ 335,723</u>

	108年			
	土地	運輸設備(公務車)	其他設備(桶槽)	合計
1月1日	\$ -	\$ -	\$ -	\$ -
增添	372,373	320	13,974	386,667
折舊費用	(30,304)	(128)	(1,729)	(32,161)
12月31日	<u>\$ 342,069</u>	<u>\$ 192</u>	<u>\$ 12,245</u>	<u>\$ 354,506</u>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939	\$ 8,261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458	2,54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551	3,865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2,977 及 \$42,732。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4,974,140	\$ 821,143	\$ -	\$ 5,795,2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6,187)	-	(66,187)
	<u>\$ 4,974,140</u>	<u>\$ 754,956</u>	<u>\$ -</u>	<u>\$ 5,729,096</u>
<u>109年</u>				
1月1日	\$ 4,974,140	\$ 754,956	\$ -	\$ 5,729,096
增添	-	-	120,477	120,477
重分類	-	120,477	(120,477)	-
折舊費用	-	(39,441)	-	(39,441)
12月31日	<u>\$ 4,974,140</u>	<u>\$ 835,992</u>	<u>\$ -</u>	<u>\$ 5,810,132</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 4,974,140	\$ 941,620	\$ -	\$ 5,915,76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5,628)	-	(105,628)
	<u>\$ 4,974,140</u>	<u>\$ 835,992</u>	<u>\$ -</u>	<u>\$ 5,810,132</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未完工程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4,974,140	\$ 539,060	\$ 140,224	\$ 5,653,424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41,466)</u>	<u>-</u>	<u>(41,466)</u>
	<u>\$ 4,974,140</u>	<u>\$ 497,594</u>	<u>\$ 140,224</u>	<u>\$ 5,611,958</u>
108年				
1月1日	\$ 4,974,140	\$ 497,594	\$ 140,224	\$ 5,611,958
增添	-	-	141,859	141,859
重分類	-	282,083	(282,083)	-
折舊費用	<u>-</u>	<u>(24,721)</u>	<u>-</u>	<u>(24,721)</u>
12月31日	<u>\$ 4,974,140</u>	<u>\$ 754,956</u>	<u>\$ -</u>	<u>\$ 5,729,096</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 4,974,140	\$ 821,143	\$ -	\$ 5,795,2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66,187)</u>	<u>-</u>	<u>(66,187)</u>
	<u>\$ 4,974,140</u>	<u>\$ 754,956</u>	<u>\$ -</u>	<u>\$ 5,729,096</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55,075</u>	<u>\$ 49,429</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80,258</u>	<u>\$ 17,235</u>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u>\$ 35,897</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483,563 及\$6,570,652，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另經管理階層評估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與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評價結果尚無重大變動。

3. 投資性不動產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9年度	108年度
資本化金額	\$ -	\$ 1,689
資本化利率區間	-	1.45%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5 日考量資產使用效率與活化資產，業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南部科學園區廠房之一樓至三樓，該項交易出售金額為 \$2,770,000，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預收出售款項 \$1,108,000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並將相關資產轉列「待出售處分群組」。另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收取第二期出售款項，金額計 554,000。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75,574	\$ -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4,682	\$ 122,010
應付修繕費	66,358	81,867
應付營業稅(註)	61,287	1,405
應付設備款	36,583	92,282
應付水電費	19,922	20,354
應付進出口費用	2,311	10,892
其他	71,721	61,171
	<u>\$ 342,864</u>	<u>\$ 389,981</u>

註：本公司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預收出售南部科學園區廠房之一樓至三樓款項並申報相關營業稅，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二)。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900,000	\$ 1,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600,000)
	<u>\$ 900,000</u>	<u>\$ 900,000</u>

1.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發行民國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並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10 日募集完成，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二)10.；本次私募公司債發行情形及條件如下：

(1)發行金額：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拾捌億元整。

(2)票面金額：每張票面金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

(3)發行價格：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共分為甲、乙及丙三券，金額分別為新台幣參億、陸億及玖億元整。

(4)發行期限：甲券發行期間為二年期，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發行至民國 108 年 11 月 28 日到期；乙券發行期間為三年期，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發行至民國 109 年 11 月 28 日到期；丙券發行期間為

五年期，自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發行至民國 111 年 11 月 28 日到期。

(5)債券票面利率及付息方式：甲券票面利率 2.1%、乙券票面利率 2.2% 及丙券票面利率 2.3%；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6)還本日期及方式：到期一次還本。

(7)本公司之贖回權：甲券於到期日前五個月起、乙券於到期日前六個月起、丙券於到期日前一年起，每月 14 日（贖回日），本公司得向債權人行使全部或部分債券之贖回權，惟行使金額須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或其倍數，本公司行使前開贖回權時，將於贖回日前一個月發給各債權人債券收回通知書告知贖回金額。

(8)債權人之賣回權：甲券於到期日前五個月起、乙券於到期日前六個月起、丙券於到期日前一年起，每月 14 日得向本公司行使全部或部分債券之賣回權，惟行使金額須為新台幣壹仟萬元整或其倍數。債權人行使前開賣回權時，需於賣回日前一個月發給本公司債券賣回通知書告知賣回金額。

(9)擔保方式：無。

2. 本公司依流動性將應付公司債之一年內到期部份轉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 \$0 及 \$600,000。

(十五) 長期借款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09年12月31日
逸仙路二小段土地及建物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台幣借款：借款期間15年，前3年按月付息，第4年起每季還本，於民國122年5月前還清(註)	1.20%	\$ 4,160,000
信用借款		
台新銀行建北借款：借款期間3年，到期一次清償	1.57%	300,000
北富銀安和借款：自首動日起算屆滿12個月之日為第1期，其後每6個月為1期，共分5期攤還本金，每期攤還20%	1.56%	3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含未攤銷長期借款成本)		4,760,000
		(233,333)
		<u>\$ 4,526,667</u>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	108年12月31日
逸仙路二小段土地及建物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台幣借款：借款期間15年，前3年按月付息，第4年起每季還本，於民國122年5月前還清(註)	1.45%	<u>\$ 4,160,000</u>

註：擔保品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8 日與土地銀行簽訂為期 15 年之聯合授信合約，總額度為逸仙路二小段土地及建物借款 41.6 億元。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本公司適用上開退休金辦法之員工於 109 年 4 月與本公司達成協議結清舊制年資，並按相關規定結清台灣銀行專戶之退休金餘額，餘額已退回本公司。
- (3)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1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427
淨確定福利資產	<u>\$ 61,711</u>

- (4)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9年			
1月1日	(\$ 716)	\$ 62,427	\$ 61,711
結清舊制年資	716	(62,427)	(61,711)
12月31日	<u>\$ -</u>	<u>\$ -</u>	<u>\$ -</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8年			
1月1日	(\$ 621)	\$ 59,716	\$ 59,095
利息(費用)收入	(9)	822	813
	(630)	60,538	59,90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889	1,88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8)	-	(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9)	-	(49)
經驗調整	(29)	-	(29)
	(86)	1,889	1,803
12月31日	(\$ 716)	\$ 62,427	\$ 61,711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折現率	1.0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百分之十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34)	\$ 35	\$ 35	(\$ 3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資產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前期相同。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331 及\$10,036。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8/8/12	7,000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 在外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7,000	13.50
本期執行認股權	(3,142)	13.50
本期逾期失效認 股權	(3,858)	13.50
12月31日期末流 通在外認股權	-	-
12月31日期末可 執行認股權	-	-

3. 民國 108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14.05 元。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

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108/8/12	14.05	13.50	50.49%	9日	0.49%	0.77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 5,390

(十八)股本

1.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登記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0，分為 2,0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8,069,485，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109年	108年
1月1日	806,949	736,949
現金增資	-	70,000
12月31日	806,949	806,949

2. 本公司為償還負債、充實營運資金、改善財務結構或為策略聯盟發展相關事務用途，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或公開發行方式於合計總額度普通股 700,000 仟股之限額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其中私募普通股不超過 300,000 仟股之限額)，每股面額均為 10 元；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7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281,690 仟股，每股以 7.10 元折價發行，計\$1,999,999。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7 月 22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增加營運資金。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上市掛牌交易，並於民國 109 年 7 月 24 日遞送相關資料至主管機關，主管機關函文生效日為民國 109 年 8 月 4 日，並已於證券交易市場上市買賣。
3. 本公司為促成策略聯盟發展、改善財務結構、充實營運資金、償還負債等所需資金，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擬於普通股不超過柒千萬股額度內辦理國內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或私募普通股，擇一或搭配方式辦理之，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

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除分配現金股息及紅利授權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外，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2.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單獨或共同為之，其中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以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 20% 為原則。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0%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35,000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7,643)
發放現金股利		314,710
	\$	342,067

5.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盈餘分配案如下，另民國 107 年度係為累積虧損，故未有盈餘分派。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6,963	
發放現金股利	282,432	\$ 0.35
	\$ 379,395	

(二十一)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觸控感應器相關產品	\$ 2,774,175	\$ 4,199,530
不動產租賃收入	155,075	49,429
	\$ 2,929,250	\$ 4,248,959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09年度	108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南韓	\$ 2,096,081	\$ 3,120,698
中國	630,552	1,069,182
台灣	202,617	59,079
	<u>\$ 2,929,250</u>	<u>\$ 4,248,959</u>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受到新型冠狀肺炎影響導致銷售客戶訂單延後，連帶影響整體營收及產能利用率，惟後續已與銷售客戶洽談並持續並生產供後續出貨使用，對於服務合約之範圍及價格未有重大影響。

(二十二) 利息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201	\$ 48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	424	1
其他利息收入	5	4
利息收入	<u>\$ 2,630</u>	<u>\$ 492</u>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代採購光罩收入	\$ 9,741	\$ 11,605
租金收入	22,971	2,017
股利收入	-	4,430
舊制退休金結清收入	2,339	-
政府補助收入(註一)	51,005	14,137
其他收入(註二)	53,216	5,606
	<u>\$ 139,272</u>	<u>\$ 37,795</u>

註一：本公司於獲經濟部 AOI 之智能檢測回饋系統提升觸控感應器產值計畫案及 A+企業創新研發淬鍊計畫補助大尺寸 Micro LED 顯示技術開發案。該些計畫開發時程為 17~24 個月，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依執行進度認列之補助款收入分別為 \$16,480 及 \$14,137。另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本公司申請紓困補助並依補貼時程於 109 年共認列補助款收入 \$34,525。

註二：主係本公司與百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百總工程)間工程款爭議，於民國 109 年 9 月定讞，本公司依判決確定結果將對百總工程之其他應付款轉列其他收入，金額計 \$39,600。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10,614)	\$ 13,362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註)	28,69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工具利益	2,996	38,585
淨外幣兌換損失	(33,112)	(14,588)
其他損失	(5,970)	(12,238)
	<u>(\$ 18,002)</u>	<u>\$ 25,121</u>

註：請詳附註六、(九)。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及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9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61,969	\$ 91,935	\$ 253,904
勞健保費用	16,471	6,596	23,067
退休金費用	7,470	3,861	11,331
董事酬金	-	8,400	8,4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949	12,216	33,165
折舊費用	926,852	4,665	931,517
攤銷費用	3,575	3,160	6,735
	108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0,335	\$ 93,519	\$ 283,854
勞健保費用	14,883	5,299	20,182
退休金費用	6,979	2,244	9,223
董事酬金	-	23,742	23,74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101	15,316	42,417
折舊費用	953,520	3,546	957,066
攤銷費用	4,301	2,391	6,692

註：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341 人及 32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960 及 \$1,118，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758 及\$89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15.12%)。另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而無監察人，故監察人酬勞為\$0。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敘述如下：

a. 員工的薪資標準，依所擔任職務、學經歷、專業知識技術及專業

年資經驗決定，薪資與獎酬不因其年齡、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而有所差異。

b. 獎金，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

c. 員工酬勞，依員工職位、績效及任職年資之考量分配。

d. 調薪，依公司營運狀況、參酌國內經濟成長率、物價指數、產業界調薪狀況等因素，再依個人績效表現進行調整。

e. 董事、經理人薪酬暨員工酬勞皆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交董事會討論決議。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0.001%至 15%，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020 及\$59,364；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000 及\$17,12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9 年係依該年度獲利狀況，依章程規定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895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809
當期所得稅總額	25,895	80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2,135	198,507
所得稅費用	\$ 108,030	\$ 199,316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9年度	108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	\$ 3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614)	-
	(\$ 1,614)	\$ 361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5,382	\$ 176,910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17	3,58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3,264)	(3,85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21,8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895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809
所得稅費用	<u>\$ 108,030</u>	<u>\$ 199,316</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 8,072	(\$ 3,911)	\$ -	\$ 4,161
減損損失	37,763	(24,450)	-	13,313
存貨跌價損失	3,134	2,532	-	5,666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	-	1,614	1,614
未實現兌換損失	271	(271)	-	-
虧損扣抵	<u>372,737</u>	<u>(73,164)</u>	<u>-</u>	<u>299,573</u>
小計	<u>421,977</u>	<u>(99,264)</u>	<u>1,614</u>	<u>324,32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025)	8,025	-	-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9,883)	9,110	-	(773)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6)</u>	<u>-</u>	<u>(6)</u>
小計	<u>(17,908)</u>	<u>17,129</u>	<u>-</u>	<u>(779)</u>
合計	<u>\$ 404,069</u>	<u>(\$ 82,135)</u>	<u>\$ 1,614</u>	<u>\$ 323,548</u>

108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 3,636	\$ 4,436	\$ -	\$ 8,072
減損損失	195,213	(157,450)	-	37,763
存貨跌價損失	1,672	1,462	-	3,134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2,052	(12,052)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416	(145)	-	271
虧損扣抵	397,612	(24,875)	-	372,737
小計	610,601	(188,624)	-	421,9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664)	-	(361)	(8,025)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9,883)	-	(9,883)
小計	(7,664)	(9,883)	(361)	(17,908)
合計	\$ 602,937	(\$ 198,507)	(\$ 361)	\$ 404,069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	\$ 109,290

5.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	\$ 2,380,945	\$ 317,047	\$ 91,254	民國111年
民國103年	994,010	994,010	-	民國113年
民國105年	278,062	278,062	-	民國115年

108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1年	\$ 2,380,945	\$ 682,869	\$ -	民國111年
民國103年	994,010	994,010	-	民國113年
民國105年	278,062	278,062	-	民國115年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7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50,004	806,949	\$ 0.4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350,004	806,9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紅利	-	3,724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 350,004	\$ 810,673	\$ 0.43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018,057	753,916	\$ 1.3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 1,018,057	753,9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員工紅利	-	1,259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 1,018,057	\$ 755,175	\$ 1.35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7,001	\$ 98,869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9,907	95,25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838)	(69,907)
減：其他	(39,600)	-
本期支付現金	\$ 73,470	\$ 124,216

	109年度	108年度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120,477	\$ 141,85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	-	-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375	32,82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2,745)	(22,375)
本期支付現金	<u>\$ 110,107</u>	<u>\$ 152,313</u>

(二十九)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包含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其變動皆為籌資現金流量及其他非現金之變動，彙總金額如下，其餘資訊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109年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	\$ 1,500,000	\$ 4,160,000	\$ 358,272	\$ 6,018,272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	(600,000)	600,000	(37,968)	(37,96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22,461	22,461
12月31日	<u>\$ -</u>	<u>\$ 900,000</u>	<u>\$ 4,760,000</u>	<u>\$ 342,765</u>	<u>\$ 6,002,765</u>

	108年				
	短期借款	應付公司債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520,000	\$ 1,800,000	\$ 5,948,458	\$ -	\$ 8,268,458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	386,667	386,66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520,000)	(300,000)	(1,788,458)	(36,319)	(2,644,77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7,924	7,924
12月31日	<u>\$ -</u>	<u>\$ 1,500,000</u>	<u>\$ 4,160,000</u>	<u>\$ 358,272</u>	<u>\$ 6,018,27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瀚宇彩晶)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南京瀚宇彩欣科技有限責任公司(瀚宇彩欣)	其他關係人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麵旅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7,647	\$ -
本公司之子公司	85,784	29,291
合計	<u>\$ 103,431</u>	<u>\$ 29,291</u>

主係商品銷售及不動產租賃收入，該交易未有其他同類型交易可循，交易

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2. 進貨

	109年度	108年度
商品購買：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9,335	\$ 5,446
其他關係人	-	643
	<u>\$ 9,335</u>	<u>\$ 6,089</u>

商品進貨之交易未有其他同類型交易可循，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3. 租金支出

	109年度	108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2,575</u>	<u>\$ 2,548</u>

租賃之協議未有其他同類型交易可循，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並按月支付約定之款項。

4. 利息支出

	109年度	108年度
瀚宇彩晶	<u>\$ 29,390</u>	<u>\$ 38,751</u>

5. 管理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u>\$ 18,351</u>	<u>\$ -</u>

6. 應收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6,460	\$ -
本公司之子公司	57,160	29,697
	<u>\$ 73,620</u>	<u>\$ 29,697</u>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子公司	<u>\$ 485</u>	<u>\$ 100</u>

主係應收租金及事務處理費。

7. 應付帳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2,486</u>	<u>\$ 18</u>
其他應付款：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964	\$ 3,638
本公司之子公司	651	62
	<u>\$ 2,615</u>	<u>\$ 3,700</u>

8. 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9年度	108年度
瀚宇彩晶	\$ 1,108,000	\$ -

主係出售本公司台南科學園區 1 樓至 3 樓之預收款項。

9.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4	\$ 14	\$ -	\$ -

10. 發行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8 日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私募無擔保公司債，發行額度為新台幣拾捌億元整，用以償還民國 105 年發行之公司債，本次發行之公司債全數由瀚宇彩晶認購。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應付公司債為\$900,000（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202	\$ 38,249
股份基礎給付	-	1,176
	\$ 31,202	\$ 39,42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作為長期借款、進口原料之關稅擔保及履約保證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資產項目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 38,489	\$ 38,741
銀行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20,901	43,0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	5,214,919	5,610,105
	\$ 5,274,309	\$ 5,691,8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摘要如下：

(一) 或有事項

台南地檢署於民國 102 年 11 月起訴本公司及本公司前董事長及財務主管等人涉嫌透過虛列及墊高工程款、購買報廢舊設備、挪用存款及收受回扣等行為掏空本公司資產，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刑法、商業會計法及稅捐稽徵法之背信等罪嫌，台南地方法院刑事庭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判決本公司無罪，二審法院另於民國 108 年 3 月維持其他被告有罪之判決。惟三審法院於 109 年 11 月判決部分二審判決發回重為審理，目前案件繫屬於高等法院台南分

院；本公司對該案涉案之其他被告 14 人提起之附帶民事訴訟，一審法院業於 108 年 1 月判決本公司部分勝訴部分敗訴，本公司已依法上訴，目前案件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審理中。本案涉及之工程及設備均已於以前年度財務報表中經由計提折舊、減損及認列處分損失而全數自帳上減除，故對本公司目前之財務狀況並無影響。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2,366	\$ 37,430
投資性不動產	7,697	88,257
	<u>\$ 40,063</u>	<u>\$ 125,687</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請詳附註六(十二)、六(二十)及六(二十五)。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不辦理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於普通股不超過 7 仟萬股額度內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因應策略聯盟發展、充實營運資金乙案。為使本公司具有因應產業及景氣變化之彈性，並配合主管機關審核現金增資案慣例，將另提新增資案。

(三) 本公司為因應策略聯盟發展、充實營運資金等所需資金，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 8 仟萬股額度內，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私募方式或公開發行方式擇一或搭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四)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對白石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一案，金額共計 \$300,000。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透過發行新股舉借或償還借款等方式調整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481	\$ 48,1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93,411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18,587	\$ 320,3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0	78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19,138	411,37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2,137	1,728
其他金融資產	59,390	81,751
	<u>\$ 2,619,252</u>	<u>\$ 816,032</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17	\$ 1,34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6,986	161,745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45,479	393,681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900,000	1,50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760,000	4,160,000
	<u>\$ 6,142,682</u>	<u>\$ 6,216,767</u>
租賃負債	<u>\$ 342,765</u>	<u>\$ 358,272</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之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日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	影響其他	
				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31	28.100	\$ 279,061	1%	\$ 2,791	\$ -
日幣：新台幣	68,713	0.2725	18,724	1%	18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639	28.100	46,056	1%	461	-
日幣：新台幣	127,884	0.2725	34,848	1%	348	-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	影響其他	
				幅度	影響損益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548	29.980	\$ 406,157	1%	\$ 4,062	\$ -
日幣：新台幣	120,067	0.2760	33,139	1%	33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003	29.980	60,047	1%	600	-
日幣：新台幣	101,771	0.2760	28,089	1%	281	-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9年及108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3,112)及(\$14,588)。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62 及 \$47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至少維持 1~3% 之借款為固定利率，於必要時將透過利率以達成。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2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E.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然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
- F. 本公司評估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B) 其餘客戶依據本公司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失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C) 納入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D)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依個別及依損失率法或準備

矩陣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如下：

	群組1	群組2	合計
<u>109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00%	0.03%	
帳面價值總額	\$ -	\$ 266,410	\$ 266,410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100%	0.03%	
帳面價值總額	\$ -	\$ 422,176	\$ 422,176

群組 1：已發生減損跡象之銷售客戶，考慮保險及債權清償順序，決定個別預期信用損失。

群組 2：長期合作銷貨客戶，且以往年度收款良好。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37
減損損失提列及迴轉	(48)
12月31日	\$ 89
	108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6,495
減損損失提列及迴轉	136
沖銷	(16,494)
12月31日	\$ 137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予以編制。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財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2至3年內	3至4年內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	\$ -	\$ -	\$ -
應付票據	217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6,986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45,479	-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25,895	-	-	-
租賃負債	30,794	63,532	66,401	182,03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23,886	-	-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可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	900,00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91,907	1,332,294	764,378	2,718,21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年內	2至3年內	3至4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341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61,745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93,681	-	-	-
租賃負債	29,028	59,816	62,449	206,97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939	-	-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可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600,000	900,00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695,603	789,232	3,131,656

C. 為償還借款，本公司擬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請詳附註六(十八)3. 說明。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租賃負債的帳面金額

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屬第三等級之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份)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973,461 及 \$3,278,828。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0	\$ -	\$ -	\$ 200
非上市櫃、興櫃股票	-	-	46,047	46,047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	234	-	2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上市櫃、興櫃股票	193,411	-	-	193,411
	<u>\$ 193,611</u>	<u>\$ 234</u>	<u>\$ 46,047</u>	<u>\$ 239,892</u>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u>\$ -</u>	<u>\$ -</u>	<u>\$2,575,574</u>	<u>\$ 2,575,574</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 -</u>	<u>\$ 1</u>	<u>\$ -</u>	<u>\$ 1</u>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	\$ 47,229	\$ 47,229
非上市櫃、興櫃股票	-	927	-	927
	<u>\$ -</u>	<u>\$ 927</u>	<u>\$ 47,229</u>	<u>\$ 48,156</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係依上市公司收盤價衡量。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

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一等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投資性不動產則由本公司財會部門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9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6,047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 數、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不適用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8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察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47,22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 數、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不適用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新台幣	\$ 432
活期存款	新台幣	171,412
	日幣	68,713仟元 匯率 0.2725 18,724
	美金	997仟元 匯率 28.100 28,019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400,000
		<u>\$ 1,618,587</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要	股數(仟股)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4	216	200	無
源河生技應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6,973	64,923	44,229	"
賽亞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156	1,278	1,432	"
太奇雲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250	5,000	386	"
				<u>\$ 71,417</u>	<u>\$ 46,247</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工具 名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 數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總額	備 註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15,744(仟股)	<u>\$ 201,482</u>	<u>\$ 193,411</u>	無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股數(仟股)	期 初 金 額	本 期 發 放 現 金 股 利 金 額	投 資 損 益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期 末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總 價
Richest Investment Ltd.	4,500	\$ -	\$ -	-	4,500	100%	\$ -	-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53,627	(3,264)	(15,679)	15,000	100%	134,684	-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22,000	193,566	-	20,884	22,000	42.31%	214,450	-
		<u>\$ 347,193</u>	<u>(\$ 3,264)</u>	<u>\$ 5,205</u>			<u>\$ 349,134</u>	<u>-</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A 客戶	\$ 132,020	
B 客戶	62,940	
C 客戶	44,269	
D 客戶	19,487	
其他	7,694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266,410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20,803)	
備抵呆帳	(89)	
	<u>\$ 245,518</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料	\$ 62,886	\$ 51,305	存貨係以成本與 淨變現價值孰低 計價。
在製品	30,204	30,204	
製成品	133,337	190,360	
	226,427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8,327)		
	<u>\$ 198,100</u>	<u>\$ 271,869</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A 廠商	\$ 30,148	
B 廠商	17,773	
C 廠商	15,156	
D 廠商	12,640	
E 廠商	7,704	
其他	51,079	每一零星廠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134,500</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土地銀行	逸仙路二小段土地及建物抵押借款，借款期間15年，前3年按月付息，第4年起每季還本，於民國122年5月前還清。	\$ 4,160,000	107/5~122/5	1.20%	投資性不動產
台新銀行	借款期間3年，到期一次清償	300,000	109/8~112/8	1.57%	信用
台北富邦銀行	自首動日起算居滿12個月之日為第1期，其後每6個月為1期，共分5期攤還本金，每期攤還20%	300,000	109/8~112/8	1.56%	信用
		4,76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含未攤銷長期借款成本)	(233,333)			
		\$ 4,526,667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片)	金 額
銷貨收入			
觸控產品		1,540	\$ 2,823,948
不動產租賃收入			<u>155,075</u>
營業收入總額			2,979,02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49,773</u>)
營業收入淨額			<u>\$ 2,929,250</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加：期初原物料		\$	56,370
本期進料			792,942
減：期末原物料		(	62,886)
其他		(	147,316)
原料成本			639,110
直接人工			63,852
製造費用			1,686,121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	299,522)
製造成本			2,089,561
加：期初在製品			31,136
減：期末在製品		(	30,204)
製成品成本			2,090,493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104,319
本期進貨			7,202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	133,337)
費用類工單結算		(	1,650)
其他		(	88,800)
製成品銷貨成本			1,978,227
測試品轉銷貨成本		(	360)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9,522
存貨跌價損失			12,657
存貨報廢			4,259
營業成本總計		\$	<u>2,294,305</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折舊費用		\$	926,852
修繕費			233,355
水電瓦斯費			200,257
薪資費用			115,157
攤銷費用			3,575
其他			206,925
		\$	<u>1,686,121</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785	\$ 65,100	\$ 15,050	\$ 91,935
勞健保費用	924	4,535	1,137	6,596
退休金費用	591	2,545	725	3,861
董事酬金	-	8,400	-	8,4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13	10,257	1,046	12,216
折舊費用	204	3,731	730	4,665
攤銷費用	-	1,118	2,042	3,160
勞務費	277	15,908	-	16,185
其他	12,570	32,953	19,948	65,471
	<u>\$ 27,264</u>	<u>\$ 144,547</u>	<u>\$ 40,678</u>	<u>\$ 212,489</u>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4)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5)	備註
0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項	是	\$ 130,000	\$ 130,000	\$ -	尚未決定	有短期 融通資 金之必 要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1,888,219	\$ 2,832,328	註4、 5、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本期最高資金貸與金額及期末資金貸與金額係指董事會通過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4：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之需求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額20%。

註5：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30%。

註6：本公司對白石之資金貸與1.3億元暨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係經109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仟股/仟單位)	期 末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	\$ 200	0.01%	\$ 200
	源河生技應用股份有限公司	無	"	6,973	44,229	3.40%	44,229
	賽亞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56	1,432	0.26%	1,432
	太奇雲端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50	386	3.42%	386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5,744	193,411	0.57%	193,411
					<u>\$ 239,658</u>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謙商旅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0	\$ 9,024	19.00%	\$ 9,024

註：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台南科學園區廠房 一樓至三樓	109年11月	101年5月1日 ~107年10月31日	\$ 2,575,574	\$ 2,770,000	依買賣雙方所簽 定之協議履行	註4	瀚宇彩晶股份有 限公司	關係人	考慮資產使用效 率及活化資產	依鑑價報告議價，經 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1：處分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預計處分利益約\$194,426，實際處分利益尚待交易完成並扣除相關費用後入帳。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仟)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	\$ 148,434	\$ 148,434	4,500	100.00	\$ -	\$ -	-	註1	
	台灣		投資	150,000	150,000	15,000	100.00	134,684	(15,679)	(15,679)	"	
	台北		旅館業務	220,000	220,000	22,000	42.31	214,450	16,888	20,884	"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Richest Investment Ltd.	開曼群島	投資	\$ 148,434	\$ 148,434	4,500	100.00	\$ -	\$ -	\$ -	註1
	金蘋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	150,000	150,000	15,000	100.00	134,684	(15,679)	(15,679)	"
	白石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館業務	220,000	220,000	22,000	42.31	214,450	16,888	20,884	"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入	匯出	收回	實金額	實金額						
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PMMA導光板及其相關零組件	\$ 469,950	註2	\$ 148,434	\$ -	\$ -	\$ -	\$ 148,434	\$ -	-	31.12	\$ -	\$ -	\$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789,949		\$ 1,721,665	\$ 5,826,413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1：係依歷史匯率換算。

註2：透過Richest Investment Ltd.再投資。

註3：本公司已於民國102年度評估對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之投資價值已減損至\$0。

註4：係依實際匯出之歷史匯率換算之台幣金額。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仟)	持股比例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214,639	26.60%
華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9,440	7.36%

和鑫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馬維欣



